#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3 年度报告

**2014 年 03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 蔡高校 | 董事 | 因公出差 | 唐根初 |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4 年 03 月 13 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公司负责人蔡荣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宣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素雯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目录

**2013 年度报告.....1**
**一、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1**
**二、公司简介.....2**
**三、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2**
**四、董事会报告.....3**
**五、重要事项.....6**
**六、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8**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10**
**八、公司治理.....10**
**九、内部控制.....12**
**十、财务报告.....12**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51**

# 释义

| 释义项 | 指 | 释义内容 |
| --- | --- | --- |
| 公司、本公司、欧菲光 | 指 |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南昌欧菲光 | 指 | 南昌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
| 苏州欧菲光 | 指 | 苏州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
| 香港欧菲 | 指 | 欧菲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系公司注册在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
| 南昌光电 | 指 | 南昌欧菲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
| 南昌光显 | 指 | 南昌欧菲光显示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
| 南昌光学 | 指 | 南昌欧菲光学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
| 纳米科技 | 指 | 南昌欧菲光纳米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原名苏州蒙斯威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 韩国欧菲 | 指 | 韩国欧菲有限公司，系公司注册在韩国的全资子公司 |
| 美国欧菲 | 指 | 美国欧菲有限公司，系香港欧菲注册在美国的全资子公司 |
| 日本欧菲 | 指 | O-FILM JAPAN 株式会社，系香港欧菲注册在日本的全资子公司 |
| 台湾欧菲 | 指 | 台湾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系香港欧菲注册在台湾的全资子公司 |
| 元、万元 | 指 |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 报告期 | 指 |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存在经营风险、技术风险、管理风险、汇率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细内容见 2013 年度报告摘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第二节 公司简介

## 一、公司信息

| | | | |
|---|---|---|---|
| 股票简称 | 欧菲光 | 股票代码 | 002456 |
|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公司的中文名称 |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公司的中文简称 | 欧菲光 | | |
|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 SHENZHEN O-FILM TECH . CO., LTD. | | |
|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 O-FILM | | |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 蔡荣军 | | |
| 注册地址 |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街道松白公路华发路段欧菲光科技园 | | |
|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 518106 | | |
| 办公地址 |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街道松白公路华发路段欧菲光科技园 | | |
|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 518106 | | |
| 公司网址 | http://www.o-film.com | | |
| 电子信箱 | ofkj@o-film.com | | |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胡菁华 | 程晓黎 |
| 联系地址 |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街道松白公路华发路段欧菲光科技园 |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街道松白公路华发路段欧菲光科技园 |
| 电话 | 0755-27555331 | 0755-27555331 |
| 传真 | 0755-27545688 | 0755-27545688 |
| 电子信箱 | ofkj@o-film.com | chengxiaoli@o-film.com |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 | |
|---|---|
|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
|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 http://www.cninfo.com.cn |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 四、注册变更情况

| | 注册登记日期 | 注册登记地点 |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 税务登记号码 | 组织机构代码 |
|---|---|---|---|---|---|
| 首次注册 | 2001 年 03 月 12 日 | 深圳市宝安区龙华镇和平西路特发工业园壹区 A 栋厂房 | 440301501122288 | 440301726182499 | 72618249-9 |
| 报告期末注册 | 2013 年 11 月 13 日 |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街道松白公路华发路段欧菲光科技园 | 440301501122288 | 440301726182499 | 72618249-9 |
|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 无 | | | | |
|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 无 | | | |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 | |
|---|---|
|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
| 签字会计师姓名 | 杨劼、阎飞 |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 保荐机构名称 |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 保荐代表人姓名 | 持续督导期间 |
|---|---|---|---|
| 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 178 号华融大厦 5、6 楼 | 方向生、王会然 | 2012 年 2 月 21 日至 2013 年 11 月 13 日 |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4301-4316 房） | 易莹、万小兵 | 2013 年 11 月 13 日至今 |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2013 年 | 2012 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1 年 |
|---|---|---|---|---|
| 营业收入（元） | 9,101,764,288.45 | 3,931,721,216.14 | 131.5% | 1,245,198,774.6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571,335,455.78 | 321,069,699.65 | 77.95% | 20,708,658.7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517,833,503.94 | 266,985,077.08 | 93.96% | 9,237,306.9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690,541,170.62 | 179,232,937.94 | 285.28% | -206,525,673.8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1.25 | 0.84 | 48.81% | 0.06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1.25 | 0.84 | 48.81% | 0.0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9.86% | 28.33% | -8.47% | 2.14% |
| | 2013 年末 | 2012 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1 年末 |
| 总资产（元） | 9,520,024,189.93 | 4,778,486,308.24 | 99.23% | 2,380,722,734.8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3,266,629,329.92 | 1,294,026,197.62 | 152.44% | 972,920,120.38 |

##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
|---|---|---|---|---|
| | 本期数 | 上期数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按中国会计准则 | 571,335,455.78 | 321,069,699.65 | 3,266,629,329.92 | 1,294,026,197.62 |
|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 | | | |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

| | 本期数 | 上期数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 按中国会计准则 | 571,335,455.78 | 321,069,699.65 | 3,266,629,329.92 | 1,294,026,197.62 |
|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 项目 | 2013 年金额 | 2012 年金额 | 2011 年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969,450.84 | -1,366,260.68 | 227,080.27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70,044,961.00 | 66,143,927.19 | 14,497,400.00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7,241,500.00 |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23,689.67 | -1,148,698.78 | -6,251.64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1,134,445.12 | |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9,490,193.11 | 9,544,345.16 | 3,246,876.79 | |
| 合计 | 53,501,951.84 | 54,084,622.57 | 11,471,351.84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 一、概述

公司业务聚焦于移动互联产业的信息输入、输出模组的研发、制造、销售，产品从触摸屏、摄像头到液晶显示，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领域，系全球主流的触控系统解决方案及数码成像系统供应商。

公司积极落实年度经营计划，坚持推进以客户为导向的经营策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强化内部管理，优化供应链关系，努力夯实触摸屏业务竞争力的基础上，积极推进微摄像头模组等新产品线建设，按计划向平台型科技公司发展。

2013年1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向8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54万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4.5亿元。在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下，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基本完成并逐步实现规模量产，提前达到项目计划的正常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1.02亿元 ，比上年增长131.5 %；实现净利润5.71亿元，比上年增长77.95%。基本完成了董事会制定当期经营目标，保持着快速的发展势头。

## 二、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业务增长迅速，实现营业收入91.02亿元，同比增长131.50%；触摸屏业务受智能终端需求增长的带动，实现收入81.24亿元，同比增长130.09%，滤光片业务实现收入0.97亿元，同比下降36.67%，摄像头业务实现收入5.88亿元，带动公司主营业务实现收入90.19亿元，同比增长131.00%。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75.40亿，同比增长141.75%。报告期内，公司营业规模扩大，职工薪酬、研发支出、设备折旧、利息支出增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合计8.12亿元，同比增长82.66%。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的开发力度，研发投入5.01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5.51%，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35%。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净流量6.91亿元，同比增长285.28%。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131.50%，且资金回笼良好，上年经营活动的现金净流量1.79亿，相比基数较小，所以变动幅度较大。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8.32亿元，净流出同比增长112.56%，主要原因是：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增加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投资。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7.31亿元，同比增加78.58%，主要原因是：非公开增发融资14.5亿元。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团队与全体员工不懈努力，坚持推进以客户为导向的经营策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强化内部管理，优化供应链关系，努力夯实触摸屏业务竞争力的基础上，积极推进微摄像头模组等新产品线建设，按计划向平台型科技公司发展。基本完成研发、经营、市场等各项年度计划。

公司发展始终坚持以研发为向导，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以研发带动产品和市场，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招聘充实壮大研发团队。报告期内，公司科研投入5.01亿元，比上年增长114.21%。公司在圣何塞、东京、水原、台北等地设立及筹办研究中心，获取当地优质的技术人才资源，获取前沿的科技信息及产业信息；在国内筹办先进技术研究院、博士后工作站、指纹识别技术研发中心等科研平台。结合公司原有的镀膜技术、纳米银技术、盖板玻璃技术、触摸屏技术、摄像头技术等研发平台，对外承建的广东省、江西省两个省级工程中心，与中国科学院联合建立的“柔性光电技术联合实验室”，公司已基本构建了多技术方向、多层次的研发体系。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完成了超薄无边框触摸屏技术、纳米银金属格栅技术、触摸屏与显示模组集成技术、低方阻ITO柔性导电薄膜技术、超薄防抖摄像头技术、光学变焦技术等技术的研发，为公司后续发展做技术准备。报告期内，公司已在中国、美国、日本、韩国、台湾申请了683项专利、52项PCT，已获授权384项专利。

报告期内，公司努力夯实触摸屏业务竞争力的基础上，积极推进微摄像头模组、液晶显示模组等新产品线建设，按计划向平台型科技公司发展。随着非公开发行募集项目等基本完成，公司在触摸屏垂直一体化的全产业链布局更加合理，在成本控制、质量一致性、柔性生产、快速响应、及时交货、缩短研究开发及市场推广周期等方面竞争优势明显加强。报告期内，公司微摄像头项目提前建设完成，开始量产出货。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一切都为了客户”的理念，紧密跟进客户需求，巩固现有的客户，积极推动同现有的核心大客户在产品的多元化方面深入合作，在超级本、AIO和微摄像头市场，积极推动新客户的认证和机型导入。报告期内，公司在美国、日本和台湾建立了分支机构，以更好的为国际大客户提供就近研发服务和技术支持，同时获取当地优质的产业资源。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获得联想、华为、宇龙等客户颁发的多项奖项，其中获得联想集团供应商最高奖项“钻石奖”。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规模优势，优化供应商管理工作，整合产业链上下游资源，有效的降低了采购成本，保障关键原材料及时供应。公司注重企业文化建设、人才引进和培养，加强建设内部制度建设、优化组织结构、强化内部管理，公司通过与Oracle公司合作，启动了ERP系统的升级换代工作。公司在深圳、南昌、苏州三个生产基地推行基地化管理模式，细化管理层级，加强现场管理，推行全员绩效考核，以期提高市场响应速度。

报告期内，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2013年1月公司向8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54万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452,760,060元。在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下，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基本完成并逐步实现规模量产，提前达到项目计划的正常水平。经2013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计划以不低于40元/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000万股（含）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40亿元，拟全部投资于高像素微摄像头模组扩产项目、中大尺寸电容式触摸屏扩产项目、液晶显示模组扩产项目、传感器及应用集成系统研发中心项目等四个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报。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以上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收入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业务增长迅速，实现营业收入91.02亿元，同比增长131.50%；触摸屏业务受智能终端需求增长的带动，实现收入81.24亿元，同比增长130.09%，滤光片业务实现收入0.97亿元，同比下降36.67%，摄像头业务实现收入5.88亿元，带动公司主营业务实现收入90.19亿元，同比增长131.00%。

按法人主体列示的收入前五名是

| 客户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率 |
| --- | --- | --- |
| 第一名 | 1,807,188,144.30 | 19.86% |
| 第二名 | 1,197,706,689.01 | 13.16% |
| 第三名 | 1,187,869,673.26 | 13.05% |
| 第四名 | 542,464,186.31 | 5.96% |
| 第五名 | 381,338,366.91 | 4.19% |
| 合计 | 5,116,567,059.79 | 56.22% |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 行业分类 | 项目 | 2013 年 | 2012 年 | 同比增减（%） |
| --- | --- | --- | --- | --- |
| 触摸屏 | 销售量 | 11,543.88 | 5,295.43 | 118% |
| | 生产量 | 12,440.02 | 5,369.64 | 131.67% |
| | 库存量 | 1,177.16 | 281.02 | 318.89% |
| 摄像头模组 | 销售量 | 2,538 | 36.04 | 6,942.18% |
| | 生产量 | 3,812 | 72.5 | 5,157.93% |
| | 库存量 | 1,310.46 | 36.46 | 3,494.24% |
| 滤光片及镜座组件 | 销售量 | 23,802 | 30,130.24 | -21% |
| | 生产量 | 24,612.72 | 30,148.07 | -18.36% |
| | 库存量 | 1,513.56 | 702.86 | 115.34% |
| 光纤头镀膜 | 销售量 | 50.78 | 42.63 | 19.12% |
| | 生产量 | 50.78 | 42.63 | 19.12% |
| 其他 | 销售量 | 4,165.96 | 5,019.41 | -17% |
| | 生产量 | 4,177.44 | 5,222.19 | -20.01% |
| | 库存量 | 399.38 | 351.44 | 13.64% |
| 合计 | 销售量 | 42,100.65 | 40,523.75 | 3.89% |
| | 生产量 | 45,092.97 | 40,855.04 | 10.37% |
| | 库存量 | 4,400.56 | 1,371.78 | 220.79%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库存量增长220.79%，是因为公司订单产销规模扩大，且产业链垂直整合后原材料、半成品增加；

（2）总销量较上年增加3.89%，而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比增加131.00%，主要系一、2013年度公司滤光片及镜座组件等单位售价较低的产品销售数量份额降

低，二、增加单位售价较高的触摸屏特别是大屏、触控显示全贴合产品的销售。三、摄像头模组本期销量，收入大量增加。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 | |
|---|---|
|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 6,570,533,012.92 |
|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72.19% |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销售额（元） |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
| 1 | 第一名 | 1,930,534,504.54 | 21.21% |
| 2 | 第二名 | 1,861,367,139.41 | 20.45% |
| 3 | 第三名 | 1,210,500,366.27 | 13.3% |
| 4 | 第四名 | 1,197,707,167.64 | 13.16% |
| 5 | 第五名 | 370,423,835.07 | 4.07% |
| 合计 | —— | 6,570,533,012.92 | 72.19% |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 行业分类 | 项目 | 2013 年 | | 2012 年 | | 同比增减(%) |
|---|---|---|---|---|---|---|
| |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重（%） | |
| 光学、光电子元器件制造 | 主营业务成本 | 7,540,498,053.58 | 99.03% | 3,119,158,670.50 | 99.22% | -0.19% |

产品分类

单位：元

| 产品分类 | 项目 | 2013 年 | | 2012 年 | | 同比增减(%) |
|---|---|---|---|---|---|---|
| |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重（%） | |
| 触摸屏 | 主营业务成本 | 6,694,685,898.95 | 87.92% | 2,778,656,736.44 | 88.39% | -0.47% |
| 摄像头模组 | 主营业务成本 | 556,224,871.86 | 7.3% | 8,802,306.52 | 0.28% | 7.02% |

| | | | | | | |
|---|---|---|---|---|---|---|
| 滤光片及镜座组件 | 主营业务成本 | 86,577,162.35 | 1.14% | 128,486,362.79 | 4.09% | -2.95% |
| 光纤头镀膜 | 主营业务成本 | 183,485,556.69 | 2.41% | 168,365,969.72 | 5.36% | -2.95% |
| 其他 | 主营业务成本 | 19,524,563.73 | 0.26% | 34,847,295.03 | 1.11% | -0.85% |
| 合计 | | 7,540,498,053.58 | 99.03% | 3,119,158,670.50 | 99.22% | -0.19% |

说明

（1）2013年触摸屏销售收入81.24亿，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2012年下降0.55%，销售成本66.95亿，占同期营业成本的比例较2012年下降0.47%，毛利率由2012年的21.31%下降到17.60%，下降3.71%；主要原因是销售单价较高、单位毛利额正常、但毛利率较低的触控显示全贴合产品销售份额增加，拉低了综合毛利率；

（2）2013年摄像头模组销售收入5.88亿，销售成本5.56亿，，毛利率为5.4%；

（3）综上，2013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16.39%，较2012年的20.11%下降了3.72%。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 | |
|---|---|
|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 2,135,050,380.34 |
|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26.97%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额（元） |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
| 1 | 第一名 | 883,590,255.40 | 11.16% |
| 2 | 第二名 | 431,766,874.74 | 5.46% |
| 3 | 第三名 | 376,482,845.29 | 4.76% |
| 4 | 第四名 | 261,051,917.60 | 3.3% |
| 5 | 第五名 | 182,158,587.32 | 2.3% |
| 合计 | —— | 2,135,050,380.34 | 26.97% |

**4、费用**

2013年度公司期间费用较上年有较大增幅，但由于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各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持续下降，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较上年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见下表：

| 报表项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 |
|---|---|---|---|---|
| 销售费用 | 117,504,488.11 | 52,757,817.99 | 122.72% | 主要系人员工资、运输费、质保金增加 |
| 管理费用 | 515,243,247.10 | 273,054,435.44 | 88.70% | 主要系研发投入、员工薪酬支出增加 |
| 财务费用 | 179,109,365.59 | 118,648,978.92 | 50.96% | 银行贷款利息支出及融 |

资手续费增加所致

## 5、研发支出

| | 2013年 | 2012年 | 2011年 | 2013年增长比例 | 2012年增长比例 |
|---|---|---|---|---|---|
| 研发投入金额（元） | 501,371,910.84 | 234,067,510.25 | 65,207,079.29 | 114.20% | 258.96%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5.51% | 5.95% | 5.24% | -0.44% | 0.71% |
| 研发投入占同期净资产比例（%） | 15.35% | 18.09% | 6.70% | -2.74% | 11.39% |

## 6、现金流

单位：元

| 项目 | 2013 年 | 2012 年 | 同比增减（%）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483,227,814.51 | 3,338,611,174.01 | 154.09%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792,686,643.89 | 3,159,378,236.07 | 146.6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90,541,170.62 | 179,232,937.94 | 285.28%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06,324,876.97 | 824,234.50 | 109,859.59%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738,154,408.98 | 862,624,054.87 | 217.42%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831,829,532.01 | -861,799,820.37 | 112.56%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987,177,997.00 | 3,078,543,288.93 | 126.96%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256,018,596.78 | 2,109,123,227.42 | 149.2%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31,159,400.22 | 969,420,061.51 | 78.58%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581,456,823.96 | 286,134,914.11 | 103.21%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 |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8,410,429,475.88 | 3,215,137,346.36 | 161.59 | 收入增加且资金周转加快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6,079,868,367.70 | 2,248,866,817.56 | 170.35 | 原材料采购额增加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90,541,170.62 | 179,232,937.94 | 285.28 | 资金周转加快，盈利能力提高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900,000,000.00 | --- | --- | 到期收回银行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 | 1,134,445.12 | --- | --- | 银行理财产品对应的投资收益 |

| | | | | |
|---|---|---|---|---|
| 金 | | |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829,731,996.70 | 862,624,054.87 | 112.11 | 主要系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增加固定资产投资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900,000,000.00 | --- | --- |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831,829,532.01 | -861,799,820.37 | --- | 主要系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增加固定资产投资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54,980,600.00 | --- | --- | 非公开增发融资14.5亿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5,527,736,790.59 | 2,879,343,288.93 | 91.98 | 主要系优先选择成本低、期限3-6个月的贸易融资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460,606.41 | --- | --- |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4,731,135,740.87 | 1,853,513,342.07 | 155.25 | 到期还款及提前还款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49,378,056.93 | 114,208,161.97 | 118.35 | 主要系派发现金股利支出、银行利息支出大幅增加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31,159,400.22 | 969,420,061.51 | 78.58 | 主要系非公开增发融资14.5亿 |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分行业 | | | | | | |
| 光学、光电子元器件制造 | 9,018,787,366.39 | 7,540,498,053.58 | 16.39% | 131% | 141.75% | -3.72% |
| 分产品 | | | | | | |
| 触摸屏 | 8,124,365,302.37 | 6,694,685,898.95 | 17.6% | 130.09% | 140.93% | -3.71% |
| 摄像头模组 | 587,975,551.65 | 556,224,871.86 | 5.4% | 6,423.15% | 6,219.08% | 3.05% |
| 滤光片及镜座组件 | 97,384,039.43 | 86,577,162.35 | 11.1% | -36.67% | -32.62% | -5.35% |
| 光纤头镀膜 | 189,023,958.68 | 183,485,556.69 | 2.93% | 9.22% | 8.98% | 0.21% |
| 其他 | 20,038,514.26 | 19,524,563.73 | 2.56% | -46.45% | -43.97% | -4.32% |
| 分地区 | | | | | | |
| 国内销售 | 6,779,506,786.51 | 5,687,818,161.88 | 16.1% | 118.36% | 134.65% | -5.83% |
| 国外销售 | 2,239,280,579.88 | 1,852,679,891.70 | 17.26% | 180.09% | 166.49% | 4.22% |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 | 2013 年末 | | 2012 年末 | |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
|---|---|---|---|---|---|---|
| | 金额 |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 占总资产比例（%） | | |
| 货币资金 | 1,660,454,260.42 | 17.44% | 805,660,535.99 | 16.86% | 0.58% | 公司规模持续增长，期末应收账款回款良好，周转用结存货币资金同步增加 |
| 应收账款 | 1,911,579,802.89 | 20.08% | 1,160,970,028.60 | 24.3% | -4.22% | 公司销售规模持续增长，营业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
| 存货 | 1,820,067,814.73 | 19.12% | 626,205,705.80 | 13.1% | 6.02% | 公司订单产销规模扩大，且产业链垂直整合后原材料、半成品增加 |
| 固定资产 | 2,735,403,051.33 | 28.73% | 1,386,355,872.66 | 29.01% | -0.28% | 基建和生产设备投资规模增加 |
| 在建工程 | 457,298,056.72 | 4.8% | 233,920,475.98 | 4.9% | -0.1% | 在建基建和安装生产设备增加 |

##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 | 2013 年 | | 2012 年 | |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
|---|---|---|---|---|---|---|
| | 金额 |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 占总资产比例（%） | | |
| 短期借款 | 2,155,035,472.78 | 22.64% | 1,655,031,498.29 | 34.64% | -12% | 主要为贸易融资 |
| 长期借款 | 631,131,438.64 | 6.63% | 233,487,127.40 | 4.89% | 1.74% | 项目借款增加所致 |

##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 项目 | 期初数 |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 本期计提的减值 | 本期购买金额 | 本期出售金额 | 期末数 |
|---|---|---|---|---|---|---|---|
| 金融资产 | | | | | | | |

| | | | | | | | |
|---|---|---|---|---|---|---|---|
| 上述合计 | 0.00 | 0.00 | 0.00 | 0.00 | | | 0.00 |
| 金融负债 | 0.00 | 0.00 | 0.00 | 0.00 | | | 0.00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系全球主流触控系统解决方案及数码成像系统供应商，产品主要应用于移动互联产业中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领域。公司把握到移动互联产业发展的良好机遇，充分利用自身多年技术积累，集中资源战略性投入，坚持推进以客户为导向的经营策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强化内部管理，稳步提高制程技术和产品品质，树立了欧菲光在全球触控行业的领先地位。公司在行业内核心竞争力体现在如下几方面：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发展始终坚持以研发为向导，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以研发带动产品和市场，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招聘充实壮大研发团队。公司在圣何塞、东京、水原、台北等地设立及筹办研究中心，获取当地优质的技术人才资源，获取前沿的科技信息及产业信息；在国内成立了先进技术研究院、镀膜技术研发中心、纳米银技术研发中心、盖板玻璃技术研发中心、触摸屏技术研发中心、摄像头技术研发中心等研发平台，对外承建的广东省、江西省两个省级工程中心，与中国科学院联合建立的“柔性光电技术联合实验室”，公司已基本构建了多技术方向、多层次的研发体系。通过多个技术平台的技术融合，公司具备了综合技术优势，能够开发出跨平台的创新产品。

（2）垂直一体化产业链优势

欧菲光已完成触控系统垂直一体化的全产业链布局，生产内容涵盖强化玻璃、ITO导电薄膜（或ITO导电玻璃）、纳米银金属网栅导电膜、Touch sensor、触摸屏模组等中间和最终产品，打通了产业链的上下游，实现了产业链的一体化整合。随着国内触控行业的快速发展，在行业竞争不断加剧、产品价格不断下降的压力下，通过构建垂直一体化产业链，公司可以控制产业链中的各个环节，并直接与终端大客户接触，从而在成本控制、质量一致性、柔性生产、快速响应、及时交货、缩短研究开发及市场推广周期等方面获得明显的竞争优势。

（3）规模化稳定、可靠的供货能力优势

触控行业发展至今，规模化稳定的供货能力已经成为触摸屏企业最为核心的竞争力之一。

目前全球前十大的手机厂商需为之配套的触摸屏厂商有足够大的接单能力才能够长期维持大客户关系。欧菲光是国内为数不多的具备大规模稳定供货能力的触摸屏厂商，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获得市场广泛认可，成为公司市场拓展的有力武器。

（4）快速的市场响应能力优势

受市场个性化需求推动，触控行业的下游客户新产品开发频繁，且产品的生命周期一般较短，触摸屏供应商必须配合客户产品的整体设计快速提出触摸屏设计方案并满足其采购需求。同时，对于市场反应好、需求旺盛的新产品，下游客户会大幅增加其出货量，这要求触摸屏厂商也能够做出快速响应，在短时间内实现更大批量的供货。凭借公司高效的嵌入式研发模式及自主创新的核心技术，以及垂直一体化的全产业链布局使公司生产具备高度的灵活性和及时应变能力，减少了采购、运输等物流环节，加快了资产周转效率，能够大大缩短公司的交货周期。

（5）优质的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秉持“一切都为了客户”的经营理念，不断提升产品设计能力、提高产品质量、快速响应客户采购需求，与三星、联想、华为、华硕等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并保持了良性的互动，为公司业绩持续快速增长作出重要贡献，奠定了公司国内触控行业主流供应商的行业地位。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深化与该等重点客户的合作，为公司业绩的稳定和未来的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6）长期积累的品种俱全、结构合理的产品优势

基于对国内消费电子产品的深刻理解及多年来的研发积累，公司形成了分布合理、覆盖面广的产品结构，具体包括：GFF薄膜式电容屏（强化玻璃+双层ITO膜结构）、GG玻璃式电容屏（强化玻璃+ITO玻璃结构），GF薄膜式电容屏（强化玻璃+单层ITO膜结构）、PF薄膜式电容屏（亚克力面板+单层ITO膜结构）OGS等，囊括了国内主流移动智能终端厂家的市场需求，产品系列齐全，涵盖薄膜式电容屏及玻璃式电容屏，具有较大的客户拓展及选择空间。

## 六、投资状况分析

###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 （1）对外投资情况

| 对外投资情况 |
| --- |

| 报告期投资额（元） |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 变动幅度（%） |
|---|---|---|
| 1,215,871,575.23 | 100,000,000.00 | 1,115.87% |
| 被投资公司情况 | | |
| 公司名称 | 主要业务 |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
| 南昌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 | 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 100% |
| 南昌欧菲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 研发生产经营光电器件、光学零件及系统设备：光学玻璃、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 100% |
| 苏州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 | 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纳米材料研发、销售服务及相关设备的研究技术服务 | 100% |
| 欧菲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一般贸易和代理服务 | 100% |
| 韩国欧菲有限公司 | 批发、零售电子产品及通讯器材；电子产品及通讯器材的进出口业务 | 100% |
| 南昌欧菲光学技术有限公司 | 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 100% |
| 南昌欧菲光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 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关键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 100% |
| 南昌欧菲光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 研发，销售透明导电膜 | 100% |
| 美国欧菲有限公司 | 光学光电产品的销售及技术的咨询服务 | 100% |
| O-film Japan 株式会社 | 产品信息及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进出口、投资产业；上两项附带的一切事业 | 100% |

**（2）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公司名称 | 公司类别 | 最初投资成本（元） | 期初持股数量（股） |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数量（股） |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值（元） | 报告期损益（元） | 会计核算科目 | 股份来源 |
|---|---|---|---|---|---|---|---|---|---|---|
| 合计 | | 0.00 | 0 | -- | 0 | -- | 0.00 | 0.00 | -- | -- |

### （3）证券投资情况

| 证券品种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最初投资成本（元） | 期初持股数量（股） |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数量（股） |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值（元） | 报告期损益（元） | 会计核算科目 | 股份来源 |
|---|---|---|---|---|---|---|---|---|---|---|---|
| 合计 | | | 0.00 | 0 | -- | 0 | -- | 0.00 | 0.00 | -- | --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 | | | | | | | | | | | |
|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 | | | | | | | | | |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 （1）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万元

| 受托人名称 | 关联关系 | 是否关联交易 | 产品类型 | 委托理财金额 | 起始日期 | 终止日期 | 报酬确定方式 |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 预计收益 |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
|---|---|---|---|---|---|---|---|---|---|---|---|
| 中国银行南昌市昌北支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1,000 | 2013 年 07 月 10 日 | 2013 年 07 月 15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1,000 | | 0.32 | 0.32 |
| 中国银行苏州分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1,000 | 2013 年 07 月 10 日 | 2013 年 07 月 15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1,000 | | 0.32 | 0.32 |
| 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1,000 | 2013 年 07 月 11 日 | 2013 年 07 月 15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1,000 | | 0.25 | 0.25 |
| 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6,500 | 2013 年 07 月 17 日 | 2013 年 07 月 24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6,500 | | 3.18 | 3.18 |
| 中国银行苏州分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1,000 | 2013 年 07 月 24 日 | 2013 年 08 月 02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1,000 | | 0.86 | 0.86 |
| 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1,000 | 2013 年 07 月 26 日 | 2013 年 08 月 08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1,000 | | 1.14 | 1.14 |
| 中国银行苏州分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3,000 | 2013 年 07 月 26 日 | 2013 年 08 月 09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3,000 | | 4.03 | 4.03 |

| | | | | | | | | | | | |
|---|---|---|---|---|---|---|---|---|---|---|---|
|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5,000 | 2013 年 07 月 26 日 | 2013 年 08 月 06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5,000 | | 5.42 | 5.42 |
| 中国银行南昌市昌北支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5,000 | 2013 年 08 月 21 日 | 2013 年 08 月 30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5,000 | | 4.32 | 4.32 |
| 中国银行苏州分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6,000 | 2013 年 09 月 16 日 | 2013 年 10 月 08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6,000 | | 17 | 17 |
| 中国银行苏州分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4,000 | 2013 年 09 月 30 日 | 2013 年 10 月 15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4,000 | | 6.9 | 6.9 |
| 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5,000 | 2013 年 09 月 30 日 | 2013 年 10 月 09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5,000 | | 3.58 | 3.58 |
| 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3,000 | 2013 年 09 月 30 日 | 2013 年 10 月 15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3,000 | | 4.93 | 4.93 |
| 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1,000 | 2013 年 09 月 29 日 | 2013 年 10 月 08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1,000 | | 0.52 | 0.52 |
| 上海浦发银行深圳泰然支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5,000 | 2013 年 10 月 10 日 | 2013 年 10 月 31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5,000 | | 11.51 | 11.51 |
| 上海浦发银行深圳泰然支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3,000 | 2013 年 10 月 10 日 | 2013 年 11 月 05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3,000 | | 8.55 | 8.55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泰然支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5,000 | 2013 年 10 月 16 日 | 2013 年 10 月 30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5,000 | | 8.25 | 8.25 |
| 中国银行苏州分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3,000 | 2013 年 10 月 18 日 | 2013 年 11 月 01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3,000 | | 3.91 | 3.91 |
| 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2,000 | 2013 年 10 月 18 日 | 2013 年 10 月 22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2,000 | | 0.42 | 0.42 |
| 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2,500 | 2013 年 10 月 18 日 | 2013 年 10 月 28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2,500 | | 1.71 | 1.71 |

| | | | | | | | | | | | |
|---|---|---|---|---|---|---|---|---|---|---|---|
| 中国银行苏州分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5,000 | 2013 年 11 月 04 日 | 2013 年 11 月 14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5,000 | | 4.66 | 4.66 |
| 中国银行南昌市昌北支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3,000 | 2013 年 11 月 05 日 | 2013 年 11 月 14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3,000 | | 2.44 | 2.44 |
| 中国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5,000 | 2013 年 11 月 07 日 | 2013 年 11 月 18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5,000 | | 4.82 | 4.82 |
| 中国银行苏州分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2,000 | 2013 年 11 月 14 日 | 2013 年 11 月 20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2,000 | | 0.99 | 0.99 |
| 中国银行苏州分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3,000 | 2013 年 11 月 14 日 | 2013 年 11 月 21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3,000 | | 1.73 | 1.73 |
| 中国银行南昌市昌北支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3,000 | 2013 年 11 月 14 日 | 2013 年 11 月 29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3,000 | | 3.82 | 3.82 |
| 中国银行苏州分行 | 非关联 | 否 | 保本保证收益型 | 5,000 | 2013 年 11 月 29 日 | 2013 年 12 月 13 日 | 保本到期付息 | 5,000 | | 7.86 | 7.86 |
| 合计 | | | | 90,000 | -- | -- | -- | 90,000 | | 113.44 | 113.44 |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 | | | 自有资金 | | | | |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 | | | | | | | | | | 0 |
| 涉诉情况（如适用） | | | | 无 | | | | | | | |
|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 | | | | 2013 年 07 月 03 日 | | | | | | | |
|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 | | | | | | | | | | |

**（2）衍生品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 关联关系 | 是否关联交易 | 衍生品投资类型 |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 起始日期 | 终止日期 | 期初投资金额 |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 期末投资金额 |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
|---|---|---|---|---|---|---|---|---|---|---|---|
| 合计 | | | | 0 | -- | -- | 0 | | 0 | 0% | 0 |
|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 | | | 无 | | | | | | | |

| | |
|---|---|
| 涉诉情况（如适用） | 无 |
|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 |
|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 |

**（3）委托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 贷款对象 | 是否关联方 | 贷款金额 | 贷款利率 | 担保人或抵押物 | 贷款对象资金用途 |
|---|---|---|---|---|---|
| 合计 | -- | 0 | -- | -- | -- |
| 委托贷款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 | | | | |
| 委托贷款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 | | | | |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 | |
|---|---|
| 募集资金总额 | 145,276.01 |
|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99,537.43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99,537.43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0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0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0% |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 |
| 截止到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99537.43 万元，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 |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1、南昌欧菲光学强化玻璃项目 | 否 | 25,000 | 25,000 | 20,277.89 | 20,277.89 | 81.11% | 2013 年 08 月 31 日 | | | 否 |

| | | | | | | | | | | |
|---|---|---|---|---|---|---|---|---|---|---|
| 2、南昌欧菲光显中大尺寸电容屏及基建工程项目 | 否 | 70,000 | 70,000 | 34,376.95 | 34,376.95 | 49.11% | 2013 年 09 月 30 日 | 1,627.19 | 是 | 否 |
| 3、南昌欧菲光电 ITO 薄膜生产项目 | 否 | 10,000 | 10,000 | 7,853.37 | 7,853.37 | 78.53% | 2013 年 09 月 30 日 | | | 否 |
| 4、南昌欧菲中小尺寸电容屏建设项目 | 否 | 40,276.01 | 40,276.01 | 37,029.22 | 37,029.22 | 91.94% | 2013 年 08 月 31 日 | | 是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 145,276.01 | 145,276.01 | 99,537.43 | 99,537.43 | -- | -- | 1,627.19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合计 | -- | 145,276.01 | 145,276.01 | 99,537.43 | 99,537.43 | -- | -- | 1,627.19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1、南昌欧菲光学强化玻璃项目、南昌欧菲光电 ITO 薄膜建设项目主要用于公司电容屏项目内部配套，因此不单独进行经济效益评价。2、南昌欧菲光显中大尺寸电容屏及基建工程项目承诺建设期为 1 年半，由于暂时利用外租厂房实施，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提前投产，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已产生效益 1,627.19 万元。3、本公司的“南昌欧菲中小尺寸电容屏建设项目”和原 IPO 超募资金投向项目“新型显示技术光电元器件研发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在同一主体南昌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因在同一公司实施的两个募投项目产品相同，工艺、设备相近，为了更好的发挥协同效应，降低管理成本，公司自 2013 年第四季度起对两个募投项目统一管理，合并核算两个募投项目的效益。原 IPO 超募资金投向项目“新型显示技术光电元器件研发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承诺效益为 23,219.48 万元，“南昌欧菲中小尺寸电容屏建设项目”的承诺建设期为 1 年半，前期利用自有资金逐步进行扩产，由于前期筹备工作较为充分，于 2013 年 8 月 31 日提前投产，并产生效益，两个募投项目实际产生的效益合计为 37,684.15 万元。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适用 | | | | | | | | | |
| | 报告期内发生 | | | | | | | | | |
| |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实现专业分工，提高管理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公司将原募投项目中小项目及中大项目的部分生产环节（或工序）拆分实施，并部分变更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具体情况如下：1、新设全资子公司南昌欧菲光学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南昌欧菲光学），由其负责实施原中小项目及中大项目中的强化玻璃生产工序，项目名称为强化玻璃建设项目，项目实施地点由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潭路以东、龙潭水渠以北、规划路以南区域变更至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富樱路 18 号，拟采取外租厂房方式。2、新设全资子公司南昌欧菲光显示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南昌欧菲光显），由其负责实施原中大项目中除强化玻璃外的其余建设内容，项目名称为中大尺寸电容屏建设项目。南昌欧菲光显将通过受让南昌欧菲位于龙潭路以东、龙潭水渠以北、规划路以南区域土地（中小项目及中大项目原计划实施地）的方式实施本项目基建工程。为把握良好的市场机遇，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使募投项目尽快产生效益，南 | | | | | | | | | |

| | |
|---|---|
| | 昌欧菲光显将暂时利用南昌欧菲现有厂房实施中大尺寸电容屏建设项目，待本项目基建工程完成后再搬迁至新建厂房。3、以欧菲光向南昌欧菲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欧菲光电）增资的方式，由南昌欧菲光电负责实施原中小项目 ITO 薄膜生产工序，项目名称为 ITO 薄膜生产项目。项目实施地点由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潭路以东、龙潭水渠以北、规划路以南区域变更至南昌欧菲光电现有厂房（南昌经济开发区丁香路以东、龙潭水渠以北）。4、以欧菲光向南昌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欧菲）增资的方式，由南昌欧菲负责实施原中小项目中除强化玻璃、ITO 薄膜及基建工程外的其余建设内容，项目名称为中小尺寸电容屏建设项目。项目实施地点由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潭路以东、龙潭水渠以北、规划路以南区域变更至南昌欧菲现有厂房（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丁香路以东、榆林路以西、龙潭水渠以北、黄家湖西路以南区域）。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适用 |
| |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3,207.96 万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报告期内已全部完成置换。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适用 |
|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 50,276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及 300 万元利息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3 年 2 月 26 日至 2014 年 2 月 25 日止，预计可节省财务费用 3,016.97 万元。公司保证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到期前，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保荐机构已出具核查意见书，独立董事、监事会已按照相关规定发表同意意见。2、2013 年 9 月 6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 10,00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3、2013 年 12 月 6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的 10,576.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30,000.00 万元。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不适用 |
|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46,184.64 万元（包括存放在与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银行账户 16,184.64 万元，以及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万元），主要是南昌欧菲光显基建工程款，以及按合同付款进度分期付款，而未支付的款项。后续正在执行但尚未完成款项支付的合同将继续根据合同约定进行付款；南昌欧菲光显中大尺寸电容屏及基建工程项目暂时利用外租厂房实施，相关的厂房建设等基建工程尚处于较前期阶段。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 变更后的项 | 对应的原承 | 变更后项目 | 本报告期实 | 截至期末实 | 截至期末投 | 项目达到预 | 本报告期实 | 是否达到预 | 变更后的项 |
|---|---|---|---|---|---|---|---|---|---|

| 目 | 诺项目 |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 际投入金额 | 际累计投入金额(2) | 资进度(%)(3)=(2)/(1) | 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现的效益 | 计效益 | 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 | 0 | 0 | 0 | | | 0 | | |
| | | | | | | | 0 | | |
| 合计 | -- | 0 | 0 | 0 | -- | -- | 0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 无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无 | | | | | | | | |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无 | | | | | | | | |

##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 公司名称 | 公司类型 | 所处行业 | 主要产品或服务 | 注册资本 | 总资产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净利润 |
|---|---|---|---|---|---|---|---|---|---|
| 南昌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 | 子公司 | 制造 | 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 70,000 万元 | 4,175,563,171.49 | 1,292,256,978.52 | 5,100,282,840.12 | 384,033,374.35 | 376,841,465.11 |
| 南昌欧菲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 子公司 | 制造 | 研发生产经营光电器件、光学零件及系统设备：光学玻璃、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 | 人民币 20,000 万元 | 1,136,630,320.83 | 204,107,286.91 | 816,611,883.79 | 6,364,643.50 | 4,851,992.48 |

| | | | | | | | | | |
|---|---|---|---|---|---|---|---|---|---|
| | | | 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 | | | | | |
| 苏州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 | 子公司 | 制造 | 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纳米材料研发、销售服务及相关设备的研究技术服务 | 人民币 30,946 万元 | 2,160,002,271.39 | 383,350,599.18 | 2,949,318,066.62 | 49,422,631.45 | 45,206,882.56 |
| 欧菲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子公司 | 代理、贸易 | 一般贸易和代理服务 | 美元 600 万元 | 1,612,793,358.67 | 104,976,499.95 | 5,018,122,299.89 | 50,935,786.74 | 42,524,961.24 |
| 韩国欧菲有限公司 子公司 | 子公司 | 代理、贸易 | 批发、零售电子产品及通讯器材；电子产品及通讯器材的进出口业务 | 韩元 104,593 万元 | 7,888,945.61 | 1,701,659.29 | 31,241,358.97 | 1,303,073.42 | 1,303,073.42 |
| 南昌欧菲光学技术有限公司 | 子公司 | 制造 | 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 | 人民币 25,000 万元 | 586,530,891.48 | 251,128,056.15 | 585,199,512.57 | 1,900,945.98 | 1,128,056.15 |

| | | | | | | | | | |
|---|---|---|---|---|---|---|---|---|---|
| | | | 其关键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 | | | | | |
| 南昌欧菲光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 子公司 | 制造 | 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关键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 人民币 40,000 万元 | 927,408,567.06 | 416,271,908.67 | 332,021,312.94 | 21,693,614.23 | 16,271,908.67 |
| 南昌欧菲光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 子公司 | 制造 | 研发，销售透明导电膜 | 人民币 200 万元 | 1,007,909.17 | 1,005,396.17 | | -251,734.31 | -251,734.31 |
| 美国欧菲有限公司 | 子公司 | 贸易、咨询 | 光学光电产品的销售及技术的咨询服务 | 美元 100 万元 | 7,888,945.61 | 944,559.67 | | -477,189.34 | -477,189.34 |
| O-film Japan 株式会社 | 子公司 | 技术开发、贸易 | 产品信息及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进出口、投资产业；上两项附带的一切事业 | 日元 9910 万元 | 4,384,774.01 | 4,360,817.30 | | -1,997,815.08 | -2,002,557.31 |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公司名称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目的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
|---|---|---|---|
| 南昌欧菲光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 | 股权收购 | |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计划投资总额 |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 项目进度 | 项目收益情况 |
|---|---|---|---|---|---|
| 摄像头模组 | 30,000 | 11,350.4 | 13,959.5 | 46.54% | 344.90 |
| 合计 | 30,000 | 11,350.4 | 13,959.5 | -- | -- |
|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日期（如有） | 2012 年 08 月 19 日 | | | | |
|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如有） | 巨潮资讯网 | | | | |

## 七、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无

## 八、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展望2014年，在当前偏紧的经济形势下，移动互联产业仍然保持快速发展，智能终端市场出现了新特点。智能手机市场，随着运营商大力推广4G和电商模式的推广，三星、苹果、华为、联想、小米等主流品牌厂商在品牌、技术、供应链等方面的优势将不断强化，市场份额将向主流品牌集中。平板电脑市场，安卓系统占全球市场份额仍将不断提升，三星、联想等品牌厂家将有较大增长。总的来看，终端市场将呈现强者恒强的趋势。由于大多数主流品牌厂商对同一元器件正式供应商数量控制在2-3家，可预见上游触摸屏、微摄像头等行业也将出现强者恒强的趋势。

2、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立足移动互联产业，坚持技术研发主导发展，以满足客户的需求为导向，依托公司技术和客户优势，整合全球产业优质资源，提升公司在全球产业链中的统治力，不断为客户创造价值；成为移动互联产品领域能为客户提供多种产品、技术、服务方案的平台型企业，成为中国高科技企业的领军企业。

3、经营计划

在触控系统领域，公司是全球最大的薄膜式触摸屏供应商。公司将抓住新型导电材料替代原有ITO材料的契机，快速量产纳米银金属网栅触摸屏，扩大触摸屏和液晶显示屏全贴合的出货比例，在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和一体机完成技术卡位，用两年时间，成为全球触摸屏龙头企业。在微摄像头领域，公司通过扩大模组出货量，快速聚集客户群，逐步向产业链上游延伸，形成全产业链垂直一体化布局，用三年时间，力争进入微摄像头领域全球第一阵营。公司紧盯消费类电子产品新技术趋势，在传感器及应用集成系统领域，特别是体感技术领域，开发出新型元器件类产品。

为了实现上述经营目标，公司主要措施有：

（1）加强技术创新

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的研发水平，并在各电子产品技术前沿的国家设立自己的研发中心，引进业界顶尖级技术人员，以围绕移动互联产业的新产品、新材料为核心，根据客户需求和全球范围内业界的动态方向做布局及选择新业务。

（2）加强市场服务

触摸屏市场，公司着重于确保产品质量，加强客户服务质量，紧密跟踪一线品牌客户可能出现的产品架构变化或对价格、交货期等方面的特殊要求，适时调整产品结构，保持与竞争对手的时间差，增强客户粘性，继续保持和扩大公司在品牌产品市场中的份额。

微摄像头模组客户群与触摸屏的客户群是重叠的，公司争取尽快取得现有主流品牌的正式供应商认证，完成客户卡位。

（3）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公司将积极推动高端技术及管理人才引进，扩大与国内外知名高校合作开展培训项目，全面展开多层次、多类型、高水平的员工培训，专业技能培训基本覆盖到所有岗位；有计划地引进外部优秀的讲师和管理咨询机构，充分发掘内部培训资源，使培训学习、不断进步成为最吸引员工的核心发展要素。构建和执行更优的绩效薪酬联动体系。

（4）强化成本控制及质量管理

近年来，公司通过优化生产工艺流程获取了一定的成本优势。但是生产成本仍有进一步降低的空间。具体计划包括：A、完善全员成本与质量考核制度，引进竞争机制，加强内部经济效益考核。B、通过规模优势，优化供应商管理工作，争取进一步降低采购成本，保障关键原材料及时供应。C、加强生产管理，理顺生产环节，强化过程控制，提升产品的良品

率。通过对员工工作的研究与分析，精简操作流程；合理安排生产人员与管理人员的比例，尽量减少间接生产人员；加强现场管理，减少生产过程中的各种浪费；切实贯彻ISO9001 质量体系的标准，保证工艺质量；科学预测需求，加强与客户及内部各部门之间的沟通。

（5）收购兼并及对外扩张

发行人将充分考虑自身在资金、技术和管理上的优势和不足，本着对股东有利、对公司发展有利的基本原则，在条件成熟时，寻求与公司主业发展相关的企业或技术成果作为收购、兼并的对象，进行对外投资和兼并收购，有利于实现公司的快速扩张，加快国内的产业整合，巩固和提高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

4、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经2013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计划以不低于40元/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000万股（含）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40亿元，拟全部投资于高像素微摄像头模组扩产项目、中大尺寸电容式触摸屏扩产项目、液晶显示模组扩产项目、传感器及应用集成系统研发中心项目等四个项目。公司将积极推动，尽快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及时实施募投项目。公司将进一步提高资金运作的效率，通过各种途径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优化融资结构。

5、可能面对的风险

（1）技术风险

移动互联终端市场的特点是技术升级频繁，产品更新换代速度较快。公司作为国内触控和数码成像行业的领先企业，将持续加大研发的人力、财力投入，引领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巩固自身核心竞争力。但仍存在着因新技术更新换代提速，公司新技术准备不足，导致产品竞争力下降，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2）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部分重要原材料如芯片供应商在海外，公司采取集中认证、招标采购等方式控制成本，采取库存管理、供应链管理等方式优化资源配置，以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但仍存在因汇率波动、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时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募投项目不能产生预期收益的风险。

（3）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影响消费电子产品长期市场需求变动趋势的因素非常多，如消费偏好、市场热点等，受其影响，消费电子产品市场需求将呈现波动。若公司下游产品市场增长趋势放缓，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生产经营风险

尽管公司装备有世界一流的生产设备，沉淀了一大批技术专业人才，完整地掌握了触摸屏和微摄像头模组生产的核心技术，并拥有产业化生产经验，已经能够给下游厂商大批量供应高技术含量的触摸屏和微摄像头模组，但仍存在着因企业规模扩大，供应链管理、生产管理、销售管理、资金安排等因素可能导致的经营风险。

（5）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本公司于2009年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2012年度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了编号为GF20124420011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资格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本报告期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南昌欧菲光于2012年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了编号为GR20123600002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资格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本报告期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苏州欧菲光于2010年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三年。苏州欧菲光已于本年度提交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申请，根据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苏高企协[2013]18号文，苏州欧菲光已通过江苏省2013年度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本报告期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如果公司及子公司在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未能通过国家有关部门的复审，无法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则公司及子公司将不能继续享受目前的税收优惠政策，并将对公司的净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

（6）专利风险

移动互联网终端产品发展迅速，新技术层出不穷，行业内企业申请的专利众多。从技术来源上，公司立足于自主研发，具备突出的技术创新能力，公司产品所使用的绝大部分技术均为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取得。由于技术日益成为行业内企业的研发重点，专利众多，因此在技术层面，行业内企业存在无法完全排除侵犯第三方专利的风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拥有已取得授权的专利519项，这些专利对公司未来经营具有极为重要的作用。由于行业内竞争激烈，专利纠纷成为行业内市场竞争的一种手段，不排除公司与竞争对手专利纠纷，导致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 九、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无

## 十、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 十一、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无

## 十二、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名称 | 变更原因 |
| --- | --- |
| 南昌光学 | 新设立 |
| 南昌光显 | 新设立 |
| 纳米科技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美国欧菲 | 新设立 |
| 日本欧菲 | 新设立 |

## 十三、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严格执行《未来三年（2012-2014 年）股东回报规划》，对分红标准、比例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进行了明确规定，从制度上保证了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能够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 |
| --- | --- |
|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是 |
|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是 |
|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是 |
|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是 |
|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 是 |
|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 无调整 |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1、2012年4月1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经过2012年5月9日召开的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为顺利实现2012年公司经营目标，

节约资金成本，201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2013年3月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报告期内实现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1,069,699.65 元，提取法定公积9,657,747.53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51,033,340.98元，本年度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总额为462,445,293.10元。 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612,903,165.14 元。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3,254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2.10元（含税），不派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4,883.34万元，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413,611,893.10 元转入以后年度分配。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3,254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资本公积金由612,903,165.14元减少为 380,363,165.14 元

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3、2013年度公司拟以公司目前总股本465,08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85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86,039,8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465,08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930,160,000股。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 分红年度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
| 2013 年 | 86,039,800.00 | 571,335,455.78 | 15.06% |
| 2012 年 | 48,833,400.00 | 321,069,699.65 | 15.21% |
| 2011 年 | 0.00 | 20,708,658.77 | 0% |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 十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 |
|---|---|
|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0 |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 1.85 |
|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10 |
|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 465,080,000 |
|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 86,039,800.00 |

| | |
|---|---|
| 可分配利润（元） | 974,875,307.36 |
|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 100% |
| 现金分红政策： | |
| 其他 | |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 |
| 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465,0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85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86,039,80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465,08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930,160,000 股。 | |

##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社会责任报告》详见2014年3月15日巨潮资讯网公告。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 是 √ 否 □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 是 √ 否 □ 不适用

## 十六、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接待时间 | 接待地点 | 接待方式 | 接待对象类型 | 接待对象 |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
|---|---|---|---|---|---|
| 2013 年 05 月 13 日 | 深圳公司一楼会议室 | 实地调研 | 机构 | 宝盈基金：李健伟；安信基金：王鑫；红塔红土基金：谢晔；平安大华基金：韩冰；招商证券：武天祥、鄢凡；招商基金：肖乐；生命保险资管：刁玉湘；汇丰晋信：李元博； | 1、消费电子的基本面已经发生改变。2、公司扩产情况。3、公司战略方面的规划。4、CCM 情况介绍。5、对产品的理解。 |
| 2013 年 05 月 15 日 | 深圳公司一楼会议室 | 实地调研 | 机构 | 海通证券：赵晓光、郑震湘、黄慧、陈苏勤；海富通基金：程崇、吴科春、陈甄璞；中信证券：冷小梅、王少勃；华安基金：李冠产、陈俏宇、陈逊、尚 | 1、触摸屏业务介绍。2、触摸屏产品和技术方面的介绍。3、摄像头模组业务介绍。4、公司未来发展方向。 |

| | | | | | |
|---|---|---|---|---|---|
| | | | | 志民、陆从珍、李欣、汪光成、吴丰树 | |
| 2013 年 05 月 17 日 | 深圳公司一楼会议室 | 实地调研 | 机构 | 国泰君安：吴卓雅；孙金钜；董瑞斌；广发基金：梁亮；国海证券：钱文礼；中欧基金：章琪；宝盈基金：李健伟。 | 1、介绍公司业务情况。 |
| 2013 年 07 月 23 日 | 深圳公司一楼会议室 | 实地调研 | 机构 | 金中和投资管理：熊丹；诺德基金：唐光英；民生通惠：艾孟奇；中环资产：王毅、Tsai Bill、蔡礼键；首域投资：石毅豪、陈希骅；鼎峰资产：颜为海；跃马资本：吕静怡；兴业证券：秦媛媛。 | 1、公司产品及应用的介绍。2、Metal Mesh 的技术介绍。3 摄像头模组方面介绍 |
| 2013 年 09 月 03 日 | 南昌欧菲光会议室 | 实地调研 | 机构 | 国金证券：邵杰；财通证券：王凌涛；民生通惠：唐敏；正海金码：魏梦杰；国金资管：马肃平；平安资管：范习辉；建信基金：许杰；信达澳银：旷斌；易方达：郑劼；建信基金：乔林建；光大证券：王国勋；博时基金：郭晓林 | 1、介绍触控产业群。2、介绍 CCM 事业群竞争分析。3、公司的发展方向。 |
| 2013 年 09 月 05 日 | 台湾 | 实地调研 | 机构 | 国泰综合证券 Ching-Hui Hsieh/ 摩根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Renee Lin 施罗德台湾 Karen Lin/ 复华投信资产管理 Ken Yu/ 群益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Jeff Yeh/ 瀚亚投资– Ryan Liao/ 富兰克林华 | 1、对公司往期业务的回顾。2、公司运营业务介绍。3、市场竞争态势分析。4、本公司的竞争优势介绍。 |

| | | | | | |
|---|---|---|---|---|---|
| | | | | 美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Miranda Li 富邦人寿– Kevin Liao/ 景顺投信– Robert Chuang/ 宏利人寿 – Karen Chang 柏瑞投资爱尔兰有限公司– Wayne Cheng/ 保德信国际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Nai-Yun Yin/ 保德信国际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Freda Yu 元大宝来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Christine Wu/ 贝莱德投信 – Kai Hsun Tang 安泰证券投资信托– Marx Wu/ 安泰证券投资信托– Joyce Tsai/ 保德信国际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Elsa Chen/ 保德信国际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Jason Yang 保德信国际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Hsien-Wen Yeh/ 永丰金证券 – Hiroki Lu | |
| 2013 年 11 月 23 日 | 深圳公司一楼会议室 | 实地调研 | 机构 | 滙豐中華：杨慶祺；群益证券：葉書弘；第一金投信：俞瑞華；保德信投：譚志忠；日盛證券：呂威億；凱基證券：魏君翰，高天慶，柯良蔚；CANACCORD：石沁康；瑞银证券： | 1、介绍公司产业链布局。<br>2、产品及技术介绍。 |

| | | | | | |
|---|---|---|---|---|---|
| | | | | 张孝达;银泰证券:于建科。 | |
| 2013 年 12 月 05 日 | | | | 国海证券:钱文礼;三菱日聯:紀婉玲,黄崇恩;威灵顿环球:王子玮;路博邁:温演道;三星资产:周珽辉;BARCLAYS:黄亚伦,郭佩珊,葉婉萍;TOKIO MARINE ASSET MGT:鄧仁傑;高盛:林宗賢;平安:张艳敏,林照天;凯思博:盧思穎;景顺:鶴安然;长城:陈良栋;鼎诺:孙玮;金元:胡剑峰 | 1、介绍公司产业链布局。2、搭建国际化销售、研发平台型公司。3、产品及技术介绍。 |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 涉案金额（万元） |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 诉讼(仲裁)进展 |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 披露日期 | 披露索引 |
|---|---|---|---|---|---|---|---|
| 2012 年，深圳市邦华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邦华”）因本公司及南昌欧菲光生产并销售给深圳邦华的产品质量纠纷事宜向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2013 年 12 月，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下达初审民事判决书，判本公司赔偿深圳邦华人民币 724.15 万元，本公司及南昌欧菲光已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上诉状，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此案尚在审理过程中。 | 724.15 | 是 | 2013 年 12 月，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下达初审民事判决书，判本公司赔偿深圳邦华人民币 724.15 万元，本公司及南昌欧菲光已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上诉状，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此案尚在审理过程中。 | | | | |
| 2013 年 1 月，宸鸿科技（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宸鸿科技”）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主张本公司制造与销售的、用于华为 C8812E 型手机上的触摸屏产品侵犯了宸鸿科技拥 | 6,060 | 否 | 此案尚在审理过程中 | | | | |

| | | | | | | | |
|---|---|---|---|---|---|---|---|
| 有的 ZL200720142844.5 号实用新型专利的专利权，并要求本公司承担相应的侵权责任，诉讼金额为人民币 6,060 万元。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此案尚在审理过程中。 | | | | | | | |

## 二、媒体质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媒体质疑事项说明 | 披露日期 | 披露索引 |
|---|---|---|
| 媒体刊发了《欧菲光被指费用确认激进涉嫌操纵利润》、《欧菲光业绩注水 11 亿应收账款零计提》的报道，公司根据报导内容进行了核查，公司不存在报道中质疑的事项，并针对报道发布了澄清公告，该报道对公司未来无影响。 | 2013 年 03 月 19 日 | 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3-034《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 |

##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 占用时间 | 发生原因 | 期初数 |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 期末数 | 预计偿还方式 | 预计偿还金额 |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
|---|---|---|---|---|---|---|---|---|---|
| 无 | | | 0 | 0 | 0 | 0 | | | |
| 合计 | | | 0 | 0 | 0 | 0 | -- | 0 | -- |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 | | | | | | | | 0% |

##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无

## 五、资产交易事项

### 1、收购资产情况

| 交易对方 | 被收购或 | 交易价格 | 进展情况 | 对公司经 | 对公司损 | 该资产为 | 是否为关 | 与交易对 | 披露日期 | 披露索引 |
|---|---|---|---|---|---|---|---|---|---|---|

| 或最终控制方 | 置入资产 | （万元） | （注 2） | 营的影响（注 3） | 益的影响（注 4） | 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 联交易 | 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 （注 5） | |
|---|---|---|---|---|---|---|---|---|---|---|

**2、出售资产情况**

| 交易对方 | 被出售资产 | 出售日 | 交易价格（万元） |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 3） |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 是否为关联交易 |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 披露日期 | 披露索引 |
|---|---|---|---|---|---|---|---|---|---|---|---|---|---|

**3、企业合并情况**

2012年12月24日，本公司与苏州纳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合同，苏州纳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苏州蒙斯威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人民币850万元转让予本公司。本公司于2013年03月19日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该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亦于2013年02月28日完成。股权转让完成后，苏州蒙斯威科技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苏州蒙斯威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13年7月将其注册地址由苏州市迁至南昌市，并更名为南昌欧菲光纳米技术有限公司。

##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

##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关联交易方 | 关联关系 | 关联交易类型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关联交易价格 |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 披露日期 | 披露索引 |
|---|---|---|---|---|---|---|---|---|---|---|---|
| 无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0 | -- | -- | -- | -- | -- |

###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关联方 | 关联关系 | 关联交易类型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 市场公允价值（万元） | 转让价格（万元）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 交易损益（万元） | 披露日期 | 披露索引 |
|---|---|---|---|---|---|---|---|---|---|---|---|---|

###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 共同投资方 | 关联关系 | 共同投资定价原则 |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
|---|---|---|---|---|---|---|---|---|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 关联方 | 关联关系 | 债权债务类型 | 形成原因 |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 期初余额（万元） | 本期发生额（万元） | 期末余额（万元） |
|---|---|---|---|---|---|---|---|

###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无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 临时公告名称 |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
|---|---|---|

##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托管情况

托管情况说明

无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 （2）承包情况

承包情况说明

无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 （3）租赁情况

租赁情况说明

**经营租赁承担**

| 项　目 | 厂房租赁合同 |
|---|---|
| 1 年以内 | 26,207,421.41 |
| 1－2年 | 29,040,415.68 |
| 2－3年 | 19,874,945.68 |
| 3 年以上 | 144,548,987.60 |
| 合　计 | 219,671,770.37 |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 | | | | | | |
|---|---|---|---|---|---|---|---|---|
| 担保对象名称 |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 担保额度 |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 实际担保金额 | 担保类型 | 担保期 | 是否履行完毕 |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
|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 | | | | | | | |
| 担保对象名称 |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 担保额度 |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 实际担保金额 | 担保类型 | 担保期 | 是否履行完毕 |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
| 苏州欧菲 | 2013 年 06 月 15 日 | 10,000 | 2013 年 09 月 09 日 | 4,359.04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30626-20140517 | 否 | 是 |
| 苏州欧菲 | 2012 年 02 月 24 日 | 10,000 | 2012 年 09 月 04 日 | 3,306.3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20904-20130807 | 否 | 是 |
| 苏州欧菲/南昌欧菲 | 2013 年 08 月 15 日 | 50,000 | 2013 年 09 月 09 日 |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30909-20140908 | 否 | 是 |
| 苏州欧菲 | 2013 年 05 月 04 日 | 30,200 | 2013 年 08 月 21 日 | 14,903.01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31107-20140813 | 否 | 是 |
| 苏州欧菲 | 2012 年 10 | 4,800 | 2012 年 12 月 | 4,506 | 连带责任保 | 20130131-2 | 否 | 是 |

| | | | | | | | | |
|---|---|---|---|---|---|---|---|---|
| | 月 23 日 | | 27 日 | | 证 | 0160131 | | |
| 苏州欧菲 | 2013 年 06 月 15 日 | 14,700 | 2013 年 12 月 02 日 | 1,016.55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31107-20140813 | 否 | 是 |
| 苏州欧菲 | 2013 年 06 月 15 日 | 20,000 | 2013 年 07 月 23 日 | 10,413.79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30723-20140704 | 否 | 是 |
| 苏州欧菲 | 2013 年 06 月 15 日 | 15,000 | 2013 年 07 月 23 日 | 6,700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30723-20160731 | 否 | 是 |
| 苏州欧菲 | 2013 年 06 月 15 日 | 10,000 | 2013 年 07 月 09 日 | 5,018.3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30709-20140326 | 否 | 否 |
| 南昌欧菲 | 2011 年 03 月 10 日 | 10,000 | 2011 年 03 月 15 日 | 8,000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10315-20160314 | 否 | 是 |
| 南昌欧菲 | 2013 年 08 月 15 日 | 20,000 | 2013 年 12 月 13 日 | 10,741.61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31213-20141209 | 否 | 是 |
| 南昌欧菲 | 2013 年 02 月 27 日 | 36,000 | 2013 年 03 月 15 日 | 36,000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30315-20140820 | 否 | 是 |
| 南昌欧菲 | 2013 年 08 月 29 日 | 7,000 | 2013 年 09 月 17 日 | 5,572.73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30917-20140820 | 否 | 是 |
| 南昌欧菲 | 2013 年 06 月 15 日 | 50,000 | 2013 年 07 月 09 日 | 44,636.39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30709-20140606 | 否 | 是 |
| 南昌欧菲 | 2011 年 03 月 10 日 | 30,000 | 2011 年 03 月 25 日 | 14,563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10325-20150325 | 否 | 是 |
| 南昌欧菲 | 2012 年 10 月 23 日 | 40,000 | 2012 年 11 月 15 日 | 34,584.17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21112-20141112 | 否 | 是 |
| 南昌欧菲 | 2013 年 10 月 17 日 | 20,000 | 2013 年 12 月 12 日 | 3,281.82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31212-20141212 | 否 | 是 |
| 南昌欧菲 | 2013 年 08 月 29 日 | 10,000 | 2013 年 11 月 25 日 | 9,693.95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31125-20141124 | 否 | 是 |
| 南昌欧菲光电 | 2012 年 10 月 23 日 | 30,000 | 2013 年 03 月 05 日 | 12,249.17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30305-20160305 | 否 | 是 |
| 南昌欧菲光电 | 2012 年 10 月 23 日 | 10,000 | 2013 年 03 月 05 日 | 5,491.98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30305-20140305 | 否 | 是 |
| 南昌欧菲光电/光学 | 2013 年 10 月 17 日 | 15,000 | 2013 年 11 月 19 日 | 1,591.1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31119-20141118 | 否 | 是 |
| 南昌欧菲光显 | 2013 年 06 月 15 日 | 30,000 | 2013 年 09 月 26 日 | 4,270.52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30926-20140905 | 否 | 是 |
| 南昌欧菲光显 | 2013 年 06 月 15 日 | 20,000 | 2013 年 09 月 26 日 | 2,000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30926-20180926 | 否 | 是 |
| 南昌欧菲光显 | 2013 年 06 月 15 日 | 20,000 | 2013 年 08 月 12 日 | 17,371.45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30812-20180811 | 否 | 是 |

| | | | | | | | | |
|---|---|---|---|---|---|---|---|---|
| 南昌欧菲光学 | 2013 年 06 月 15 日 | 20,000 | 2013 年 06 月 15 日 | 1,000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31205-20171205 | 否 | 是 |
| 南昌欧菲光学 | 2013 年 06 月 15 日 | 20,000 | 2013 年 06 月 15 日 | 3,838.47 | 连带责任保证 | 20130910-20140822 | 否 | 是 |
|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 | 417,900 | |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 | 182,408.72 | | |
|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 | 552,700 | |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 | 265,109.35 | | |
|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 | | | | | | | |
|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 | 417,900 | |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 | 182,408.72 | | |
|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 | 552,700 | |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 | 265,109.35 | | |
|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 | | 81.16% | | | | |
| 其中： | | | | | | | | |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1）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 担保对象名称 |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 违规担保金额 |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 担保类型 | 担保期 |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 预计解除方式 | 预计解除金额 | 预计解除时间（月份） |
|---|---|---|---|---|---|---|---|---|---|---|
| 合计 | | 0 | 0% | -- | -- | 0 | 0% | -- | -- | -- |

## 3、其他重大合同

|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 合同签订日期 |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 评估基准日（如有） | 定价原则 | 交易价格（万元） | 是否关联交易 | 关联关系 |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
|---|---|---|---|---|---|---|---|---|---|---|---|

## 4、其他重大交易

无

# 九、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承诺事项 | 承诺方 | 承诺内容 | 承诺时间 | 承诺期限 | 履行情况 |
|---|---|---|---|---|---|
| 股改承诺 | |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 | |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1、自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承诺延长锁定期一年。 | 2010 年 08 月 03 日 | 2010 年 8 月 3 日-2014 年 8 月 3 日 | 截至公告之日，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
| | 蔡荣军 | 1、自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承诺延长锁定期一年。 | 2010 年 08 月 03 日 | 2010 年 8 月 3 日-2014 年 8 月 3 日 | 截至公告之日，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
| | 蔡荣军、蔡高校 | 承诺自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届满后，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 | 2010 年 08 月 03 日 | 长期有效 | 截至公告之日，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

| | | | | | |
|---|---|---|---|---|---|
| | | 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 | |
| | 蔡荣军 | 承诺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帮助。 | 2010 年 08 月 03 日 | 长期有效 | 截至公告之日，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 |
|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 是 | | |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 预测起始时间 | 预测终止时间 |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 原预测披露日期 | 原预测披露索引 |
|---|---|---|---|---|---|---|---|

##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 | |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 130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 2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杨劼，阎飞 |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十一、监事会、独立董事（如适用）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无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名称/姓名 | 类型 | 原因 | 调查处罚类型 | 结论（如有） | 披露日期 | 披露索引 |
|---|---|---|---|---|---|---|

整改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涉嫌违规买卖公司股票且公司已披露将收回涉嫌违规所得收益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无

##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无

## 十五、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无

## 十六、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公司于2013年5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该议案并经过2013年5月21日下午3点召开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公司债审批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3年8月26日核发了《关于核准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123号），批复内容如下：

1、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11亿元的公司债券。

2、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募集说明书及发行公告进行。

3、本次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4、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二）、公司债发行情况

本次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14年2月26日结束，发行规模为9亿元，具体发行情况如下：

1、网上发行

本次债券网上预设的发行数量占本次债券发行规模的比例为10%，即0.9亿元；最终网上实际发行数量为0.9亿元，占本次债券发行规模的10.00%。

2、网下发行

本次债券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占本次债券发行规模的比例为90%，即8.1亿元；最终网下实际发行数量为8.1亿元，占本次债券发行规模的90.00%。

截止本报告日，公司债的上市工作还在持续进行中。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 | 本次变动前 | | 本次变动增减（＋，－） | | | | | 本次变动后 | |
|---|---|---|---|---|---|---|---|---|---|
| | 数量 | 比例(%) | 发行新股 | 送股 | 公积金转股 | 其他 | 小计 | 数量 | 比例(%) |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109,309,104 | 56.93% | 40,540,000 | | 149,849,104 | -113,891,040 | 76,498,064 | 185,807,168 | 39.95% |
| 3、其他内资持股 | 73,309,104 | 38.18% | 36,540,000 | | 109,849,104 | -41,891,040 | 104,498,064 | 177,807,168 | 38.23% |
|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73,309,104 | 38.18% | 32,540,000 | | 105,849,104 | -41,891,040 | 96,498,064 | 169,807,168 | 36.51%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4,000,000 | | 4,000,000 | 0 | 8,000,000 | 8,000,000 | 1.72% |
| 4、外资持股 | 36,000,000 | 18.75% | 4,000,000 | | 40,000,000 | -72,000,000 | -28,000,000 | 8,000,000 | 1.72%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36,000,000 | 18.75% | 4,000,000 | | 40,000,000 | -72,000,000 | -28,000,000 | 8,000,000 | 1.72%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 82,690,896 | 43.07% | | | 82,690,896 | 113,891,040 | 196,581,936 | 279,272,832 | 60.05% |
| 1、人民币普通股 | 82,690,896 | 43.07% | | | 82,690,896 | 113,891,040 | 196,581,936 | 279,272,832 | 60.05% |
| 三、股份总数 | 192,000,000 | 100% | 40,540,000 | | 232,540,000 | 0 | 273,080,000 | 465,080,000 | 100% |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3年1月17日,公司向8家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4,054万股限售股，并于2013年2月1日上市，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99,98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7,219,94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52,760,060.00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已于2014年2月1日解除限售，公司无条件限售的股份增加8108万股。

2013年4月16日，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公司股份总数由232,54万股增加至46508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730号《关于核准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

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由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 项目 | 2012年度 | | 2013年 |
|---|---|---|---|
| | 变动前 | 变动后 | |
| 基本每股收益 | 1.67 | 0.84 | 1.25 |
| 稀释每股收益 | 1.67 | 0.84 | 1.25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 6.74 | 3.37 | 7.02 |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 发行日期 | 发行价格（或利率） | 发行数量 | 上市日期 |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 交易终止日期 |
|---|---|---|---|---|---|---|
| 股票类 | | | | | | |
| 非公开发行 | 2013 年 01 月 17 日 | 37 | 40,540,000 | 2014 年 02 月 01 日 | 40,540,000 | |
|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 | | | | | |
| 公司债 | 2014 年 02 月 24 日 | 7.9% | 9,000,000 | | 9,000,000 | |
| 权证类 | | | | | | |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730号《关于核准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2013年1月17日,公司向8家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4,054万股限售股，并于2013年2月1日上市，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99,98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

民币47,219,94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52,760,060.00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已于2014年2月1日解除限售。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2013年1月17日,公司向8家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4,054万股限售股，并于2013年2月1日上市，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99,98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7,219,94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52,760,060.00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已于2014年2月1日解除限售，公司无条件限售的股份增加8108万股。

2013年4月16日，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公司股份总数由232,54万股增加至46508万股。本次利润分配实施不影响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

2013年8月5日，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113,891,040股，无限售流通股增加113,891,040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 |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价格（元） |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数量（股） |
|---|---|---|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 | 25,166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 | | | 24,361 |
|---|---|---|---|---|---|---|---|---|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深圳市欧菲投资 | | 22.52% | 104,727,1 | | 104,727,1 | | 质押 | 10,000,000 |
| 裕高（中国）有 | | 15.48% | 72,000,00 | | | 72,000,00 | 质押 | 3,050,000 |
| 乌鲁木齐恒泰安 | | 4.5% | 20,951,04 | | | 20,951,04 | 质押 | 10,314,600 |
| 深圳市创新资本 | | 3.19% | 14,855,04 | | | 14,855,04 | | |
| 全国社保基金五 | | 3.01% | 14,000,00 | | | 14,000,00 | | |
| 交通银行－易方 | | 2.44% | 11,333,73 | | | 11,333,73 | | |
| 周雪钦 | | 1.72% | 8,000,000 | | | 8,000,000 | | |
| BILL & | | 1.72% | 8,000,000 | | | 8,000,000 | | |

| | | | | | | | | |
|---|---|---|---|---|---|---|---|---|
| 国金证券股份有 | | 1.72% | 8,000,000 | | | 8,000,000 | | |
| 全国社保基金一 | | 1.72% | 8,000,000 | | | 8,000,000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蔡荣军先生和裕高（中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蔡高校先生系兄弟关系，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 | | |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 股东名称 |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 | | | 股份种类 | | |
|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 裕高（中国）有限公司 | 72,000,000 | | | | | 人民币普通股 | 72,000,000 | |
| 乌鲁木齐恒泰安股权投资合伙企 | 20,951,040 | | | | | 人民币普通股 | 20,951,040 | |
| 深圳市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 14,855,046 | | | | | 人民币普通股 | 14,855,046 | |
|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 14,000,000 | | | | | 人民币普通股 | 14,000,000 | |
| 交通银行－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 | 11,333,735 | | | | | 人民币普通股 | 11,333,735 | |
| 周雪钦 | 8,000,000 | | | | | 人民币普通股 | 8,000,000 | |
| BILL & MELINDA GATES | 8,000,000 | | | | | 人民币普通股 | 8,000,000 | |
|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8,000,000 | | | | | 人民币普通股 | 8,000,000 | |
|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 8,000,000 | | | | | 人民币普通股 | 8,000,000 | |
|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 | 6,228,720 | | | | | 人民币普通股 | 6,228,720 | |
|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 | | |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 控股股东名称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 成立日期 | 组织机构代码 | 注册资本 | 主要经营业务 |
|---|---|---|---|---|---|
|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蔡荣军 | 2004 年 04 月 07 日 | 76047957-9 | 312.89 万元 |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产品） |
|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和未来发展战略等 | 公司主营业务为对外投资，未来依赖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业绩。 | | |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 实际控制人姓名 | 国籍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 --- | --- | --- |
| 蔡荣军 | 中国 | 否 |
|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 蔡荣军先生，中国国籍，1972 年生，本科学历，毕业于汕头大学。1995 年至 2001 年，供职于 Eastman Kodak Company，先后任技术员、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技术部经理；2002 至 2004 年 9 月任欧菲光有限总经理，2004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蔡荣军在光电薄膜元器件行业有多年的从业经验和广泛的行业知名度，现为中国光学学会薄膜专业委员会委员，欧菲控股执行董事。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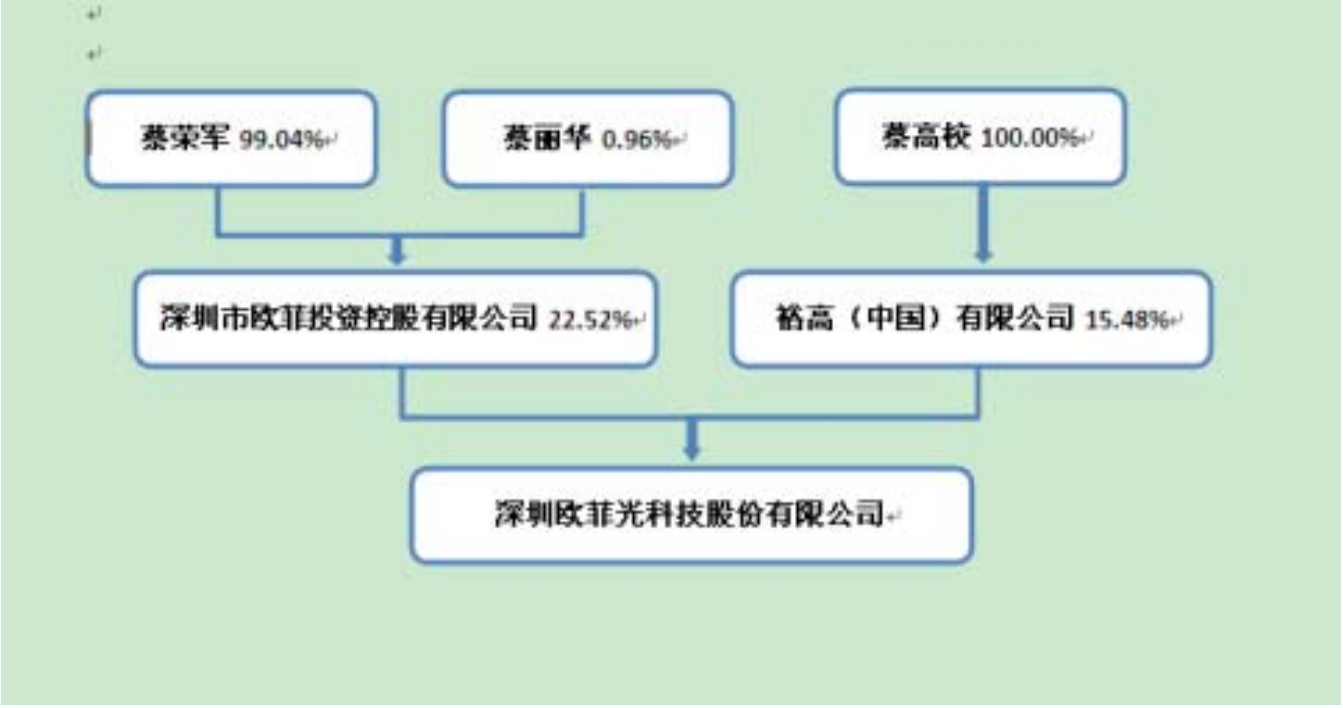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法人股东名称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 成立日期 | 组织机构代码 | 注册资本 |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蔡荣军 | 2004 年 04 月 07 日 | 76047957-9 | 312.89 万元 |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产品） |
| 裕高（中国）有限公司 | 蔡高校 | 2000 年 04 月 10 日 | | 10000 元港币 | 一般贸易 |

##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 股东名称/一致行动人姓名 | 计划增持股份数量 | 计划增持股份比例（%） | 实际增持股份数量 | 实际增持股份比例（%） | 股份增持计划初次披露日期 | 股份增持计划实施结束披露日期 |
|---|---|---|---|---|---|---|

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提出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姓名 | 职务 | 任职状态 | 性别 | 年龄 | 任期起始日期 | 任期终止日期 | 期初持股数（股） |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 期末持股数（股） |
|---|---|---|---|---|---|---|---|---|---|---|
| 蔡荣军 | 董事长 | 现任 | 男 | 42 | 2010 年 10 月 08 日 | 2013 年 10 月 08 日 | 51,363,029 | | | 102,726,058 |
| 蔡高校 | 董事、副总经理 | 现任 | 男 | 39 | 2010 年 10 月 08 日 | 2013 年 10 月 08 日 | 36,000,000 | | | 72,000,000 |
| 唐根初 | 董事 | 现任 | 男 | 34 | 2010 年 10 月 08 日 | 2013 年 10 月 08 日 | | | | |
| 郭宝平 | 独立董事 | 现任 | 男 | 55 | 2010 年 10 月 08 日 | 2013 年 10 月 08 日 | | | | |
| 潘同文 | 独立董事 | 现任 | 男 | 52 | 2010 年 10 月 08 日 | 2013 年 10 月 08 日 | | | | |
| 胡殿君 | 独立董事 | 现任 | 男 | 47 | 2010 年 10 月 08 日 | 2013 年 10 月 08 日 | | | | |
| 尹爱珍 | 监事会主席 | 现任 | 女 | 57 | 2010 年 10 月 08 日 | 2013 年 10 月 08 日 | | | | |
| 赵伟 | 监事 | 现任 | 男 | 32 | 2010 年 10 月 08 日 | 2013 年 10 月 08 日 | | | | |
| 郭剑 | 监事 | 现任 | 男 | 36 | 2012 年 03 月 02 日 | 2013 年 10 月 08 日 | | | | |
| 杨依明 | 总经理 | 现任 | 男 | 42 | 2011 年 09 月 06 日 | 2013 年 10 月 08 日 | | | | |
| 胡菁华 |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现任 | 男 | 43 | 2010 年 10 月 08 日 | 2013 年 10 月 08 日 | | | | |
| 宣利 | 财务总监 | 现任 | 男 | 38 | 2010 年 10 月 08 日 | 2013 年 10 月 08 日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 | 87,363,029 | 0 | 0 | 174,726,058 |

##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任、兼职情况**

蔡荣军先生，中国国籍，1972年生，本科学历，毕业于汕头大学。1995年至2001年，供职于Eastman Kodak Company，先后任技术员、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技术部经理；2002至2004年9月任欧菲光有限总经理，2004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蔡荣军在光电薄膜元器件行业有多年的从业经验和广泛的行业知名度，现为中国光学学会薄膜专业委员会委员，欧菲控股执行董事。

蔡高校先生，中国国籍，1974年生，本科学历，毕业于广东商学院。1996年至1997年任职于人民银行深圳分行金融培训中心；1997年至2002年任职于华安保险公司南头分公司；2002至2004年9月任欧菲光有限副总经理，2004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唐根初先生，中国国籍，1980年生，博士，2008年7月毕业于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盐研究所材料学专业，在材料学方面有较深的研究，在国内外重要专业书刊发表论文多篇。2008 年 3 月加盟欧菲光，历任公司研究中心副经理、总经理；2011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唐根初目前系广东省及深圳市科技专家库专家，2012年深圳市政府特殊津贴技术专家。广东省精密光电薄膜工程中心及江西省精密镀膜工程研究中心技术负责人。

郭宝平先生，中国国籍，1958年生，硕士学历，深圳大学教授。郭宝平在光电子领域有较深的造诣，先后主持完成多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项目及国家863项目，曾获中国科学院科技进步一等奖、广东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国家科技进步三等奖等奖项，并获得多项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1987年8月至1990年1月在西安光机所电子、离子与真空物理专业学习，获硕士学位；1999年1月至1999年7月作为法国斯特拉斯堡ULC大学访问学者；1999年9月至今任深圳大学光电子研究所教师；2001年起被评为光学学科博士导师，现兼任深圳大学光电子研究所副所长。2008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胡殿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6年3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资格，中国科技金融促进会风险投资专业委员会个人会员。1987至1989年任唐山工程技术学院基础课部教师；1990至1992年在南开大学攻读硕士研究生学位；1992至1995年任深圳飞图新科技开发公司华北销售总部经理；1995至1997年任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咨询评估部副经理；1997至2000年任深圳市国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0至2005年任光彩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贵州航天电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深圳市泛海电源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至2008年12月任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8年至今任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2008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深圳红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辽宁冠华印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卓智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潘同文先生，中国国籍，1961年生，硕士学历，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注册会计师。1995年6月至2000年4月任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深圳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2000年4月至2002年6月任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2年6月至2003年8月深圳国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2003年8月至今任职于深圳市赋迪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8年1月至2010年12月任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8年5月至今兼任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9年3月至今兼任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9年5月至今兼任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8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任、兼职情况**

尹爱珍女士，中国国籍，1956年生，毕业于湖南省财经专科学校会计专业，助理会计师职称。1984年至1992年供职于衡阳市晶体管厂，历任财务部会计主管、财务部副科长、科长；1992年至2001年供职于衡阳无线电总厂分公司，担任财务主管；2001年至2002年供职于深圳湘田电子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课长；2002年至今在公司任职，历任会计主办、会计主管，现任审计部高级经理。

赵伟先生，1981年生，本科学历，2004年毕业于武汉工业学院；2004年8月至2005年3月供职于深圳富光辉电子有限公司；2005年3月至今供职于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光学事业部总经理。

郭剑先生，中国国籍，1978年生，本科学历，毕业于湘潭大学。2001 年至2007年供职于亚洲光学（广东）有限公司，先后任制造部主任、课长；2007年至今，供职于公司，历任生产课长，PMC经理，市场部区域总监；2010年11月起任公司市场部副总经理。

**3、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任、兼职情况**

杨依明先生，总经理，加拿大国籍，1972年生，硕士学历，东北财经大学管理学硕士，美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2003年9月至2007年2月任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高

级经理，2007年3月至2010年5月任职TCL海外控股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2010年10月至2011年5月任职华南城控股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11年10月起任公司总经理。2012年4月12日起兼任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蔡高校先生，副总经理，简历见本节“董事任、兼职情况”。

胡菁华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1970年生，硕士学历，美国纽约理工学院MBA。1997年至2001年，供职于深圳华侨城集团兴侨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历任企业部企业主管、投资经理、商务部经理、投融资高级经理等职；2001年至2006年，供职于深圳市国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历任投资经理、高级投资经理，兼任深圳火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深圳国成世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06年起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宣利先生，财务总监，中国国籍，1975年生，本科学历，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会计学专业，中级会计师职称。1998年至2006年供职于中国海尔集团及下属事业部，历任统计员、会计员、主办会计、会计科长、财务部长等职；2007年至今在公司任职，历任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任职人员姓名 | 股东单位名称 |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 任期起始日期 | 任期终止日期 |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
|---|---|---|---|---|---|
| 蔡荣军 |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04 年 04 月 07 日 | | 否 |
| 蔡高校 |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监事 | 2004 年 04 月 07 日 | | 否 |
| 蔡高校 | 裕高（中国）有限公司 | 董事 | 2000 年 04 月 10 日 | | 否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报酬系通过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 姓名 | 职务 | 性别 | 年龄 | 任职状态 |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
|---|---|---|---|---|---|---|---|

| | | | | | | | |
|---|---|---|---|---|---|---|---|
| 蔡荣军 | 董事长 | 男 | 42 | 现任 | 59.6 | | 59.6 |
| 蔡高校 | 董事 | 男 | 40 | 现任 | 47.43 | | 47.43 |
| 尹爱珍 | 监事会主席 | 女 | 58 | 现任 | 25.06 | | 25.06 |
| 赵伟 | 监事 | 男 | 33 | 现任 | 25.51 | | 25.51 |
| 胡菁华 |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 男 | 44 | 现任 | 55.3 | | 55.3 |
| 宣利 | 财务总监 | 男 | 39 | 现任 | 35.75 | | 35.75 |
| 唐根初 | 董事 | 男 | 34 | 现任 | 54.73 | | 54.73 |
| 郭剑 | 监事 | 男 | 36 | 现任 | 25.47 | | 25.47 |
| YANGYIMING | 总经理 | 男 | 42 | 现任 | 79.61 | | 79.61 |
| 潘同文 | 独立董事 | 男 | 52 | 现任 | 7.33 | | 7.33 |
| 胡殿君 | 独立董事 | 男 | 47 | 现任 | 7.33 | | 7.33 |
| 郭宝平 | 独立董事 | 男 | 55 | 现任 | 7.33 | | 7.33 |
| 合计 | -- | -- | -- | -- | 430.45 | 0 | 430.45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姓名 | 担任的职务 | 类型 | 日期 | 原因 |
|---|---|---|---|---|

##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无

## 六、公司员工情况

| 在职员工的人数 |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数 18,914 人，其中各类人员构成如下： | |
|---|---|---|
| 专业构成 | | |
| 专业构成类别 | 专业构成人数（人） | 占员工比例总数 |
| 生产人员 | 12,515 | 66.17% |
| 销售人员 | 212 | 1.12% |
| 技术人员 | 5,689 | 30.08% |
| 财务人员 | 112 | 0.59% |
| 行政人员 | 386 | 2.04% |
| 教育程度 | | |
| 教育程度类别 | 数量（人） | 占员工比例总数 |
| 高中及以下 | 12,676 | 67.02% |
| 大专 | 3,617 | 19.12% |
| 本科 | 2,527 | 13.36% |
| 硕士 | 83 | 0.44% |
| 博士 | 11 | 0.06%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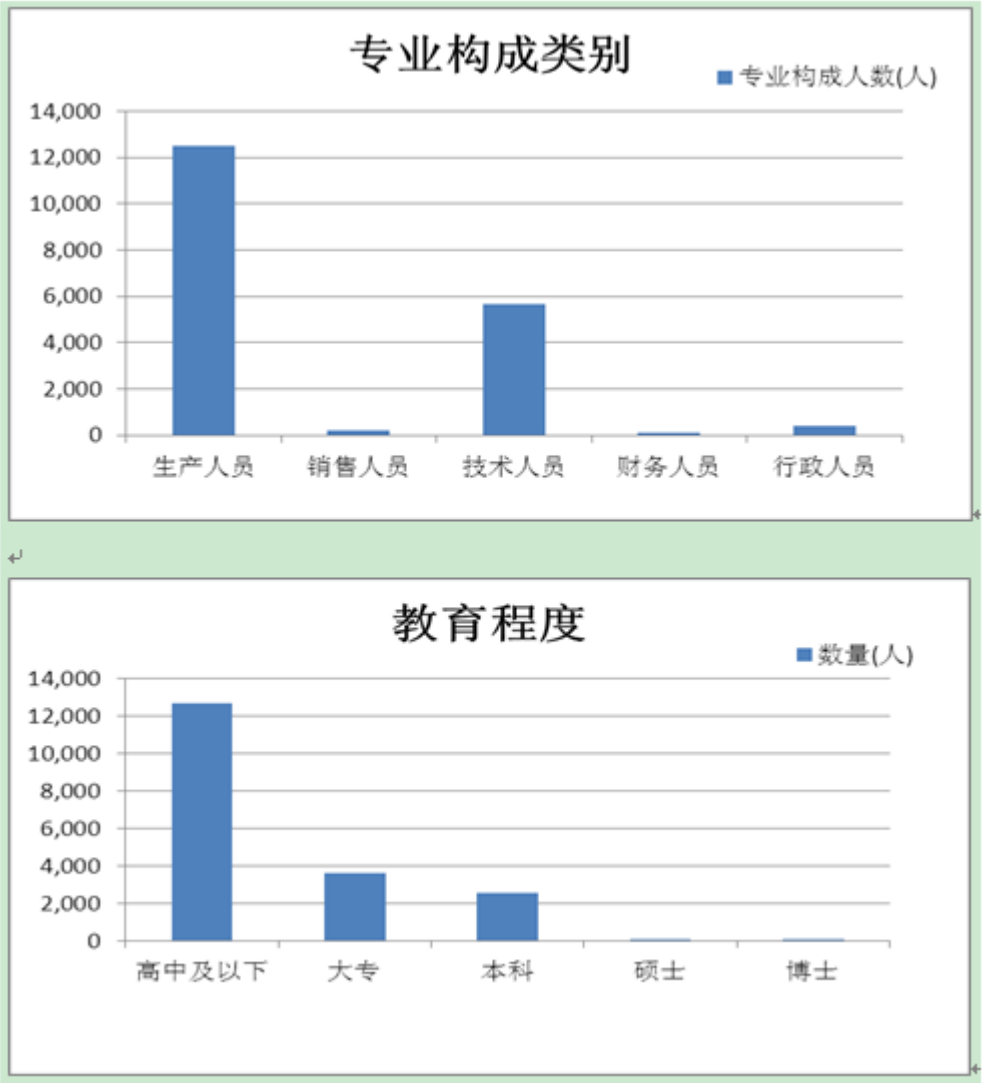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14,000
12,000
10,000
8,000
6,000
4,000
2,000
0
生产人员
销售人员
技术人员
财务人员
行政人员
教育程度
数量(人)
14,000
12,000
10,000
8,000
6,000
4,000
2,000
0
高中及以下
大专
本科
硕士
博士

# 第八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运作规范，信息披露规范，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没有收到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文件。

自上市来，截止到报告期末，公司经过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通过正在执行的各项制度名称及公开信息披露情况如下：

| 序号 | 制度名称 | 最新披露时间 |
|---|---|---|
| 1 | 公司章程（修订草稿） | 2010.7.13<br>2010.9.15<br>2011.3.10<br>2011.8.26<br>2011.10.28<br>2013.3.12 |
| 2 |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 2010.9.15 |
| 3 | 印章管理制度 | 2010.9.15 |
| 4 |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2010.9.15 |
| 5 | 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 2010.9.15 |
| 6 |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2010.9.15<br>2013.8.15 |
| 7 | 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 2010.9.15 |
| 8 | 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 2010.9.15 |
| 9 |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2010.9.15<br>2011.1.4<br>2011.4.22 |
| 10 | 社会责任制度 | 2010.9.15 |
| 11 | 内部审计制度 | 2010.9.15 |
| 12 |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2010.9.15<br>2013.2.5 |
| 13 | 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 | 2010.9.15 |

| | | |
|---|---|---|
| 14 |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 2010.9.15 |
| 15 |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2010.9.15 |
| 16 |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2010.9.15 |
| 17 | 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 2010.9.15 |
| 18 |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2010.9.15 |
| 19 |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 2010.9.15 |
| 20 |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 | 2010.9.15 |
| 21 | 章程修正案 | 2010.9.16 |
| 22 | 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 | 2010.11.26 |
| 23 | 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 | 2010.11.26 |
| 24 | 授权管理制度 | 2011.10.28 |
| 25 | 总经理工作细则 | 2011.10.28 |
| 26 |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管理制度 | 2012.2.16 |
| 27 | 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 | 2012.9.5 |
| 28 | 投资理财管理制度 | 2013.5.4 |
| 29 | 远期结售汇管理制度 | 2013.5.4 |
| 30 |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 2013.8.15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通过聘请律师出席见证，保证了每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目前有独立董事三名，占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会人员，目前为6人，暂缺1名董事，2013年度报告工作完成之后，公司将尽快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并补足章程规定的董事人数。

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等开展工作，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产生监事，

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董事和经理的履职情况等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

5、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正逐步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经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利益相关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报告期内制定并修订了《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登记及管理制度》、《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自 2012 年 6 月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以下简称“深圳证监局”）对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以来的治理情况、信息披露、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等方面进行了现场检查。2013 年 6 月 21 日，深圳证监局就此次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向公司下发深证局公司字【2013】39 号监管意见（以下简称“监管意见”），并要求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31 日前完成整改工作。《关于证监局现场检查监管意见的整改总结报告》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12 年 2 月 1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修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管理制度》，其中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作出了严格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该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述制度和有关规定执行，在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及披露临时公告等涉及公司内幕信息的事项中，加强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内幕信息保密管理等工作，如实填报《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档案》和制作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并按要求及时向

深交所和深圳证监局等监管机构报备。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也未受到监管部门因上述原因进行的查处及整改。

##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 会议届次 | 召开日期 | 会议议案名称 | 决议情况 | 披露日期 | 披露索引 |
|---|---|---|---|---|---|
|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 2013 年 04 月 02 日 | 1、审议关于《2012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议案；2、审议关于《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3、审议关于《2012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议案；4、审议关于《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议案；5、审议关于《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6、审议关于《201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7、审议关于《章程修正案》议案；8、审议关于《调整董事、监事薪酬》议案；9、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议案；10、审议关于《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11、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 通过 | 2013 年 04 月 03 日 | 决议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

###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 会议届次 | 召开日期 | 会议议案名称 | 决议情况 | 披露日期 | 披露索引 |
|---|---|---|---|---|---|
| 2013 年第一次临时 | 2013 年 02 月 20 日 | 1、审议关于《变更 | 通过 | 2013 年 02 月 21 日 | 决议公告刊登于《证 |

| | | | | | |
|---|---|---|---|---|---|
| 股东大会 | | 注册资本》议案；2、审议关于《章程修正案》议案；3、审议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 | | | 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
|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13 年 03 月 14 日 | 1、审议关于《设立南昌欧菲光学技术有限公司》议案；2、审议关于《设立南昌欧菲光显技术有限公司》议案；3、审议关于《对南昌欧菲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增资》议案；4、审议关于《对南昌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增资》议案；5、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议案；6、审议关于《银行授信及担保事项》议案； | 通过 | 2013 年 03 月 15 日 | 决议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
|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13 年 05 月 09 日 | 审议关于《对南昌欧菲光学技术有限公司增资》议案； | 通过 | 2013 年 05 月 10 日 | 决议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
|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13 年 05 月 21 日 | 1、审议关于《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公司债券》议案；1.1 审议关于《公司债券发行规模》议案；1.2 审议关于《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议案；1.3 审议关于《公司债券期限》议案；1.4 审议关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议案；1.5 审议关于《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议案；1.6 审议关于《公司债券担保 | 通过 | 2013 年 05 月 22 日 | 决议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

| | | | | | |
|---|---|---|---|---|---|
| | | 事项》议案；1.7 审议关于《公司债券上市场所》议案；1.8 审议关于《公司债券偿债保障措施》议案；1.9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债券发行相关事项》议案；2、审议关于《公司授信及担保事项》议案； | | | |
|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13 年 07 月 01 日 | 审议关于《银行授信及担保》议案； | 通过 | 2013 年 07 月 02 日 | 决议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
| 201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13 年 08 月 30 日 | 审议关于《银行授信及担保的议案》； | 通过 | 2013 年 08 月 31 日 | 决议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
| 201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13 年 11 月 01 日 |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2、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3、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4、审议《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5、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6、审议《公司授信担保议案》 | 通过 | 2013 年 11 月 02 日 | 决议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
| 2013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13 年 12 月 05 日 | 审议关于《银行授信及担保的议案》； | 通过 | 2013 年 12 月 06 日 | 决议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

| | | | | | |
|---|---|---|---|---|---|
| | | | | | 巨潮资讯网 |
| 2013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13 年 12 月 23 日 | 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告》;审议关于《公司融资授信担保》 | 通过 | 2013 年 12 月 24 日 | 决议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

##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 | | | | | |
|---|---|---|---|---|---|---|
| 独立董事姓名 |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 现场出席次数 |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 委托出席次数 | 缺席次数 |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
| 郭宝平 | 14 | 6 | 8 | 0 | 0 | 否 |
| 胡殿君 | 14 | 5 | 9 | 0 | 0 | 否 |
| 潘同文 | 14 | 4 | 10 | 0 | 0 | 否 |
|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 | 9 | | | | |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情况。

###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的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重要问题发表了独立意见。

1、在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上独立董事对《关于欧菲光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公司有关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的相

关材料，并听取管理层的说明后，依据独立判断，就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关于《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议案：本次资金置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同意实施本次资金置换。

（2）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省公司财务费用，为公司和公司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此次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2013年2月26日至2014年2月25日止，本次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内容及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议案：欧菲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变更事宜，有利于提高管理效率，降低管理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2、在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上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关于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就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2012年度使用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经核查，公司募集资金2012年度的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2）关于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和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及

独立意见：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相关说明及独立意见如下：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任何形式违规的对外担保事项，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授信担保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担保符合子公司发展需求，未损害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独立董事认真阅读董事会关于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与公司管理层和有关部门交流，查阅公司制度后，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是有效的。公司董事会关于2012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要求，我们对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认真检查和审慎调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允原则，没有违反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5）关于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3,254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2.10元（含税），不派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4,883.34 万元，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413,611,893.10 元转入以后年度分配。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3,254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资本公积金由612,903,165.14元减少为 380,363,165.14 元。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的，符合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2012年-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该方案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我们同意公司董

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董事、高管薪酬的独立意见：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12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认为：公司2012年度能严格按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有关激励考核制度执行，制定的激励考核制度及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续聘审计机构的决定合理且决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大华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13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因此，同意续聘大华事务所为公司2013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同意公司本次董事会的表决结果，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在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上独立董事对《关于南昌欧菲光学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依据独立判断，就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南昌欧菲光学技术有限公司增资事项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我们认为本次增资符合公司战略投资规划及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拟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此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且不违反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对此表示同意。

4、在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上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投资理财和远期结售汇业务》发表了独立意见：

（1）关于《投资理财业务》议案的独立意见：公司本次审议的投资理财议案，是在保证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运用部分临时闲置资金，择机投资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理财品种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且单笔金额不超过2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上述投资额度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关于《远期结售汇业务》议案的独立意见：公司本次审议的远期结售汇业务，不是单纯以盈利为目的远期外汇交易，而是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套期保值为手段，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以保护正常经营利润为目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总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20,000万元且单笔金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000万元，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5、在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上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深圳欧菲光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承诺独立履行职责，未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在认真审阅了有关资料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关于2013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独立意见：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等有关规定，作为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董事会关于公司2013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经核查，2013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2）关于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后，对公司 2013年上半年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发表如下：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13年 6 月30 日的对外担保、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况；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正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6、在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上独立董事对《关于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发表了独立意见：

欧菲光作为国内触控行业的领先企业，在国内同行业企业中率先构建垂直一体化的全产业链布局，并进一步向移动互联产业信息输入、输出端口硬件模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平台

型企业集团方向发展。根据产业链上下游生产组织管理方式的差异，为实现专业分工，提高管理效益，公司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液晶显示模组扩产项目”的实施主体拟变更为公司拟成立的南昌欧菲显示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局核准为准）。原南昌欧菲光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将专注于中大尺寸触摸屏的研发、生产、销售，为了企业名称能有效区分，准确反映企业专业分工定位，拟做更名为南昌欧菲光触控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局核准为准）。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欧菲光本次以新设立南昌欧菲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有利于实现专业化分工，提高管理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情况，审核企业财务信息，对公司内审部进行工作指导，并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发挥了其应有的作用。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控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及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定期报告等进行了认真地核查，认为公司已经建立的内控制度体系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并能有效控制相关风险，同时认为公司汇总表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认可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

2、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了相关会议，对公司所处行业进行了深入分析研究，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多项投资项目，战略委员会在项目前期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专业意见，为项目的顺利进行以及项目风险的防范，发挥了重要作用。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3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间，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修订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并根据公司业绩快速增长，结合行业标准，调整董监高薪酬待遇。

4、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提名委员会根据相关规定，在报告期内对公司储备第三届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出建议，并对股东建议的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

##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了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本公司的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生产、供应和销售系统，不存在对股东的依赖或与股东单位共同使用同一销售渠道或同一商标的情况。

2、本公司的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担任任何职务，也未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任职。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并已建立完善的劳动用工和人事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用工权利，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干涉的现象。

3、本公司的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土地使用权、房产、机器设备、商标、专利和专有技术及其他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本公司的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符合有关会计制度的要求，独立进行财务运作。本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控股股东或其他任何单位或人士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

5、本公司的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设置独立、完整、科学，具有良好的运作机制与运行效率；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建立及运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执行，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独立

于控股股东，建立了符合公司自身发展需求的组织机构。

## 七、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达已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不会拥有与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

##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为使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更好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不断完善对中、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及激励机制，使其适应公司不断发展的需要。中、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直接与公司经营管理目标挂钩。公司建立 KPI 考核制度，根据公司设定目标和实际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

# 第九节 内部控制

##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相关应用指引以及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要素，确定内部控制评价的内容及范围，涵盖了公司及其所属单位的各种业务和事项，对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价。

##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本评价报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结合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对公司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
|---|---|
| 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
|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 2014 年 03 月 15 日 |
|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 详情请见 2014 年 3 月 15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年报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制度规定了年报相关数据和信息的提供、收集整理、编报披露等各环节的责任人及其责任、责任追究的形式。公司认真执行了该制度的各项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等情况。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 | |
|---|---|
| 审计意见类型 |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
|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 2014 年 03 月 13 日 |
| 审计机构名称 |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审计报告文号 | 大华审字[2014]003477 号 |
| 注册会计师姓名 | 杨劼，阎飞 |

审计报告正文

#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4]003477号**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光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欧菲光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欧菲光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欧菲光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三日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1,660,454,260.42 | 805,660,535.99 |
|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59,229,412.48 | 243,443,859.84 |
| 应收账款 | 1,911,579,802.89 | 1,160,970,028.60 |
| 预付款项 | 74,010,844.96 | 126,262,042.56 |
|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 37,088,657.75 | 17,963,564.90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 1,820,067,814.73 | 626,205,705.80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241,626,927.94 | |
| 流动资产合计 | 5,804,057,721.17 | 2,980,505,737.69 |
| 非流动资产： | | |

| | | |
|---|---|---|
|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 2,735,403,051.33 | 1,386,355,872.66 |
| 在建工程 | 457,298,056.72 | 233,920,475.98 |
|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 235,359,037.60 | 155,488,245.33 |
| 开发支出 | 2,605,894.04 | 6,406,752.84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186,570,619.21 | 11,298,366.2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3,875,293.35 | 4,510,857.49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84,854,516.51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3,715,966,468.76 | 1,797,980,570.55 |
| 资产总计 | 9,520,024,189.93 | 4,778,486,308.24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2,155,035,472.78 | 1,655,031,498.29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525,206,550.11 | 283,580,094.66 |
| 应付账款 | 2,387,686,516.13 | 861,496,091.46 |
| 预收款项 | 8,076,151.62 | 5,724,037.86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173,361,732.67 | 118,663,735.79 |

| | | |
|---|---|---|
| 应交税费 | 61,277,535.41 | -50,089,179.39 |
| 应付利息 | 8,247,638.68 | 7,197,278.58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 30,181,121.49 | 47,471,753.97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56,598,672.00 | 121,897,672.00 |
| 其他流动负债 | 500,000.00 | 200,000,000.00 |
| 流动负债合计 | 5,606,171,390.89 | 3,250,972,983.22 |
| 非流动负债： | | |
| 长期借款 | 631,131,438.64 | 233,487,127.40 |
|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11,592,030.48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4,500,000.00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647,223,469.12 | 233,487,127.40 |
| 负债合计 | 6,253,394,860.01 | 3,484,460,110.62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465,080,000.00 | 192,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1,792,635,866.63 | 612,903,165.14 |
| 减：库存股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 37,280,124.64 | 27,208,083.12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 974,875,307.36 | 462,445,293.10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3,241,968.71 | -530,343.74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3,266,629,329.92 | 1,294,026,197.62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3,266,629,329.92 | 1,294,026,197.62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9,520,024,189.93 | 4,778,486,308.24 |

法定代表人：蔡荣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宣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素雯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469,147,563.91 | 214,799,259.09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15,000,000.00 | 194,306,087.87 |
| 应收账款 | 894,532,136.00 | 1,078,722,005.73 |
| 预付款项 | 317,869,674.90 | 36,156,799.45 |
|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 258,000,090.91 | 86,938,045.68 |
| 存货 | 165,800,567.22 | 163,597,232.23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2,793,924.18 | |
| 流动资产合计 | 2,123,143,957.12 | 1,774,519,430.05 |
| 非流动资产：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1,920,001,654.59 | 718,420,849.17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 221,381,031.97 | 192,586,685.83 |
| 在建工程 | 822,735.04 | 1,330,453.02 |
| 工程物资 | | |

| |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 12,012,140.15 | 6,276,814.17 |
|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43,747,452.96 | 6,695,633.8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472,711.10 | 701,942.82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612,763.17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201,050,488.98 | 926,012,378.86 |
| 资产总计 | 4,324,194,446.10 | 2,700,531,808.91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963,457,246.69 | 570,392,644.11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199,258,376.28 | 222,340,978.83 |
| 应付账款 | 485,692,677.62 | 557,487,887.91 |
| 预收款项 | 1,079,178.94 | 1,527,862.77 |
| 应付职工薪酬 | 43,038,715.21 | 22,647,160.80 |
| 应交税费 | 11,960,713.98 | 5,796,075.12 |
| 应付利息 | 3,044,270.24 | 5,149,660.15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 7,292,922.24 | 33,412,178.24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6,858,672.00 | 19,097,672.00 |
| 其他流动负债 | 500,000.00 | 200,000,000.00 |
| 流动负债合计 | 1,722,182,773.20 | 1,637,852,119.93 |
| 非流动负债： | | |
| 长期借款 | 32,925,973.00 | 10,902,656.00 |
|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8,108,950.23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4,500,000.00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45,534,923.23 | 10,902,656.00 |
| 负债合计 | 1,767,717,696.43 | 1,648,754,775.93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465,080,000.00 | 192,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1,792,635,866.63 | 612,903,165.14 |
| 减：库存股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 37,280,124.64 | 27,208,083.12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 261,480,758.40 | 219,665,784.72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2,556,476,749.67 | 1,051,777,032.98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4,324,194,446.10 | 2,700,531,808.91 |

法定代表人：蔡荣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宣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素雯

###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 9,101,764,288.45 | 3,931,721,216.14 |
| 其中：营业收入 | 9,101,764,288.45 | 3,931,721,216.14 |
|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8,482,960,658.80 | 3,617,233,342.92 |
| 其中：营业成本 | 7,614,408,656.80 | 3,143,691,041.62 |
|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6,142,208.33 | 14,289,223.70 |
| 销售费用 | 117,504,488.11 | 52,757,817.99 |
| 管理费用 | 515,243,247.10 | 273,054,435.44 |
| 财务费用 | 179,109,365.59 | 118,648,978.92 |
| 资产减值损失 | 40,552,692.87 | 14,791,845.25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134,445.12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619,938,074.77 | 314,487,873.22 |
| 加：营业外收入 | 70,135,981.94 | 66,487,315.92 |
| 减：营业外支出 | 8,278,282.11 | 2,858,348.19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003,702.06 | 1,615,460.08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681,795,774.60 | 378,116,840.95 |
| 减：所得税费用 | 110,460,318.82 | 57,047,141.30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571,335,455.78 | 321,069,699.65 |
|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571,335,455.78 | 321,069,699.65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 六、每股收益： | --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1.25 | 0.84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1.25 | 0.84 |
| 七、其他综合收益 | -2,711,624.97 | 36,377.59 |

| | |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 568,623,830.81 | 321,106,077.24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568,623,830.81 | 321,106,077.24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法定代表人：蔡荣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宣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素雯

##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一、营业收入 | 4,448,150,603.55 | 3,268,566,936.42 |
| 减：营业成本 | 4,067,521,233.90 | 2,985,577,713.59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9,127,928.92 | 7,451,688.23 |
| 销售费用 | 47,384,251.82 | 29,509,246.37 |
| 管理费用 | 124,851,874.96 | 85,857,011.00 |
| 财务费用 | 72,313,939.86 | 45,797,987.07 |
| 资产减值损失 | 3,887,185.65 | 3,038,271.51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42,719.09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23,606,907.53 | 111,335,018.65 |
| 加：营业外收入 | 2,113,616.32 | 3,536,089.15 |
| 减：营业外支出 | 7,495,914.65 | 1,323,265.17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225,866.80 | 250,560.42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18,224,609.20 | 113,547,842.63 |
| 减：所得税费用 | 17,504,194.00 | 16,970,367.36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00,720,415.20 | 96,577,475.27 |
| 五、每股收益： | -- | -- |

| |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100,720,415.20 | 96,577,475.27 |

法定代表人：蔡荣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宣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素雯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8,410,429,475.88 | 3,215,137,346.36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3,026,519.75 | 12,982,697.98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9,771,818.88 | 110,491,129.67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483,227,814.51 | 3,338,611,174.01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6,079,868,367.70 | 2,248,866,817.56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256,697,077.87 | 634,692,945.50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29,838,412.28 | 162,579,098.65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6,282,786.04 | 113,239,374.36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792,686,643.89 | 3,159,378,236.0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90,541,170.62 | 179,232,937.94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900,000,000.00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1,134,445.12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90,431.85 | 824,234.5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00,000.00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06,324,876.97 | 824,234.50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829,731,996.70 | 862,624,054.87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900,000,000.00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8,422,412.28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738,154,408.98 | 862,624,054.87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831,829,532.01 | -861,799,820.37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54,980,600.00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5,527,736,790.59 | 2,879,343,288.93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199,2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460,606.41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987,177,997.00 | 3,078,543,288.93 |

| | |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4,731,135,740.87 | 1,853,513,342.07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49,378,056.93 | 114,208,161.97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5,504,798.98 | 141,401,723.38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256,018,596.78 | 2,109,123,227.42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31,159,400.22 | 969,420,061.51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8,414,214.87 | -718,264.97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581,456,823.96 | 286,134,914.11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664,258,812.61 | 378,123,898.50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245,715,636.57 | 664,258,812.61 |

法定代表人：蔡荣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宣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素雯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5,012,251,471.73 | 2,280,078,759.74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428,200.63 | 11,256,669.63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34,459,349.77 | 4,057,599.22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247,139,022.13 | 2,295,393,028.59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397,987,808.64 | 2,089,513,325.88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79,254,808.10 | 186,435,645.68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93,718,593.66 | 84,752,843.78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487,421,675.55 | 135,496,911.15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258,382,885.95 | 2,496,198,726.4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243,863.82 | -200,805,697.90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1,000,000.00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542,719.09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5,557,198.52 | 9,569,251.59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00,000.00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22,099,917.61 | 9,569,251.59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84,789,541.88 | 40,402,283.95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502,580,805.42 | 100,000,0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587,370,347.30 | 140,402,283.95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265,270,429.69 | -130,833,032.36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54,980,600.00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072,957,284.29 | 957,491,851.46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199,2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79,344.39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531,017,228.68 | 1,156,691,851.46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864,030,936.45 | 728,269,879.35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32,801,656.90 | 38,481,610.65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6,299,294.07 | 81,157,898.93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133,131,887.42 | 847,909,388.93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97,885,341.26 | 308,782,462.53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1,154,138.49 | -766,447.69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20,216,909.26 | -23,622,715.42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33,641,360.16 | 157,264,075.58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53,858,269.42 | 133,641,360.16 |

法定代表人：蔡荣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宣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素雯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金额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其他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92,000,000.00 | 612,903,165.14 | | | 27,208,083.12 | | 462,445,293.10 | -530,343.74 | | 1,294,026,197.62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192,000,000.00 | 612,903,165.14 | | | 27,208,083.12 | | 462,445,293.10 | -530,343.74 | | 1,294,026,197.62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73,080,000.00 | 1,179,732,701.49 | | | 10,072,041.52 | | 512,430,014.26 | -2,711,624.97 | | 1,972,603,132.30 |
| （一）净利润 | | | | | | | 571,335,455.78 | | | 571,335,455.78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2,711,624.97 | | -2,711,624.97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571,335,455.78 | -2,711,624.97 | | 568,623,830.81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40,540,000.00 | 1,412,272,701.49 | | | | | | | | 1,452,812,701.49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40,540,000.00 | 1,412,272,701.49 | | | | | | | | 1,452,812,701.49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0,072,041.52 | | -58,905,441.52 | | | -48,833,400.00 |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0,072,041.52 | | -10,072,041.52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8,833,400.00 | | | -48,833,400.00 |
| 4．其他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232,540,000.00 | -232,540,000.00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32,540,000.00 | -232,540,000.00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465,080,000.00 | 1,792,635,866.63 | | | 37,280,124.64 | | 974,875,307.36 | -3,241,968.71 | | 3,266,629,329.92 |

上年金额

单位：元

| 项目 | 上年金额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其他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92,000,000.00 | 612,903,165.14 | | | 17,550,335.59 | | 151,033,340.98 | -566,721.33 | | 972,920,120.38 |
|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 | | | | | | |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192,000 | 612,903, | | | 17,550, | | 151,033, | -566,72 | | 972,920,12 |

| | | | | | | | | | | |
|---|---|---|---|---|---|---|---|---|---|---|
| | ,000.00 | 165.14 | | | 335.59 | | 340.98 | 1.33 | | 0.38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9,657,747.53 | | 311,411,952.12 | 36,377.59 | | 321,106,077.24 |
| （一）净利润 | | | | | | | 321,069,699.65 | 36,377.59 | | 321,069,699.65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36,377.59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321,069,699.65 | 36,377.59 | | 321,106,077.24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9,657,747.53 | | -9,657,747.53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9,657,747.53 | | -9,657,747.53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192,000,000.00 | 612,903,165.14 | | | 27,208,083.12 | | 462,445,293.10 | -530,343.74 | | 1,294,026,197.62 |

法定代表人：蔡荣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宣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素雯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金额 | | | | | |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92,000,000.00 | 612,903,165.14 | | | 27,208,083.12 | | 219,665,784.72 | 1,051,777,032.98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192,000,000.00 | 612,903,165.14 | | | 27,208,083.12 | | 219,665,784.72 | 1,051,777,032.98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73,080,000.00 | 1,179,732,701.49 | | | 10,072,041.52 | | 41,814,973.68 | 1,504,699,716.69 |
| （一）净利润 | | | | | | | 100,720,415.20 | 100,720,415.20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100,720,415.20 | 100,720,415.20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40,540,000.00 | 1,412,272,701.49 | | | | | | 1,452,812,701.49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40,540,000.00 | 1,412,272,701.49 | | | | | | 1,452,812,701.49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0,072,041.52 | | -58,905,441.52 | -48,833,40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0,072,041.52 | | -10,072,041.52 |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8,833,400.00 | -48,833,400.00 |
| 4．其他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232,540,000.00 | -232,540,000.00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32,540,000.00 | -232,540,000.00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465,080,000.00 | 1,792,635,866.63 | | | 37,280,124.64 | | 261,480,758.40 | 2,556,476,749.67 |

上年金额

单位：元

| 项目 | 上年金额 | | | | | |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92,000,000.00 | 612,903,165.14 | | | 17,550,335.59 | | 132,746,056.98 | 955,199,557.71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192,000,000.00 | 612,903,165.14 | | | 17,550,335.59 | | 132,746,056.98 | 955,199,557.71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 | | | | 9,657,747.53 | | 86,919,727.74 | 96,577,475.27 |
| （一）净利润 | | | | | | | 96,577,475.27 | 96,577,475.27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96,577,475 | 96,577,475 |

| | | | | | | | | |
|---|---|---|---|---|---|---|---|---|
| | | | | | | | .27 | .27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9,657,747.53 | | -9,657,747.53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9,657,747.53 | | -9,657,747.53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192,000,000.00 | 612,903,165.14 | | | 27,208,083.12 | | 219,665,784.72 | 1,051,777,032.98 |

法定代表人：蔡荣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宣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素雯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一） 公司历史沿革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为深圳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前身为深圳欧菲光网络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3 月 2 日根据深圳市原外商投资局“深外资复[2001]0187 号”

文件批复，由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与（香港）迅启有限公司组建。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501122288，注册地址为广东省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街道松白公路华发路段欧菲光科技园。

2007 年 9 月 27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批件商资批[2007]1642 号《商务部关于同意深圳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转制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同意深圳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以账面净资产折股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869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本公司于 2010 年 7 月 21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4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并于 2010 年 8 月 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 03 月 31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以本公司 2010 年末总股本 9,6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9,200 万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9,200 万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730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于 2013 年 1 月向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54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37.00 元，本次发行新增 4,054 万股股份已于 2013 年 2 月 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3,254 万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23,254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3 年 4 月 2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以本公司现有总股本 23,254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46,508 万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46,508 万元。

### （二） 行业性质

本公司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 （三） 经营范围

开发、生产经营光电器件、光学零件及系统设备，光网络、光通讯零部件及系统设备，电子专用设备仪器，并提供相关的系统集成、技术开发和技术咨询服务；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的研发、销售和技术服务。

### （四） 主要产品、劳务

触摸屏、摄像头模组、红外截止滤光片及镜座组件、光纤头镀膜及其他精密光电薄膜元器件。

### （五） 公司基本架构

本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设立运营中心、研发中心、信息中心、证券中心、人事行政中心、市场中心、采购中心、财务中心、制造中心、品保中心、审计部、稽查部等部门。

##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

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

**（1）“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2）“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非“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

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1.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1.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

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所有者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

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

**（7）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 | |
|---|---|
|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应收款项余额 5%以上的款项。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组合名称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 账龄分析法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 账龄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6 个月以内 | 0% | 0% |
| 7－12 个月 | 5% | 5% |
| 1－2 年 | 10% | 10% |
| 2－3 年 | 20% | 20% |
| 3－4 年 | 50% | 50% |
| 4－5 年 | 80% | 80% |
| 5 年以上 | 100% | 100%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

| | |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产成品、半成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 13、长期股权投资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和其他投资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2）损益确认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权益法下，投资

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投资企业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4、投资性房地产**

**15、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

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 类别 | 折旧年限（年） |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 --- |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20-30 | 5%-10% | 2.57-4.75 |
| 机器设备 | 5-15 | 5%-10% | 6-19 |
| 电子设备 | 5 | 10% | 18 |
| 运输设备 | 5 | 10% | 18 |
| 办公设备 | 5 | 10% | 18 |
| 其他 | 5 | 10% | 18 |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其他说明**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

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6、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17、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

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8、生物资产**

**19、油气资产**

**20、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项目 | 预计使用寿命 | 依据 |
| --- | --- | --- |
| 土地使用权 | 土地使用权年限 | |
| 软件 | 3-5 年 | |
| 专利权 | 5 年 | |
| 专有技术 | 3 年 | |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开发和产品改进项目开发管理的流程，将其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划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其中，项目策划、立项、计划阶段作为研究阶段；项目实施、执行、验收阶段作为开发阶段。

本公司研究阶段起点为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开发的市场需求性分析，终点为项目产品评估申请经研发中心确认，表明公司研发中心判断该项目在技术上、商业上等具有可行性；开发阶段的起点为研发中心开具项目样品申请资料，终点为项目从客户处得到书面关于产品的确认,属于专有技术项目的取得项目验收报告、属于专利权的取得国家专利机构颁发的专利权证书。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2、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23、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25、回购本公司股份**

**26、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1. 销售商品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本公司在销售触摸屏及其他产品时，在同时满足下述条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1）与客户签订了产品销售合同、订单；（2）已根据销售合同、订单将产品按客户指定交货，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客户；（3）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4）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

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4）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27、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会计政策**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9、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30、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2）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31、资产证券化业务**

**32、套期会计**

**3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 是 √ 否

无

###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 是 √ 否

###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 是 √ 否

## 3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 是 √ 否

无

### （1）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 是 √ 否

### （2）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 是 √ 否

## 35、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 五、税项

##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 税种 | 计税依据 | 税率 |
| --- | --- | --- |
| 增值税 |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 17%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实缴流转税税额 | 5%-7% |
| 企业所得税 | 应纳税所得额 | 10%-39% |
| 教育费附加 | 实缴流转税税额 | 3%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实缴流转税税额 | 2% |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 公司名称 | 税率 | 备注 |
| --- | --- | --- |
| 本公司 | 15% | |
| 南昌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欧菲光”） | 15% | |
| 南昌欧菲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光电”） | 25% | |
| 苏州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欧菲光”） | 15% | |
| 欧菲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欧菲”） | 16.5% | 依照香港立法局颁布的《税务条例》，依据课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按16.5%的税率缴纳利得税。 |
| 韩国欧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韩国欧菲”） | 10%、20%、22% | 依据课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在2亿韩元以内的部分按10%税率，2亿-200亿韩元以内的部分按20%税率，200亿韩元以上的部分按22%税率缴纳利得税。 |
| 南昌欧菲光学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光学”） | 25% | |
| 南昌欧菲光显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光显”） | 25% | |
| 南昌欧菲光纳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米科技”） | 25% | |
| 美国欧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国欧菲”） | 15%-39% | 依据课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在0-5万美元以内的部分按15%税率，5万-7.5万美元以内的部分按25%税率，7.5万-10万美元以内的部分按34%税率，10万-33.5万美元以内的部分按39%税率，33.5万-1000万美元以内的部分按34%税率，1000万-1500万美元以内的部分按35%税率，1500万-1830万美元以内的部分按38%税率，超过1830万美元的部分，按39%税率缴纳利得税。 |
| O-FILM JAPAN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本欧菲”） | 16.5%、28.05% | 中小企业（指年终资本金1亿日元以下的企业）依据课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在800万日元以内的部分按16.5% 税率，超过800万日元的部分按28.05%税率缴纳国家法人税。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2009年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2012年度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了编号为GF20124420011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资格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本报告期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南昌欧菲光于2012年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了编号为GR20123600002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资格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本报告期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苏州欧菲光于2010年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三年。苏州欧菲光已于本年度提交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申请，根据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苏高企协[2013]18号文，苏州欧菲光已通过江苏省2013年度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本报告期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说明**

**1. 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70%为纳税基准，税率为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12%。

**1. 个人所得税**

境内公司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 元

| 子公司全称 | 子公司类型 | 注册地 | 业务性质 | 注册资本 | 经营范围 | 期末实际投资额 |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 少数股东权益 |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 |
|---|---|---|---|---|---|---|---|---|---|---|---|---|---|

| | | | | | | | | | | | | | 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
|---|---|---|---|---|---|---|---|---|---|---|---|---|---|
| 南昌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南昌 | 制造 | 人民币70,000万元 | 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 70,808,240,000.00 | | 100% | 100% | | | | |
| 南昌欧菲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南昌 | 制造 | 人民币20,000万元 | 研发生产经营光电器件、光学零件及系统设备：光学玻璃、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其关键 | 200,000,000.00 | | 100% | 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 | | | | | | |
| 苏州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苏州 | 制造 | 人民币 30,946 万元 | 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纳米材料研发、销售服务及相关设备的研究技术服务 | 309,460,000.00 | | 100% | 100% | 是 | | | |
| 欧菲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香港 | 代理、贸易 | 美元 600 万元 | 一般贸易和代理服务 | 美元 6,000,000.00 | | 100% | 100% | | | | |
| 韩国欧菲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韩国 | 代理、贸易 | 韩元 104,593 万元 | 批发、零售电子产品及通讯 | 韩元 1,045,930,000. | | 100% | 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器材；电子产品及通讯器材的进出口业务 | 00 | | | | | | |
| 南昌欧菲光学技术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南昌 | 制造 | 人民币25,000万元 | 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 250,000,000.00 | | 100% | 100% | | | |
| 南昌欧菲光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南昌 | 制造 | 人民币40,000万元 | 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关键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 | 400,000,000.00 | | 100% | 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 | | | | | | |
| 美国欧菲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美国 | 贸易、技术服务、研发 | 美元 100 万元 | 产品的销售及技术的咨询服务 | 美元 232,000.00 | | 100% | 100% | | | |
| O-film Japan 株式会社 | 全资子公司 | 日本 | 贸易、技术服务、研发 | 日元 7,006 万元 | 产品信息及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进出口、投资产业；上两项附带的一切事业 | 日元 106,000,000.00 | | 100% | 100% | | |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 元

| 子公司全称 | 子公司类型 | 注册地 | 业务性质 | 注册资本 | 经营范围 | 期末实际投资额 |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 少数股东权益 |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余额 |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 （3）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 元

| 子公司全称 | 子公司类型 | 注册地 | 业务性质 | 注册资本 | 经营范围 | 期末实际投资额 |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 少数股东权益 |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
|---|---|---|---|---|---|---|---|---|---|---|---|---|---|
| 南昌欧菲光纳米技术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南昌 | 制造 | 人民币200万元 | 研发、销售透明导电膜 | 8,500,000.00 | | 100% | 100% | 是 | | | |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纳米科技原名为苏州蒙斯威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原注册地址为苏州市，于2013年7月将注册地址由苏州市迁至南昌市，并更名为南昌欧菲光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 2、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 元

| 名称 | 与公司主要业务往来 | 在合并报表内确认的主要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
|---|---|---|

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的其他说明

##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与上年相比本年（期）新增合并单位 5 家，原因为

| 名称 | 变更原因 |
| --- | --- |
| 南昌光学 | 新设立 |
| 南昌光显 | 新设立 |
| 纳米科技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美国欧菲 | 新设立 |
| 日本欧菲 | 新设立 |

与上年相比本年（期）减少合并单位家，原因为

## 4、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 元

| 名称 | 期末净资产 | 本期净利润 |
| --- | --- | --- |
| 南昌光学 | 251,128,056.15 | 1,128,056.15 |
| 南昌光显 | 416,271,908.67 | 16,271,908.67 |
| 纳米科技 | 1,005,396.17 | -251,734.31 |
| 美国欧菲 | 944,559.67 | -477,189.34 |
| 日本欧菲 | 4,360,817.30 | -2,002,557.31 |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 元

| 名称 | 处置日净资产 |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
| --- | --- | --- |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的其他说明

## 5、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 元

| 被合并方 |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 合并本期至合并日的净利润 | 合并本期至合并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其他说明

## 6、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 元

| 被合并方 | 商誉金额 | 商誉计算方法 |
| --- | --- | --- |
| 南昌欧菲光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 0.00 |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其他说明

2012年12月24日，本公司与苏州纳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合同，苏州纳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纳米科技100%股权以人民币850万元转让予本公司。本公司于2013年03月19日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该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亦于2013年02月28日完成。股权转让完成后，纳米科技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本报告期取得控制权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 7、报告期内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 子公司名称 | 出售日 | 损益确认方法 |
| --- | --- | --- |

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至本报告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 8、报告期内发生的反向购买

| 借壳方 | 判断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 | 合并成本的确定方法 | 合并中确认的商誉或计入当期的损益的计算方法 |
| --- | --- | --- | --- |

反向购买的其他说明

## 9、本报告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单位： 元

| 吸收合并的类型 | 并入的主要资产 | | 并入的主要负债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 | 项目 | 金额 | 项目 | 金额 |
| 非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 | 项目 | 金额 | 项目 | 金额 |

吸收合并的其他说明

## 10、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 报表项目 | | | | 备注 |
| --- | --- | --- | --- | --- |
| | 香港欧菲、美国欧 | 韩国欧菲（韩 | 日本欧菲（日 | |
| 资产、负责类项目 | 6.0969 | 0.005740 | 0.057771 | 资产负债表日汇率 |
| 损益类项目 | 6.1912 | 0.005804 | 0.065410 | 本期平均汇率 |
| 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 | 实际投入时汇率 | | | |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数 | | | 期初数 | | |
|---|---|---|---|---|---|---|
| | 外币金额 | 折算率 | 人民币金额 | 外币金额 | 折算率 | 人民币金额 |
| 现金: | -- | -- | 203,093.76 | -- | -- | 154,563.76 |
| 人民币 | -- | -- | 198,687.80 | -- | -- | 150,856.30 |
| 港币 | 641.00 | 0.78623 | 503.97 | 13,190.00 | 0.005868 | 77.40 |
| 韩元 | 679,790.00 | 0.005740 | 3,901.99 | 577.53 | 6.2855 | 3,630.06 |
| 美元 | | --- | | | | |
| 银行存款： | -- | -- | 1,245,512,542.81 | -- | -- | 664,104,248.85 |
| 人民币 | -- | -- | 926,215,808.73 | -- | -- | 325,182,742.52 |
| 港币 | 891,116.88 | 0.78623 | 700,622.82 | 8.38 | 0.8108 | 6.79 |
| 美元 | 51,494,821.07 | 6.0969 | 313,958,774.58 | 53,123,788.77 | 6.2855 | 333,909,574.31 |
| 韩元 | 70,127,278.00 | 0.005740 | 402,530.58 | 853,648,230.00 | 0.005868 | 5,009,207.81 |
| 日元 | 73,303,320.00 | 0.057771 | 4,234,806.10 | 37,200.00 | 0.073049 | 2,717.42 |
| 其他货币资金： | -- | -- | 414,738,623.85 | -- | -- | 141,401,723.38 |
| 人民币 | -- | -- | 370,936,323.28 | -- | -- | 141,401,723.38 |
| 美元 | 7,160,080.60 | 6.0969 | 43,654,295.41 | | --- | |
| 日元 | 2,561,928.35 | 0.057771 | 148,005.16 | | --- | |
| 合计 | -- | -- | 1,660,454,260.42 | -- | -- | 805,660,535.99 |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54,980,469.73 | 104,592,802.11 |
| 信用证保证金 | 115,791,162.43 | 36,808,921.27 |
| 用于质押的存款 | 243,966,991.69 | --- |
| 合　　计 | 414,738,623.85 | 141,401,723.38 |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 （1）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公允价值 | 期初公允价值 |
|---|---|---|

### （2）变现有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 元

| 项目 | 限售条件或变现方面的其他重大限制 | 期末金额 |
|---|---|---|

### （3）套期工具及对相关套期交易的说明

## 3、应收票据

### （1）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 元

| 种类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 银行承兑汇票 | 59,229,412.48 | 207,500,798.46 |
| 商业承兑汇票 | | 35,943,061.38 |
| 合计 | 59,229,412.48 | 243,443,859.84 |

###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 元

| 出票单位 | 出票日期 | 到期日 | 金额 | 备注 |
|---|---|---|---|---|
| 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 2013 年 07 月 08 日 | 2014 年 01 月 08 日 | 4,799,829.78 | 银行承兑汇票 |
| 苏州杰立商贸有限公司 | 2013 年 08 月 13 日 | 2014 年 02 月 13 日 | 1,500,000.00 | 银行承兑汇票 |
| 深圳市立德通讯器材有限公司 | 2013 年 08 月 09 日 | 2014 年 02 月 19 日 | 3,135,044.09 | 银行承兑汇票 |
| 成都龙翔通讯有限责任公司 | 2013 年 08 月 21 日 | 2014 年 02 月 21 日 | 1,868,000.00 | 银行承兑汇票 |
| 龙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2013 年 10 月 24 日 | 2014 年 01 月 27 日 | 18,226,538.61 | 银行承兑汇票 |
| 合计 | -- | -- | 29,529,412.48 | -- |

**（3）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 元

| 出票单位 | 出票日期 | 到期日 | 金额 | 备注 |
|---|---|---|---|---|

说明

无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单位： 元

| 出票单位 | 出票日期 | 到期日 | 金额 | 备注 |
|---|---|---|---|---|
| 龙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2013 年 11 月 25 日 | 2014 年 02 月 27 日 | 13,027,390.68 | 银行承兑汇票 |
| 中邮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 2013 年 11 月 20 日 | 2014 年 02 月 20 日 | 10,000,000.00 | 银行承兑汇票 |
| 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3 年 11 月 08 日 | 2014 年 02 月 08 日 | 10,000,000.00 | 银行承兑汇票 |
| 深圳市苏宁云商销售有限公司 | 2013 年 11 月 08 日 | 2014 年 02 月 08 日 | 10,000,000.00 | 银行承兑汇票 |
| 济南迪信电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 2013 年 10 月 29 日 | 2014 年 01 月 29 日 | 10,000,000.00 | 银行承兑汇票 |
| 合计 | -- | -- | 53,027,390.68 | -- |

说明

期末，本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合计357,359,025.97元

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的说明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用于贴现的商业承兑票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用于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

**4、应收股利**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数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数 | 未收回的原因 | 相关款项是否发生减值 |
|---|---|---|---|---|---|---|
| 其中： | -- | -- | -- | -- | -- | -- |
| 其中： | -- | -- | -- | -- | -- | -- |

说明

## 5、应收利息

### （1）应收利息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数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数 |
|---|---|---|---|---|

### （2）逾期利息

单位： 元

| 贷款单位 | 逾期时间（天） | 逾期利息金额 |
|---|---|---|

### （3）应收利息的说明

## 6、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 元

| 种类 | 期末数 | | | | 期初数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 1,912,266,010.74 | 100% | 686,207.85 | 0.04% | 1,162,347,130.86 | 100% | 1,377,102.26 | 0.12% |
| 组合小计 | 1,912,266,010.74 | 100% | 686,207.85 | 0.04% | 1,162,347,130.86 | 100% | 1,377,102.26 | 0.12% |
| 合计 | 1,912,266,010.74 | -- | 686,207.85 | -- | 1,162,347,130.86 | -- | 1,377,102.26 | --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为：金额100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5%以上，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 账龄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
| 1 年以内 | | | | | | |
| 其中： | -- | -- | -- | -- | -- | -- |
| 6 个月以内 | 1,906,547,003.92 | 99.7% | | 1,143,567,789.34 | 98.38% | |
| 7－12 个月 | 2,332,334.74 | 0.12% | 116,616.74 | 11,584,637.68 | 1% | 579,231.88 |
| 1 年以内小计 | 1,908,879,338.66 | 99.82% | 116,616.74 | 1,155,152,427.02 | 99.38% | 579,231.88 |
| 1 至 2 年 | 1,973,433.02 | 0.1% | 197,343.30 | 7,082,703.84 | 0.61% | 708,270.38 |
| 2 至 3 年 | 1,301,239.06 | 0.07% | 260,247.81 | | | |
| 4 至 5 年 | | | | 112,000.00 | 0.01% | 89,600.00 |
| 5 年以上 | 112,000.00 | 0.01% | 112,000.00 | | | |
| 合计 | 1,912,266,010.74 | -- | 686,207.85 | 1,162,347,130.86 | -- | 1,377,102.26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 应收账款内容 | 转回或收回原因 |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 转回或收回金额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 元

| 应收账款内容 | 账面余额 | 坏账金额 | 计提比例（%） | 理由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说明

无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应收账款性质 | 核销时间 | 核销金额 | 核销原因 |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4）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期末数 | | 期初数 | |
|---|---|---|---|---|
| | 账面余额 | 计提坏账金额 | 账面余额 | 计提坏账金额 |

**（5）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 | 年限 |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第一名 | 第三方 | 410,656,579.46 | 6 个月以内 | 21.47% |
| 第二名 | 第三方 | 198,582,001.69 | 6 个月以内 | 10.38% |
| 第三名 | 第三方 | 174,190,822.42 | 6 个月以内 | 9.11% |
| 第四名 | 第三方 | 156,712,944.56 | 6 个月以内 | 8.2% |
| 第五名 | 第三方 | 149,366,835.36 | 6 个月以内 | 7.81% |
| 合计 | -- | 1,089,509,183.49 | -- | 56.97% |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 |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无 | | | |

**（7）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终止确认金额 |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
|---|---|---|
| 无 | | |

**（8）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数 |
|---|---|
| 资产： | |
| 负债： | |

## 7、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 元

| 种类 | 期末数 | | | | 期初数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 | 38,214,042.33 | 100% | 1,125,384.58 | 2.94% | 18,742,465.83 | 100% | 778,900.93 | 4.16% |
| 组合小计 | 38,214,042.33 | 100% | 1,125,384.58 | 2.94% | 18,742,465.83 | 100% | 778,900.93 | 4.16% |
| 合计 | 38,214,042.33 | -- | 1,125,384.58 | -- | 18,742,465.83 | -- | 778,900.93 | --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为：金额100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5%以上，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 账龄 | 期末数 | | | 期初数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
| 1 年以内 | | | | | | |
| 其中： | | | | | | |
| 6 个月以内 | 32,948,279.99 | 86.22% | | 12,547,538.31 | 66.95% | |
| 7－12 个月 | 2,267,442.49 | 5.93% | 113,372.13 | 3,925,420.52 | 20.94% | 200,503.96 |
| 1 年以内小计 | 35,215,722.48 | 92.15% | 113,372.13 | 16,472,958.83 | 87.89% | 200,503.96 |
| 1 至 2 年 | 1,229,965.50 | 3.22% | 122,996.55 | 514,544.31 | 2.75% | 51,454.43 |
| 2 至 3 年 | 443,210.91 | 1.16% | 88,642.18 | 1,410,462.69 | 7.53% | 282,092.54 |
| 3 至 4 年 | 1,010,803.44 | 2.65% | 505,401.72 | 107,500.00 | 0.57% | 53,750.00 |
| 4 至 5 年 | 96,840.00 | 0.25% | 77,472.00 | 229,500.00 | 1.22% | 183,600.00 |

| | | | | | | |
|---|---|---|---|---|---|---|
| 5 年以上 | 217,500.00 | 0.57% | 217,500.00 | 7,500.00 | 0.04% | 7,500.00 |
| 合计 | 38,214,042.33 | -- | 1,125,384.58 | 18,742,465.83 | -- | 778,900.93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 其他应收款内容 | 转回或收回原因 |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 转回或收回金额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 元

| 应收账款内容 | 账面余额 | 坏账金额 | 计提比例（%） | 理由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说明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其他应收款性质 | 核销时间 | 核销金额 | 核销原因 |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期末数 | | 期初数 | |
|---|---|---|---|---|
| | 账面余额 | 计提坏账金额 | 账面余额 | 计提坏账金额 |

**（5）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金额 |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

说明

**（6）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 | 年限 |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
| 第一名 | 非关联方 | 11,006,996.76 | 6 个月以内 | 28.8% |
| 第二名 | 非关联方 | 6,627,543.63 | 6 个月以内 | 17.35% |
| 第三名 | 非关联方 | 1,926,410.30 | 1 年以内 | 5.04% |
| 第四名 | 非关联方 | 1,109,906.57 | 1 年以内 | 2.9% |
| 第五名 | 非关联方 | 859,700.00 | 6 个月以内 | 2.25% |
| 合计 | -- | 21,530,557.26 | -- | 56.34% |

**（7）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 |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

**（8）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终止确认金额 |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
|---|---|---|

**（9）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数 |
|---|---|
| 资产： | |
| 负债： | |

**（10）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 期末余额 | 期末账龄 | 预计收取时间 | 预计收取金额 | 预计收取依据 |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原因（如有） |
|---|---|---|---|---|---|---|---|

## 8、预付款项

###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 账龄 | 期末数 | | 期初数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 年以内 | 73,783,412.19 | 99.69% | 126,067,163.47 | 99.85% |
| 1 至 2 年 | 227,432.77 | 0.31% | 194,879.09 | 0.15% |
| 合计 | 74,010,844.96 | -- | 126,262,042.56 | --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 | 时间 | 未结算原因 |
|---|---|---|---|---|
| 第一名 | 非关联方 | 18,419,501.34 | 1 年以内 | 滚动结算 |
| 第二名 | 非关联方 | 7,842,900.54 | 1 年以内 | 滚动结算 |
| 第三名 | 非关联方 | 5,484,695.44 | 1 年以内 | 滚动结算 |
| 第四名 | 非关联方 | 4,623,322.25 | 1 年以内 | 滚动结算 |
| 第五名 | 非关联方 | 3,747,452.80 | 1 年以内 | 滚动结算 |
| 合计 | -- | 40,117,872.37 | -- |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 （3）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期末数 | | 期初数 | |
|---|---|---|---|---|
| | 账面余额 | 计提坏账金额 | 账面余额 | 计提坏账金额 |

### （4）预付款项的说明

## 9、存货

### （1）存货分类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 | 账面余额 | 跌价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跌价准备 | 账面价值 |
|---|---|---|---|---|---|---|
| 原材料 | 685,569,719.23 | 20,853,045.79 | 664,716,673.44 | 204,604,570.26 | 78,272.24 | 204,526,298.02 |
| 在产品 | 358,189,259.54 | 1,895,326.94 | 356,293,932.60 | 120,318,370.41 | 978,366.68 | 119,340,003.73 |
| 库存商品 | 757,853,125.58 | 11,658,819.75 | 746,194,305.83 | 269,439,848.89 | 4,722,914.54 | 264,716,934.35 |
| 周转材料 | 16,840,139.24 | | 16,840,139.24 | 12,985,015.80 | | 12,985,015.80 |
| 委托加工物资 | 36,022,763.62 | | 36,022,763.62 | 24,637,453.90 | | 24,637,453.90 |
| 合计 | 1,854,475,007.21 | 34,407,192.48 | 1,820,067,814.73 | 631,985,259.26 | 5,779,553.46 | 626,205,705.80 |

**（2）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 存货种类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计提额 | 本期减少 | | 期末账面余额 |
|---|---|---|---|---|---|
| | | | 转回 | 转销 | |
| 原材料 | 78,272.24 | 21,231,056.14 | | 456,282.59 | 20,853,045.79 |
| 在产品 | 978,366.68 | 2,774,316.25 | 101,018.35 | 1,756,337.64 | 1,895,326.94 |
| 库存商品 | 4,722,914.54 | 16,027,614.20 | 10,944.64 | 9,080,764.35 | 11,658,819.75 |
| 合　计 | 5,779,553.46 | 40,032,986.59 | 111,962.99 | 11,293,384.58 | 34,407,192.48 |

**（3）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 项目 |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
|---|---|---|---|

存货的说明

##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 期末留抵进项税额 | 241,626,927.94 | |
| 合计 | 241,626,927.94 | |

其他流动资产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将期末增值税留抵进项税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列示，期初留抵进项税额为83,987,105.99元。

##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公允价值 | 期初公允价值 |
| --- | --- | --- |

本期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本期重分类的金额元，该金额占重分类前持有至到期投资总额的比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长期债权投资

单位： 元

| 债券项目 | 债券种类 | 面值 | 初始投资成本 | 到期日 | 期初余额 | 本期利息 | 累计应收或已收利息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长期债权投资的说明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

单位： 元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其他 | 合计 |
| --- | --- | --- | --- | --- |

### （4）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 元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其他 | 合计 |
| --- | --- | --- | --- | --- |

### （5）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大幅下跌或持续下跌相关说明

单位： 元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分项） | 成本 | 公允价值 |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 持续下跌时间 | 已计提减值金额 | 未根据成本与期末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的理由说明 |
| --- | --- | --- | --- | --- | --- | --- |

##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 （1）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说明

**（2）本报告期内出售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金额 | 占该项投资出售前金额的比例（%） |
|---|---|---|

本报告期内出售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说明

**13、长期应收款**

单位： 元

| 种类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14、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 元

| 被投资单位名称 |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 期末负债总额 | 期末净资产总额 |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 本期净利润 |
|---|---|---|---|---|---|---|---|
| 一、合营企业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 | | | | | | |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存在重大差异的说明

**15、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 元

| 被投资单位 | 核算方法 | 投资成本 | 期初余额 | 增减变动 | 期末余额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 减值准备 |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 本期现金红利 |
|---|---|---|---|---|---|---|---|---|---|---|---|

**（2）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有关情况**

单位： 元

|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能力受到限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项目 | 受限制的原因 | 当期累计未确认的投资损失金额 |
|---|---|---|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 16、投资性房地产

### （1）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账面余额 |
|---|---|---|---|---|

单位： 元

| | 本期 |
|---|---|

### （2）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公允价值 | 本期增加 | | | 本期减少 | | 期末公允价值 |
|---|---|---|---|---|---|---|---|
| | | 购置 |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入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处置 | 转为自用房地产 | |

说明报告期内改变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有关情况，说明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和预计办结时间

## 17、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增加 | | 本期减少 | 期末账面余额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 1,585,598,706.82 | 1,521,480,781.84 | | 15,951,644.54 | 3,091,127,844.12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452,371,337.00 | 388,808,326.39 | | | 841,179,663.39 |
| 机器设备 | 1,045,689,028.12 | 1,050,689,715.46 | | 15,165,866.05 | 2,081,212,877.53 |
| 运输工具 | 11,161,068.02 | 4,801,416.53 | | 343,771.00 | 15,618,713.55 |
| 电子设备 | 30,894,712.32 | 32,444,005.52 | | 22,708.54 | 63,316,009.30 |
| 办公设备 | 16,392,324.54 | 17,900,427.95 | | 96,988.21 | 34,195,764.28 |
| 其他设备 | 29,090,236.82 | 26,836,889.99 | | 322,310.74 | 55,604,816.07 |
| --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新增 | 本期计提 | 本期减少 | 本期期末余额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 196,019,213.75 | 161,055,025.68 | | 5,536,746.08 | 351,537,493.35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23,283,743.43 | 24,392,666.44 | | | 47,676,409.87 |
| 机器设备 | 150,560,878.93 | 116,330,813.92 | | 5,062,736.07 | 261,828,956.78 |
| 运输工具 | 3,246,139.54 | 2,587,957.46 | | 300,537.90 | 5,533,559.10 |
| 电子设备 | 6,773,730.93 | 6,761,314.58 | | 16,072.32 | 13,518,973.19 |

| | | | | | |
|---|---|---|---|---|---|
| 办公设备 | 3,269,055.13 | 4,763,059.27 | | 74,296.32 | 7,957,818.08 |
| 其他设备 | 8,885,665.79 | 6,219,214.01 | | 83,103.47 | 15,021,776.33 |
| -- | 期初账面余额 | -- | | | 本期期末余额 |
|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1,389,579,493.07 | -- | | | 2,739,590,350.77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429,087,593.57 | -- | | | 793,503,253.52 |
| 机器设备 | 895,128,149.19 | -- | | | 1,819,383,920.75 |
| 运输工具 | 7,914,928.48 | -- | | | 10,085,154.45 |
| 电子设备 | 24,120,981.39 | -- | | | 49,797,036.11 |
| 办公设备 | 13,123,269.41 | -- | | | 26,237,946.20 |
| 其他设备 | 20,204,571.03 | -- | | | 40,583,039.74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3,223,620.41 | -- | | | 4,187,299.44 |
| 机器设备 | 3,223,620.41 | -- | | | 4,187,299.44 |
| 电子设备 | | -- | | | |
| 办公设备 | | -- | | | |
| 其他设备 | | -- |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1,386,355,872.66 | -- | | | 2,735,403,051.33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429,087,593.57 | -- | | | 793,503,253.52 |
| 机器设备 | 891,904,528.78 | -- | | | 1,815,196,621.31 |
| 运输工具 | 7,914,928.48 | -- | | | 10,085,154.45 |
| 电子设备 | 24,120,981.39 | -- | | | 49,797,036.11 |
| 办公设备 | 13,123,269.41 | -- | | | 26,237,946.20 |
| 其他设备 | 20,204,571.03 | -- | | | 40,583,039.74 |

本期折旧额 155,518,279.60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358,174,397.05 元。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账面原值 | 累计折旧 | 减值准备 | 账面净值 | 备注 |
|---|---|---|---|---|---|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单位： 元

| 项目 | 账面原值 | 累计折旧 | 账面净值 |
|---|---|---|---|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 元

| 种类 | 期末账面价值 |
| --- | --- |

**（5）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账面价值 | 公允价值 | 预计处置费用 |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 --- | --- |

**（6）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 项目 |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
| --- | --- | --- |

固定资产说明

期末正在办理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480,774,916.45元，其中账面价值166,420,396.97元的固定资产产权证书已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办妥。

**18、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数 | | | 期初数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 厂房基建工程 | 175,853,255.20 | | 175,853,255.20 | 130,811,344.92 | | 130,811,344.92 |
| 设备安装 | 281,444,801.52 | | 281,444,801.52 | 103,109,131.06 | | 103,109,131.06 |
| 合计 | 457,298,056.72 | | 457,298,056.72 | 233,920,475.98 | | 233,920,475.98 |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名称 | 预算数 | 期初数 | 本期增加 | 转入固定资产 | 其他减少 |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 期末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厂房、宿舍基建工程 1 | 256,820,793.46 | 43,534,951.01 | 152,850,449.88 | 77,824,647.63 | | 76% | 76% | | | | 自筹 | 118,560,753.26 |
| 厂房、宿舍基建 | 363,686,125.87 | 87,276,393.91 | 263,786,621.64 | 310,983,678.76 | | 97% | 97% | 1,705,802.66 | 1,571,398.45 | 6.9% | 自筹、募集资金 | 40,079,336.79 |

| | | | | | | | | | | | | |
|---|---|---|---|---|---|---|---|---|---|---|---|---|
| 工程 2 | | | | | | | | | | | | |
| 厂房基建工程 3 | 157,910,000.00 | | 17,213,165.15 | | | 11% | 11% | | | | 自筹、募集资金 | 17,213,165.15 |
| 设备安装 | | 103,109,131.06 | 1,147,701,741.12 | 969,366,070.66 | | | | | | | 自筹、募集资金 | 281,444,801.52 |
| 合计 | 778,416,919.33 | 233,920,475.98 | 1,581,551,977.79 | 1,358,174,397.05 | | -- | -- | 1,705,802.66 | 1,571,398.45 | -- | -- | 457,298,056.72 |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数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数 | 计提原因 |
|---|---|---|---|---|---|

**（4）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 项目 | 工程进度 | 备注 |
|---|---|---|

**（5）在建工程的说明**

厂房基建工程由以下三部分组成：
1）厂房、宿舍基建工程1系苏州欧菲光的厂房、宿舍基建工程，截止2013年12月31日尚未全部完工。
2）厂房、宿舍基建工程2系南昌欧菲光的厂房、宿舍基建工程，截止2013年12月31日尚未全部完工。
3）厂房基建工程3系南昌光显的厂房基建工程，截止2013年12月31日基建工程尚处于较前期阶段。

## 19、工程物资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数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数 |
|---|---|---|---|---|

工程物资的说明

## 20、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账面价值 | 期末账面价值 | 转入清理的原因 |
|---|---|---|---|

说明转入固定资产清理起始时间已超过 1 年的固定资产清理进展情况

## 21、生产性生物资产

### （1）以成本计量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账面余额 |
|---|---|---|---|---|
| 一、种植业 | | | | |
| 二、畜牧养殖业 | | | | |
| 三、林业 | | | | |
| 四、水产业 | | | | |

### （2）以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账面价值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账面价值 |
|---|---|---|---|---|
| 一、种植业 | | | | |
| 二、畜牧养殖业 | | | | |
| 三、林业 | | | | |
| 四、水产业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说明

## 22、油气资产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账面余额 |
|---|---|---|---|---|

油气资产的说明

## 23、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账面余额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 162,223,214.67 | 98,183,954.29 | | 260,407,168.96 |
| (1)土地使用权 | 116,378,979.59 | 39,485,503.30 | | 155,864,482.89 |
| (2)专有技术 | 7,026,195.21 | 9,067,646.20 | | 16,093,841.41 |
| (3)专利权 | 34,658,165.45 | 39,609,535.16 | | 74,267,700.61 |
| (4)软件 | 4,159,874.42 | 10,021,269.63 | | 14,181,144.05 |

| | | | | |
|---|---|---|---|---|
| 二、累计摊销合计 | 6,734,969.34 | 18,313,162.02 | | 25,048,131.36 |
| (1)土地使用权 | 1,108,350.46 | 2,979,214.55 | | 4,087,565.01 |
| (2)专有技术 | 2,023,131.66 | 3,464,801.66 | | 5,487,933.32 |
| (3)专利权 | 1,479,141.04 | 9,749,456.03 | | 11,228,597.07 |
| (4)软件 | 2,124,346.18 | 2,119,689.78 | | 4,244,035.96 |
|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155,488,245.33 | 79,870,792.27 | | 235,359,037.60 |
| (1)土地使用权 | 115,270,629.13 | 36,506,288.75 | | 151,776,917.88 |
| (2)专有技术 | 5,003,063.55 | 5,602,844.54 | | 10,605,908.09 |
| (3)专利权 | 33,179,024.41 | 29,860,079.13 | | 63,039,103.54 |
| (4)软件 | 2,035,528.24 | 7,901,579.85 | | 9,937,108.09 |
| (1)土地使用权 | | | | |
| (2)专有技术 | | | | |
| (3)专利权 | | | | |
| (4)软件 | | | | |
|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155,488,245.33 | 79,870,792.27 | | 235,359,037.60 |
| (1)土地使用权 | 115,270,629.13 | | | 151,776,917.88 |
| (2)专有技术 | 5,003,063.55 | | | 10,605,908.09 |
| (3)专利权 | 33,179,024.41 | | | 63,039,103.54 |
| (4)软件 | 2,035,528.24 | | | 9,937,108.09 |

本期摊销额 18,313,162.02 元。

**（2）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数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 期末数 |
|---|---|---|---|---|---|
| | | | 计入当期损益 | 确认为无形资产 | |
| 一种 GF2 结构线性导体绑定 Pad 的单面结构 | | 900,474.35 | | 900,474.35 | |
| 一种新型双面柔性 ITO 导电膜结构 | | 1,567,266.62 | | 1,567,266.62 | |
| 一种用于单层 ITO 多点触摸屏的电极结构 | | 1,533,342.79 | | 1,533,342.79 | |
| 电容式透明导电膜及其制造方法 | | 1,311,222.32 | | 1,311,222.32 | |

| | | | | | |
|---|---|---|---|---|---|
| 触摸屏引线结构 | | 1,173,453.19 | | 1,173,453.19 | |
| 透明导电膜 | | 2,068,389.02 | | 2,068,389.02 | |
| 触摸屏保护结构及其制作方法 | | 902,409.89 | | | 902,409.89 |
| 一种新型双面 ITO 导电膜结构 | | 305,965.93 | | | 305,965.93 |
| 感光银制作触摸输入薄片工艺的良率提升方法 | | 428,460.87 | | 428,460.87 | |
| 一种 UV 型感光纳米导电材料的电容屏及其制备方法 | | 1,397,518.22 | | | 1,397,518.22 |
| 触摸屏面板 OCA 贴合 | | 3,656,631.34 | | 3,656,631.34 | |
| 单层多点绝缘架桥 | | 2,299,822.73 | | 2,299,822.73 | |
| 可以实现笔触控的电容式触摸 | | 2,175,410.63 | | 2,175,410.63 | |
| 一种新型的耐酸膜 | 3,235,604.23 | | | 3,235,604.23 | |
| 新型超薄玻璃电容屏 | 1,735,597.58 | | | 1,735,597.58 | |
| 影像定位精密 CNC 加工方法 | 1,435,551.03 | | | 1,435,551.03 | |
| 彩色单层一体化玻璃式电容触摸屏 | | 6,786,129.37 | | 6,786,129.37 | |
| 触摸感应薄膜印刷蚀刻工艺 | | 4,673,295.91 | | 4,673,295.91 | |
| 一种电容式触摸屏电极的导电图案设计 | | 3,811,867.23 | | 3,811,867.23 | |
| 触摸屏感应组件及其制作方法 | | 2,317,464.07 | | 2,317,464.07 | |
| 合计 | 6,406,752.84 | 37,309,124.48 | | 41,109,983.28 | 2,605,894.04 |

本期开发支出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 11.44%。

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 21.77%。

公司开发项目的说明，包括本期发生的单项价值在 100 万元以上且以评估值为入账依据的，应披露评估机构名称、评估方法

## 24、商誉

单位： 元

|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期末减值准备 |
|---|---|---|---|---|---|

说明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 2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数 | 本期增加额 | 本期摊销额 | 其他减少额 | 期末数 | 其他减少的原因 |
|---|---|---|---|---|---|---|
| 外租厂房装修 | 9,195,633.17 | 191,339,101.42 | 25,010,864.62 | | 175,523,869.97 | --- |
| 办公室、厂房装修 | 2,102,733.08 | 10,291,986.96 | 1,713,536.83 | | 10,681,183.21 | --- |
| 其他 | | 424,528.29 | 58,962.26 | | 365,566.03 | --- |
| 合计 | 11,298,366.25 | 202,055,616.67 | 26,783,363.71 | | 186,570,619.21 | -- |

长期待摊费用的说明

##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资产减值准备 | 6,082,232.50 | 1,673,876.56 |
| 折旧或摊销年限和税法有差异的资产 | 1,389,572.76 | 326,282.10 |
| 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 | 4,786,892.88 | 2,510,698.83 |
| 预计负债 | 1,616,595.21 | |
| 小计 | 13,875,293.35 | 4,510,857.49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 元

| 年份 | 期末数 | 期初数 | 备注 |
|---|---|---|---|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 元

| 项目 | 暂时性差异金额 | |
|---|---|---|
| | 期末 | 期初 |
| 应纳税差异项目 | | |
| 可抵扣差异项目 | | |
| 资产减值准备 | 40,378,794.81 | 11,159,177.06 |
| 折旧或摊销年限和税法有差异的资产 | 9,261,234.05 | 2,175,214.00 |
| 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 | 29,357,184.05 | 16,720,579.18 |
| 预计负债 | 10,607,124.38 | |
| 小计 | 89,604,337.29 | 30,054,970.24 |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 元

| 项目 |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3,875,293.35 | | 4,510,857.49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互抵金额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说明

## 27、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 期末账面余额 |
|---|---|---|---|---|---|
| | | | 转回 | 转销 | |
| 一、坏账准备 | 2,156,003.19 | 1,737,447.31 | 2,069,457.07 | 12,401.00 | 1,811,592.43 |
| 二、存货跌价准备 | 5,779,553.46 | 40,032,986.59 | 111,962.99 | 11,293,384.58 | 34,407,192.48 |
|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3,223,620.41 | 963,679.03 | | | 4,187,299.44 |
| 合计 | 11,159,177.06 | 42,734,112.93 | 2,181,420.06 | 11,305,785.58 | 40,406,084.35 |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 2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 | --- | --- |
| 预付设备款 | 84,854,516.51 | |
| 合计 | 84,854,516.51 | |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将期末预付设备款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列示，期初预付设备款金额为56,837,965.81元。

## 29、短期借款

###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 | --- | --- |
| 担保借款 | 2,155,035,472.78 | 1,655,031,498.29 |
| 合计 | 2,155,035,472.78 | 1,655,031,498.29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为取得短期借款而质押的货币资金金额为243,966,991.69元，为取得短期借款而质押的应收票据金额为29,529,412.48元，为取得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长期借款而抵押的固定资产净值为138,055,105.28元。

短期借款中，本公司代银行收取的因开展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而已转让给银行的应收账款的金额为101,112,599.10元。

### （2）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 元

| 贷款单位 | 贷款金额 | 贷款利率 | 贷款资金用途 | 未按期偿还原因 | 预计还款期 |
| --- | --- | --- | --- | --- | --- |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金额元。

短期借款的说明，包括已到期短期借款获展期的，说明展期条件、新的到期日

## 30、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公允价值 | 期初公允价值 |
|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的说明

## 31、应付票据

单位： 元

| 种类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 | --- | --- |
| 银行承兑汇票 | 525,206,550.11 | 283,580,094.66 |
| 合计 | 525,206,550.11 | 283,580,094.66 |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525,206,550.11 元。

应付票据的说明

## 32、应付账款

### （1）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 | --- | --- |
| 1 年以内 | 2,386,646,591.99 | 860,453,215.13 |
| 1－2 年 | 1,010,051.68 | 207,044.51 |
| 2－3 年 | 29,872.46 | 509,219.40 |
| 3 年以上 | | 326,612.42 |
| 合计 | 2,387,686,516.13 | 861,496,091.46 |

### （2）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 | --- | --- |

### （3）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 33、预收账款

### （1）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 | --- | --- |
| 1 年以内 | 7,134,443.47 | 4,957,558.89 |
| 1－2 年 | 916,233.21 | 757,326.41 |
| 2－3 年 | 25,474.94 | 9,152.56 |
| 合计 | 8,076,151.62 | 5,724,037.86 |

**（2）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3）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 34、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账面余额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18,283,797.45 | 1,141,507,048.25 | 1,087,164,404.36 | 172,626,441.34 |
| 二、职工福利费 | | 99,035,357.69 | 99,035,357.69 | |
| 三、社会保险费 | 377,910.36 | 50,389,132.02 | 50,031,751.05 | 735,291.33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39,136.44 | 8,346,021.21 | 8,269,936.97 | 315,220.68 |
| 基本养老保险费 | 96,070.98 | 35,902,567.26 | 35,661,184.53 | 337,453.71 |
| 失业保险费 | 8,540.59 | 4,121,816.41 | 4,084,607.19 | 45,749.81 |
| 工伤保险费 | 8,540.59 | 1,806,123.86 | 1,804,740.64 | 9,923.81 |
| 生育保险费 | 25,621.76 | 212,603.28 | 211,281.72 | 26,943.32 |
| 四、住房公积金 | 2,027.98 | 14,836,306.09 | 14,838,334.07 | |
| 六、其他 | | 5,627,230.70 | 5,627,230.70 | |
| 其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4,762,072.10 | 4,762,072.10 | |
|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 865,158.60 | 865,158.60 | |
| 合计 | 118,663,735.79 | 1,311,395,074.75 | 1,256,697,077.87 | 173,361,732.67 |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4,762,072.10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865,158.60 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 35、应交税费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 增值税 | | -80,271,350.57 |
| 企业所得税 | 52,838,173.53 | 25,064,090.53 |

| | | |
|---|---|---|
| 个人所得税 | 2,667,874.31 | 974,628.26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1,354,540.79 | 1,063,213.87 |
| 教育费附加 | 580,517.47 | 455,663.08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387,011.66 | 303,775.39 |
| 房产税 | 1,861,616.86 | 1,462,061.58 |
| 其他 | 1,587,800.79 | 858,738.47 |
| 合计 | 61,277,535.41 | -50,089,179.39 |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

## 36、应付利息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 1,927,494.07 | 813,687.85 |
| 企业债券利息 | | 3,936,111.10 |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 6,320,144.61 | 2,447,479.63 |
| 合计 | 8,247,638.68 | 7,197,278.58 |

应付利息说明

## 37、应付股利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期末数 | 期初数 |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
|---|---|---|---|

应付股利的说明

## 38、其他应付款

### （1）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 1 年以内 | 30,097,854.95 | 47,304,295.83 |
| 1－2 年 | 8,866.54 | 67,715.14 |
| 2－3 年 | | 99,743.00 |
| 3 年以上 | 74,400.00 | |
| 合计 | 30,181,121.49 | 47,471,753.97 |

**（2）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3）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4）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 39、预计负债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数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数 |
|---|---|---|---|---|
| 未决诉讼 | | 7,241,500.00 | | 7,241,500.00 |
| 产品质量保证 | | 11,244,299.71 | 6,893,769.23 | 4,350,530.48 |
| 合计 | | 18,485,799.71 | 6,893,769.23 | 11,592,030.48 |

预计负债说明

## 4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256,598,672.00 | 121,897,672.00 |
| 合计 | 256,598,672.00 | 121,897,672.00 |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 抵押保证借款 | 256,598,672.00 | 121,897,672.00 |
| 合计 | 256,598,672.00 | 121,897,672.00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元。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 元

| 贷款单位 | 借款起始日 | 借款终止日 | 币种 | 利率（%） | 期末数 | | 期初数 | |
|---|---|---|---|---|---|---|---|---|
| | | | | | 外币金额 | 本币金额 | 外币金额 | 本币金额 |

| | | | | | | | | |
|---|---|---|---|---|---|---|---|---|
| 中国银行昌北支行 | 2011 年 08 月 17 日 | 2014 年 06 月 29 日 | 人民币 | 6.72% | | 46,000,000.00 | | |
| 中国银行昌北支行 | 2013 年 03 月 19 日 | 2014 年 12 月 19 日 | 人民币 | 6.4% | | 45,000,000.00 | | |
| 中国银行昌北支行 | 2012 年 03 月 08 日 | 2014 年 09 月 29 日 | 人民币 | 6.9% | | 30,000,000.00 | | |
| 中国银行昌北支行 | 2012 年 07 月 20 日 | 2014 年 12 月 29 日 | 人民币 | 7.04% | | 30,000,000.00 | | |
| 农行象湖支行 | 2011 年 03 月 15 日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人民币 | 7.36% | | 20,000,000.00 | | |
| 合计 | -- | -- | -- | -- | -- | 171,000,000.00 |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的逾期借款

单位： 元

| 贷款单位 | 借款金额 | 逾期时间 | 年利率(%) | 借款资金用途 | 逾期未偿还原因 | 预期还款期 |
|---|---|---|---|---|---|---|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的金额元。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说明

### （3）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单位： 元

| 债券名称 | 面值 | 发行日期 | 债券期限 | 发行金额 | 期初应付利息 | 本期应计利息 | 本期已付利息 | 期末应付利息 | 期末余额 |
|---|---|---|---|---|---|---|---|---|---|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说明

### （4）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单位： 元

| 借款单位 | 期限 | 初始金额 | 利率（%） | 应计利息 | 期末余额 | 借款条件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 4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应付短期融资券 | | 200,000,000.00 |
| 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500,000.00 | |
| 合计 | 500,000.00 | 200,0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说明

本公司于2012年9月12日发行201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实际发行总额人民币2亿元，期限为365天，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利率为6.5%。该短期融资券已于本年度到期。

## 42、长期借款

###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 | --- | --- |
| 抵押保证借款 | 631,131,438.64 | 233,487,127.40 |
| 合计 | 631,131,438.64 | 233,487,127.40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2）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 元

| 贷款单位 | 借款起始日 | 借款终止日 | 币种 | 利率（%） | 期末数 | | 期初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外币金额 | 本币金额 | 外币金额 | 本币金额 |
| 中国建设银行昌北支行 | 2013 年 05 月 17 日 | 2017 年 02 月 25 日 | 人民币 | 6.4% | | 90,000,000.00 | | |
| 中国建设银行昌北支行 | 2013 年 03 月 14 日 | 2017 年 03 月 14 日 | 人民币 | 6.4% | | 60,000,000.00 | | |
| 中国银行昌北支行 | 2013 年 03 月 19 日 | 2016 年 03 月 19 日 | 人民币 | 6.4% | | 55,000,000.00 | | |
| 农行象湖支行 | 2013 年 10 月 23 日 | 2018 年 08 月 13 日 | 人民币 | 6.4% | | 50,000,000.00 | | |
| 农行象湖支行 | 2013 年 08 月 13 日 | 2018 年 08 月 13 日 | 人民币 | 6.4% | | 40,000,000.00 | | |
| 合计 | -- | -- | -- | -- | -- | 295,000,000.00 | -- | |

长期借款说明，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应说明获得展期的条件、本金、利息、预计还款安排等

## 43、应付债券

单位： 元

| 债券名称 | 面值 | 发行日期 | 债券期限 | 发行金额 | 期初应付利息 | 本期应计利息 | 本期已付利息 | 期末应付利息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应付债券说明，包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

## 44、长期应付款

### （1）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 | 期限 | 初始金额 | 利率（%） | 应计利息 | 期末余额 | 借款条件 |
|---|---|---|---|---|---|---|

### （2）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位： 元

| 单位 | 期末数 | | 期初数 | |
|---|---|---|---|---|
| | 外币 | 人民币 | 外币 | 人民币 |

由独立第三方为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金额元。

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 45、专项应付款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数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数 | 备注说明 |
|---|---|---|---|---|---|

专项应付款说明

## 46、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4,500,000.00 | |
| 合计 | 4,500,000.00 | |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于本年度收到深圳市财政委员会依据深发改[2013]1233号文拨入的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5,000,000.00元，并在以后会计期间有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损益。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 元

| 负债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 其他变动 | 期末余额 |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47、股本

单位：元

| | 期初数 | 本期变动增减（＋、－） | | | | | 期末数 |
|---|---|---|---|---|---|---|---|
| | | 发行新股 | 送股 | 公积金转股 | 其他 | 小计 | |
| 股份总数 | 192,000,000.00 | 40,540,000.00 | 232,540,000.00 | | | 273,080,000.00 | 465,080,000.00 |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运行不足 3 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 项　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变动增（+）减（－） | | | | | 期末余额 |
|---|---|---|---|---|---|---|---|
| | | 发行新股 | 送股 | 公积金转股 | 其他 | 小计 | |
| 1．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
| (1)国家持股 | --- | --- | --- |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73,309,104.00 | 36,540,000.00 | --- | 109,849,104.00 | -41,891,040.00 | 104,498,064.00 | 177,807,168.00 |
| 其中： | | | | | | | |
| 境内法人持股 | 73,309,104.00 | 32,540,000.00 | --- | 105,849,104.00 | -41,891,040.00 | 96,498,064.00 | 169,807,168.00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4,000,000.00 | --- | 4,000,000.00 | --- | 8,000,000.00 | 8,000,000.00 |
| (4)外资持股 | 36,000,000.00 | 4,000,000.00 | --- | 40,000,000.00 | -72,000,000.00 | -28,000,000.00 | 8,000,000.00 |
| 其中： | | | | | | | |
| 境外法人持股 | 36,000,000.00 | 4,000,000.00 | --- | 40,000,000.00 | -72,000,000.00 | -28,000,000.00 | 8,000,000.00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 109,309,104.00 | 40,540,000.00 | --- | 149,849,104.00 | -113,891,040.00 | 76,498,064.00 | 185,807,168.00 |
| 2．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 | | | | | | |
| (1)人民币普通股 | 82,690,896.00 | --- | --- | 82,690,896.00 | 113,891,040.00 | 196,581,936.00 | 279,272,832.00 |
|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 82,690,896.00 | --- | --- | 82,690,896.00 | 113,891,040.00 | 196,581,936.00 | 279,272,832.00 |
| 合　计 | 192,000,000.00 | 40,540,000.00 | --- | 232,540,000.00 | --- | 273,080,000.00 | 465,080,000.00 |

本公司于2013年1月向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54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37.00元。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3,254万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3,254万元。以上发行新增股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13]000020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本公司2013年4月2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以本公司现有总股本23,254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46,508万股。

## 48、库存股

库存股情况说明

## 49、专项储备

专项储备情况说明

## 50、资本公积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数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数 |
| --- | --- | --- |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 604,375,317.37 | 1,412,272,701.49 | 232,540,000.00 | 1,784,108,018.86 |
| 其他资本公积 | 8,527,847.77 | | | 8,527,847.77 |
| 合计 | 612,903,165.14 | 1,412,272,701.49 | 232,540,000.00 | 1,792,635,866.63 |

资本公积说明

## 51、盈余公积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数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数 |
| --- | --- | --- |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 27,208,083.12 | 10,072,041.52 | | 37,280,124.64 |
| 合计 | 27,208,083.12 | 10,072,041.52 | | 37,280,124.64 |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 52、一般风险准备

一般风险准备情况说明

## 53、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 项目 | 金额 | 提取或分配比例 |
| --- | --- | --- |
|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 462,445,293.10 | --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 462,445,293.10 | -- |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571,335,455.78 | --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0,072,041.52 | |

| | |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48,833,400.00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 974,875,307.36 | --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

## 5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主营业务收入 | 9,018,787,366.39 | 3,904,225,596.09 |
| 其他业务收入 | 82,976,922.06 | 27,495,620.05 |
| 营业成本 | 7,614,408,656.80 | 3,143,691,041.62 |

### （2）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 元

| 行业名称 | 本期发生额 | | 上期发生额 | |
|---|---|---|---|---|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 光学、光电子元器件制造 | 9,018,787,366.39 | 7,540,498,053.58 | 3,904,225,596.09 | 3,119,158,670.50 |
| 合计 | 9,018,787,366.39 | 7,540,498,053.58 | 3,904,225,596.09 | 3,119,158,670.50 |

### （3）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 元

| 产品名称 | 本期发生额 | | 上期发生额 | |
|---|---|---|---|---|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 触摸屏 | 8,124,365,302.37 | 6,694,685,898.95 | 3,530,945,373.70 | 2,778,656,736.44 |
| 摄像头模组 | 587,975,551.65 | 556,224,871.86 | 9,013,677.25 | 8,802,306.52 |
| 滤光片及镜座组件 | 97,384,039.43 | 86,577,162.35 | 153,770,656.96 | 128,486,362.79 |

| | | | | |
|---|---|---|---|---|
| 光纤头镀膜 | 189,023,958.68 | 183,485,556.69 | 173,073,819.09 | 168,365,969.72 |
| 其他 | 20,038,514.26 | 19,524,563.73 | 37,422,069.09 | 34,847,295.03 |
| 合计 | 9,018,787,366.39 | 7,540,498,053.58 | 3,904,225,596.09 | 3,119,158,670.50 |

**（4）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 元

| 地区名称 | 本期发生额 | | 上期发生额 | |
|---|---|---|---|---|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 国内销售 | 6,779,506,786.51 | 5,687,818,161.88 | 3,104,727,503.24 | 2,423,946,605.77 |
| 国外销售 | 2,239,280,579.88 | 1,852,679,891.70 | 799,498,092.85 | 695,212,064.73 |
| 合计 | 9,018,787,366.39 | 7,540,498,053.58 | 3,904,225,596.09 | 3,119,158,670.50 |

**（5）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 元

| 客户名称 | 主营业务收入 |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
| 第一名 | 1,807,188,144.30 | 19.86% |
| 第二名 | 1,197,706,689.00 | 13.16% |
| 第三名 | 1,187,869,673.27 | 13.05% |
| 第四名 | 542,464,186.31 | 5.96% |
| 第五名 | 381,338,366.91 | 4.19% |
| 合计 | 5,116,567,059.79 | 56.22% |

营业收入的说明

## 55、合同项目收入

单位： 元

| | | | | | |
|---|---|---|---|---|---|
| 固定造价合同 | 合同项目 | 金额 | 累计已发生成本 | 累计已确认毛利（亏损以“-”号表示） |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
| 成本加成合同 | 合同项目 | 金额 | 累计已发生成本 | 累计已确认毛利（亏损以“-”号表示） |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

合同项目的说明

## 56、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计缴标准 |
|---|---|---|---|

| | | | |
|---|---|---|---|
| 营业税 | 144,114.56 | 1,470.00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9,332,221.36 | 8,333,919.90 | |
| 教育费附加 | 6,665,872.41 | 5,953,833.80 | |
| 合计 | 16,142,208.33 | 14,289,223.70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 57、销售费用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 41,297,650.38 | 11,905,484.61 |
| 运输费用 | 38,309,588.97 | 19,995,819.06 |
| 业务招待费 | 8,241,933.09 | 8,021,780.34 |
| 差旅费用 | 7,538,797.75 | 3,093,324.24 |
| 产品质量保证 | 9,720,682.62 | 2,710,737.74 |
| 其他 | 12,395,835.30 | 7,030,672.00 |
| 合计 | 117,504,488.11 | 52,757,817.99 |

## 58、管理费用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研究开发费 | 288,782,367.93 | 130,227,252.91 |
|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 95,693,682.22 | 61,731,841.65 |
| 租赁费用及劳务费 | 17,514,380.30 | 13,132,248.56 |
| 办公、差旅及车辆费 | 31,041,555.93 | 13,851,772.89 |
| 折旧及摊销费用 | 19,042,939.63 | 8,791,030.02 |
| 其他 | 63,168,321.09 | 45,320,289.41 |
| 合计 | 515,243,247.10 | 273,054,435.44 |

## 59、财务费用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支出 | 200,023,618.58 | 119,975,102.93 |
| 减：利息收入 | -10,242,225.08 | -1,644,013.68 |

| | | |
|---|---|---|
| 汇兑损益 | -25,145,940.21 | -1,638,209.94 |
| 手续费及其他 | 14,473,912.30 | 1,956,099.61 |
| 合计 | 179,109,365.59 | 118,648,978.92 |

## 6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 元

|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说明

## 61、投资收益

### （1）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 | 1,134,445.12 | |
| 合计 | 1,134,445.12 | |

### （2）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 元

| 被投资单位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
|---|---|---|---|

### （3）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 元

| 被投资单位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
|---|---|---|---|

投资收益的说明，若投资收益汇回有重大限制的，应予以说明。若不存在此类重大限制，也应做出说明

## 6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 -332,009.76 | 1,295,408.25 |
| 二、存货跌价损失 | 39,921,023.60 | 10,214,707.88 |
|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963,679.03 | 3,281,729.12 |
| 合计 | 40,552,692.87 | 14,791,845.25 |

## 63、营业外收入

### （1）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34,251.22 | 249,199.40 | 34,251.22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34,251.22 | 249,199.40 | 34,251.22 |
| 政府补助 | 70,044,961.00 | 66,143,927.19 | 70,044,961.00 |
| 其他 | 56,769.72 | 94,189.33 | 56,769.72 |
| 合计 | 70,135,981.94 | 66,487,315.92 | 70,135,981.94 |

营业外收入说明

###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 补助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
|---|---|---|---|---|
| 新产品研发补助 | 18,467,463.00 | 27,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 是 |
| 初期运营补助 | | 20,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 是 |
| 贴息补助 | 34,340,550.00 | 1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 是 |
| 航空运费补贴 | 5,0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 是 |
| 进口产品贴息资金 | 3,683,700.00 | 1,556,590.00 | 与收益相关 | 是 |
| 省级工业经济新增长点项目流动资金贴息 | 1,011,900.00 | 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 是 |
| 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 | 2,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 是 |
| 电子信息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资金 | | 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 是 |
| 光明新区经济发展资金企业上市培育资助 | | 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 是 |
| 技术改造资金补助-技改材料投入 | 2,5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 是 |
| 其他 | 5,041,348.00 | 1,587,337.19 | 与收益相关 | 是 |
| 合计 | 70,044,961.00 | 66,143,927.19 | -- | -- |

##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1,003,702.06 | 1,615,460.08 | 1,003,702.06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1,003,702.06 | 1,615,460.08 | 1,003,702.06 |
| 对外捐赠 | | 39,000.00 | |
| 其他 | 7,274,580.05 | 1,203,888.11 | 7,274,580.05 |
| 合计 | 8,278,282.11 | 2,858,348.19 | 8,278,282.11 |

营业外支出说明

## 65、所得税费用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 119,824,754.68 | 60,618,214.20 |
| 递延所得税调整 | -9,364,435.86 | -3,571,072.90 |
| 合计 | 110,460,318.82 | 57,047,141.30 |

## 6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 1. 计算结果

| 报告期利润 | 本期发生额 | | 上期发生额 | |
|---|---|---|---|---|
| | 基本每股收益 | 稀释每股 | 基本每股收益 | 稀释每股收益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Ⅰ） | 1.25 | 1.25 | 0.84 | 0.84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Ⅱ） | 1.13 | 1.13 | 0.70 | 0.70 |

### 2.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 项　目 | 序号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1 | 571,335,455.78 | 321,069,699.65 |
|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 2 | 53,501,951.84 | 54,084,622.57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 | 3=1-2 | 517,833,503.94 | 266,985,077.08 |

| | | | |
|---|---|---|---|
| 期初股份总数 | 4 | 192,000,000.00 | 192,000,000.00 |
|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 | 5 | 232,540,000.00 | 192,000,000.00 |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 6 | 40,540,000.00 | --- |
| | 6 | --- | --- |
| | 6 | --- | --- |
|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 7 | 11 | --- |
| | 7 | --- | --- |
| | 7 | --- | --- |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 8 | --- | --- |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 9 | --- | --- |
| 报告期缩股数 | 10 | --- | --- |
| 报告期月份数 | 11 | 12 | 12 |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Ⅱ） | 12=4+5+6×7 | 458,323,333.00 | 384,000,000.00 |
|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 | 13 | 458,323,333.00 | 384,000,000.00 |
| 基本每股收益（Ⅰ） | 14=1÷13 | 1.25 | 0.84 |
| 基本每股收益（Ⅱ） | 15=3÷12 | 1.13 | 0.70 |
|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及其他 | 16 | --- | --- |
| 所得税率 | 17 | --- | --- |
| 转换费用 | 18 | --- | --- |
|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 | 19 | --- | --- |
| 稀释每股收益（Ⅰ） | 20=[1+(16-18)× | 1.25 | 0.84 |
| 稀释每股收益（Ⅱ） | 21=[3+(16-18)×(100%-17)]÷(12+19) | 1.13 | 0.70 |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S

S= S0＋S1＋Si×Mi÷M0–Sj×Mj÷M0-Sk

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 6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2,711,624.97 | 36,377.59 |
| 小计 | -2,711,624.97 | 36,377.59 |
| 合计 | -2,711,624.97 | 36,377.59 |

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 68、现金流量表附注

###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 项目 | 金额 |
| --- | --- |
| 政府补助 | 37,085,498.00 |
| 利息收入 | 5,781,618.67 |
| 收到往来款项及其他 | 16,904,702.21 |
| 合计 | 59,771,818.88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 项目 | 金额 |
| --- | --- |
| 销售费用中付现支出 | 64,634,898.45 |
| 管理费用中付现支出 | 110,072,364.63 |
| 支付往来款项及其他 | 51,575,522.96 |
| 合计 | 226,282,786.04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 项目 | 金额 |
| --- | --- |
|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5,000,000.00 |
| 合计 | 5,000,000.00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 项目 | 金额 |
|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 项目 | 金额 |
| --- | --- |
|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 4,460,606.41 |
| 合计 | 4,460,606.41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 项目 | 金额 |
| --- | --- |
| 保证金增加 | 29,369,908.78 |
| 质押存款增加 | 243,966,991.69 |
| 非公开发行股票行发行费 | 2,167,898.51 |
| 合计 | 275,504,798.98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6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 补充资料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 --- | --- |
|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 |
| 净利润 | 571,335,455.78 | 321,069,699.65 |
| 加：资产减值准备 | 40,552,692.87 | 14,791,845.25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161,055,025.68 | 91,463,051.90 |
| 无形资产摊销 | 18,313,162.02 | 4,775,154.94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26,783,363.71 | 4,680,045.73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969,450.84 | 1,366,260.68 |

| | |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183,233,202.49 | 119,975,102.93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134,445.12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9,364,435.86 | -3,552,299.5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18,773.40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1,233,783,132.53 | -247,753,148.59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573,432,545.77 | -955,880,342.60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1,494,421,346.03 | 828,316,340.95 |
| 其他 | 11,592,030.48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90,541,170.62 | 179,232,937.94 |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 1,245,715,636.57 | 664,258,812.61 |
|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 664,258,812.61 | 378,123,898.50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581,456,823.96 | 286,134,914.11 |

**（2）本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 元

| 补充资料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 -- |
| 3．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8,422,412.28 | |
|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 -- |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 一、现金 | 1,245,715,636.57 | 664,258,812.61 |
| 其中：库存现金 | 203,093.76 | 154,563.76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 1,245,512,542.81 | 664,104,248.85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245,715,636.57 | 664,258,812.61 |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 7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由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等事项

# 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 1、说明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主要交易安排及其会计处理、破产隔离条款

## 2、公司不具有控制权但实质上承担其风险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单位： 元

| 名称 | 期末资产总额 | 期末负债总额 | 期末净资产 | 本期营业收入 | 本期净利润 | 备注 |
|---|---|---|---|---|---|---|

#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 母公司名称 | 关联关系 | 企业类型 | 注册地 | 法定代表人 | 业务性质 | 注册资本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 组织机构代码 |
|---|---|---|---|---|---|---|---|---|---|---|
|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 | 有限公司 | 中国深圳 | 蔡荣军 | 投资控股 | 312.89 | 22.52% | 22.52% | 蔡荣军 | 76047957-9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 子公司全称 | 子公司类型 | 企业类型 | 注册地 | 法定代表人 | 业务性质 | 注册资本 |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
|---|---|---|---|---|---|---|---|---|---|
| 南昌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有限责任公司 | 南昌 | 胡菁华 | 制造 | 人民币 60,000 万元 | 100% | 100% | 56381406-7 |
| 南昌欧菲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有限责任公司 | 南昌 | 赵伟 | 制造 | 人民币 20,000 万元 | 100% | 100% | 05443033-X |
| 苏州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有限责任公司 | 苏州 | 罗勇辉 | 制造 | 人民币 30,946 万元 | 100% | 100% | 79233350-7 |
| 欧菲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有限责任公司 | 香港 | 蔡高校、杨依明 | 代理、贸易 | 美元 600 万元 | 100% | 100% | N/A |
| 韩国欧菲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有限责任公司 | 韩国 | 李柾彙 | 代理、贸易 | 韩元 104,593 万 | 100% | 100% | N/A |

| | | | | | | | | | |
|---|---|---|---|---|---|---|---|---|---|
| | | | | | | 元 | | | |
| 南昌欧菲光学技术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有限责任公司 | 南昌 | 李赟 | 制造 | 人民币 15,000 万元 | 100% | 100% | 06348963-2 |
| 南昌欧菲光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有限责任公司 | 南昌 | 蔡华雄 | 制造 | 人民币 40,000 万元 | 100% | 100% | 06348959-5 |
| 南昌欧菲光纳米技术有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有限责任公司 | 苏州 | 高育龙 | 制造 | 人民币 200 万元 | 100% | 100% | 05519248-4 |
| 美国殴菲 | 控股子公司 | 有限责任公司 | 美国 | | 贸易、咨询 | 美元 100 万元 | 100% | 100% | N/A |
| 日本殴菲 | 控股子公司 | 有限责任公司 | 日本 | | 技术开发、贸易 | 日元 7006 万元 | 100% | 100% | N/A |

##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 被投资单位名称 | 企业类型 | 注册地 | 法定代表人 | 业务性质 | 注册资本 |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关联关系 | 组织机构代码 |
|---|---|---|---|---|---|---|---|---|---|
| 一、合营企业 |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 | | | | | | | | |

##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 其他关联方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组织机构代码 |
|---|---|---|
| 赵美容 | 蔡荣军的配偶 | --- |
| 裕高（中国）有限公司 | 股东 | --- |
| 乌鲁木齐恒泰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股东 | 79386967-X |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乌鲁木齐恒泰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前身为深圳市恒泰安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该公司于本年度将注册地址由深圳市迁至乌鲁木齐市，并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有限合伙企业，更名为乌鲁木齐恒泰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5、关联方交易

###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 本期发生额 |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金额 |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 本期发生额 |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金额 |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 （2）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 受托/承包起始日 | 受托/承包终止日 |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 本报告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 受托/出包资产类型 | 委托/出包起始日 | 委托/出包终止日 |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 本报告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 （3）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单位： 元

| 出租方名称 | 承租方名称 | 租赁资产种类 | 租赁起始日 | 租赁终止日 |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
|---|---|---|---|---|---|---|

公司承租情况表

单位： 元

| 出租方名称 | 承租方名称 | 租赁资产种类 | 租赁起始日 | 租赁终止日 | 租赁费定价依据 |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 （4）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 元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担保金额 | 担保起始日 | 担保到期日 |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本公司 | | 2013 年 07 月 31 日 | 2017 年 08 月 19 日 | 否 |
|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本公司 | | 2010 年 08 月 11 日 | 2015 年 08 月 11 日 | 否 |
|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本公司 | | 2013 年 08 月 23 日 | 2014 年 08 月 23 日 | 否 |
|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本公司 | | 2012 年 04 月 28 日 | 2015 年 04 月 28 日 | 否 |
|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本公司 | | 2013 年 04 月 30 日 | 2014 年 04 月 30 日 | 否 |
|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本公司 | | 2013 年 05 月 17 日 | 2014 年 05 月 17 日 | 否 |
|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本公司 | | 2013 年 08 月 22 日 | 2014 年 06 月 20 日 | 否 |
|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本公司 | | 2013 年 08 月 20 日 | 2015 年 08 月 19 日 | 否 |
|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本公司 | | 2013 年 07 月 25 日 | 2014 年 07 月 25 日 | 否 |
|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本公司 | | 2013 年 11 月 12 日 | 2014 年 11 月 11 日 | 否 |
|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本公司 | | 2013 年 11 月 25 日 | 2014 年 11 月 24 日 | 否 |
|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本公司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否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 元

| 关联方 | 拆借金额 | 起始日 | 到期日 | 说明 |
|---|---|---|---|---|
| 拆入 | | | | |
| 拆出 | | | | |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 元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类型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本期发生额 |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金额 |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7）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 元

| 项目名称 | 关联方 | 期末 | | 期初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 元

| 项目名称 | 关联方 | 期末金额 | 期初金额 |
|---|---|---|---|

## 十、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单位： 元

股份支付情况的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 元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 元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说明

**4、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单位： 元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 十一、或有事项

##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本公司及南昌欧菲光因有关产品质量纠纷事宜被深圳邦华电子有限公司起诉，截止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此案尚在审理过程中。

2. 2013年1月，宸鸿科技（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宸鸿科技”）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主张本公司制造与销售的、用于华为C8812E型手机上的触摸屏产品侵犯了宸鸿科技拥有的ZL200720142844.5号实用新型专利的专利权，并要求本公司承担相应的侵权责任，诉讼金额为人民币6,060万元。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此案尚在审理过程中。

##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 十二、承诺事项

## 1、重大承诺事项

（一）资本承担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 --- | --- |
|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设备及工程 | 974,810,590.44 |
| 合　计 | 974,810,590.44 |

**（二）经营租赁承担**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 --- | --- |
| 1 年以内 | 26,207,421.41 |
| 1－2年 | 29,040,415.68 |
| 2－3年 | 19,874,945.68 |
| 3 年以上 | 144,548,987.60 |
| 合　计 | 219,671,770.37 |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单位： 元

| 项目 | 内容 |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单位： 元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发行公司债券

根据2013年5月21日召开的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123号文《关于核准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的核准，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110,000.00万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已于2014年2月26日结束，发行规模为9亿元，每张面值为100元，共计900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票面利率为7.90%，附第2年末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2. 新设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欧菲在台湾投资设立的子公司台湾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已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完成商事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台北市政府批准，注册资本金为30,000,000.00新台币。

本公司在南昌投资设立的子公司南昌欧菲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已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

根据本公司2013年11月1日召开的2013年第八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5000万股（含），发行价格不低于40元/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

#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 2、债务重组

## 3、企业合并

## 4、租赁

## 5、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 6、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金额 |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 本期计提的减值 | 期末金额 |
|---|---|---|---|---|---|
| 金融资产 | | | | | |
| 上述合计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金融负债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7、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金额 |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 本期计提的减值 | 期末金额 |
|---|---|---|---|---|---|
| 金融资产 | | | | | |
| 金融资产小计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金融负债 | 0.00 | | | | 0.00 |

## 8、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 9、其他

#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

单位： 元

| 种类 | 期末数 | | | | 期初数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 894,768,457.02 | 100% | 236,321.02 | 0.03% | 1,079,782,215.48 | 100% | 1,060,209.75 | 0.1% |
| 组合小计 | 894,768,457.02 | 100% | 236,321.02 | 0.03% | 1,079,782,215.48 | 100% | 1,060,209.75 | 0.1% |
| 合计 | 894,768,457.02 | -- | 236,321.02 | -- | 1,079,782,215.48 | -- | 1,060,209.75 | --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 账龄 | 期末数 | | | 期初数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
| 1 年以内 | | | | | | |
| 其中： | -- | -- | -- | -- | -- | -- |
| 6 个月以内 | 892,827,276.35 | 99.79% | | 1,064,360,891.27 | 98.57% | |
| 7－12 个月 | 1,012,767.43 | 0.11% | 50,638.37 | 9,638,453.36 | 0.89% | 481,922.66 |
| 1 年以内小计 | 893,840,043.78 | 99.9% | 50,638.37 | 1,073,999,344.63 | 99.46% | 481,922.66 |
| 1 至 2 年 | | | | 5,782,870.85 | 0.54% | 578,287.09 |
| 2 至 3 年 | 928,413.24 | 0.1% | 185,682.65 | | | |
| 合计 | 894,768,457.02 | -- | 236,321.02 | 1,079,782,215.48 | -- | 1,060,209.75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 应收账款内容 | 转回或收回原因 |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 转回或收回金额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 元

| 应收账款内容 | 账面余额 | 坏账金额 | 计提比例（%） | 理由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说明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应收账款性质 | 核销时间 | 核销金额 | 核销原因 |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期末数 | | 期初数 | |
|---|---|---|---|---|
| | 账面余额 | 计提坏账金额 | 账面余额 | 计提坏账金额 |

**（5）金额较大的其他的应收账款的性质或内容**

**（6）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 | 年限 |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第一名 | 子公司 | 201,375,808.32 | 6 个月以内 | 22.51% |
| 第二名 | 第三方 | 170,421,347.07 | 6 个月以内 | 19.05% |
| 第三名 | 子公司 | 140,000,000.00 | 6 个月以内 | 15.65% |
| 第四名 | 第三方 | 79,534,100.17 | 6 个月以内 | 8.89% |
| 第五名 | 第三方 | 79,402,277.15 | 6 个月以内 | 8.87% |
| 合计 | -- | 670,733,532.71 | -- | 74.97% |

**（7）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 |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苏州欧菲光 | 子公司 | 201,375,808.32 | 22.51% |
| 南昌欧菲光 | 子公司 | 140,000,000.00 | 15.65% |
| 南昌光电 | 子公司 | 20,000,000.00 | 2.24% |
| 南昌光学 | 子公司 | 8,763,887.96 | 0.98% |
| 合计 | -- | 370,139,696.28 | 41.38% |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金额为元。

**（9）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2、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 种类 | 期末数 | | | | 期初数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组合：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 258,987,643.07 | 100% | 987,552.16 | 0.38% | 87,685,668.84 | 100% | 747,623.16 | 0.85% |
| 组合小计 | 258,987,643.07 | 100% | 987,552.16 | 0.38% | 87,685,668.84 | 100% | 747,623.16 | 0.85% |
| 合计 | 258,987,643.07 | -- | 987,552.16 | -- | 87,685,668.84 | -- | 747,623.16 | --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 账龄 | 期末数 | | 期初数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 | 金额 | 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
|---|---|---|---|---|---|---|
| 1 年以内 | | | | | | |
| 其中： | -- | -- | -- | -- | -- | -- |
| 6 个月以内 | 255,855,650.52 | 98.79% | | 81,804,138.02 | 93.29% | |
| 7 至 12 个月 | 694,551.22 | 0.27% | 34,727.56 | 3,704,523.82 | 4.23% | 185,226.19 |
| 1 年以内小计 | 256,550,201.74 | 99.06% | 34,727.56 | 85,508,661.84 | 97.52% | 185,226.19 |
| 1 至 2 年 | 700,086.98 | 0.27% | 70,008.70 | 429,544.31 | 0.49% | 42,954.43 |
| 2 至 3 年 | 412,210.91 | 0.16% | 82,442.18 | 1,410,462.69 | 1.61% | 282,092.54 |
| 3 年以上 | 1,010,803.44 | 0.39% | 505,401.72 | 107,500.00 | 0.12% | 53,750.00 |
| 3 至 4 年 | 96,840.00 | 0.04% | 77,472.00 | 229,500.00 | 0.26% | 183,600.00 |
| 4 至 5 年 | 217,500.00 | 0.08% | 217,500.00 | | | |
| 合计 | 258,987,643.07 | -- | 987,552.16 | 87,685,668.84 | -- | 747,623.16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 其他应收款内容 | 转回或收回原因 |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 转回或收回金额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 元

| 应收账款内容 | 账面余额 | 坏账金额 | 计提比例（%） | 理由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说明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其他应收款性质 | 核销时间 | 核销金额 | 核销原因 |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期末数 | | 期初数 | |
|---|---|---|---|---|
| | 账面余额 | 计提坏账金额 | 账面余额 | 计提坏账金额 |

**（5）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6）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 | 年限 |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
| 第一名 | 子公司 | 200,180,721.85 | 6 个月以内 | 77.29% |
| 第二名 | 子公司 | 50,201,107.05 | 6 个月以内 | 19.38% |
| 第三名 | 第三方 | 1,926,410.30 | 6 个月以内 | 0.74% |
| 第四名 | 第三方 | 636,150.00 | 1 年以内 | 0.25% |
| 第五名 | 第三方 | 440,098.93 | 3-4 年 | 0.17% |
| 合计 | -- | 253,384,488.13 | -- | 97.83% |

**（7）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与本公司关系 | 金额 |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
| 南昌欧菲光 | 子公司 | 200,180,721.85 | 77.29% |
| 南昌光电 | 子公司 | 50,201,107.05 | 19.38% |
| 南昌光学 | 子公司 | 1,926,410.30 | 0.74% |
| 苏州欧菲光 | 子公司 | 636,150.00 | 0.25% |
| 南昌光显 | 子公司 | 440,098.93 | 0.17% |
| 合计 | -- | 253,384,488.13 | 97.83% |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项的转移金额为元。

**（9）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 被投资单位 | 核算方法 | 投资成本 | 期初余额 | 增减变动 | 期末余额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 减值准备 |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 本期现金红利 |
|---|---|---|---|---|---|---|---|---|---|---|---|
| 苏州欧菲光 | 成本法 | 309,467,519.60 | 309,467,519.60 | | 309,467,519.60 | 100% | 100% | | | | |
| 香港欧菲 | 成本法 | 37,684,118.10 | 441,104.31 | 37,243,013.79 | 37,684,118.10 | 100% | 100% | | | | |
| 南昌欧菲光 | 成本法 | 708,082,440.27 | 302,244,648.64 | 405,837,791.63 | 708,082,440.27 | 100% | 100% | | | | |
| 韩国欧菲 | 成本法 | 6,267,576.62 | 6,267,576.62 | | 6,267,576.62 | 100% | 100% | | | | |
| 南昌光电 | 成本法 | 200,000,000.00 |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 200,000,000.00 | 100% | 100% | | | | |
| 南昌光学 | 成本法 | 250,000,000.00 | | 250,000,000.00 | 250,000,000.00 | 100% | 100% | | | | |
| 南昌光显 | 成本法 | 400,000,000.00 | | 400,000,000.00 | 400,000,000.00 | 100% | 100% | | | | |
| 纳米科技 | 成本法 | 8,500,000.00 | | 8,500,000.00 | 8,500,000.00 | 100% | 100% | | | | |
| 合计 | -- | 1,920,001,654.59 | 718,420,849.17 | 1,201,580,805.42 | 1,920,001,654.59 | -- | --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营业收入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主营业务收入 | 3,636,580,734.80 | 3,177,789,135.48 |
| 其他业务收入 | 811,569,868.75 | 90,777,800.94 |

| | | |
|---|---|---|
| 合计 | 4,448,150,603.55 | 3,268,566,936.42 |
| 营业成本 | 4,067,521,233.90 | 2,985,577,713.59 |

**（2）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 元

| 行业名称 | 本期发生额 | | 上期发生额 | |
|---|---|---|---|---|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 光学、光电子元器件制造 | 3,636,580,734.80 | 3,334,936,636.64 | 3,177,789,135.48 | 2,898,899,944.42 |
| 合计 | 3,636,580,734.80 | 3,334,936,636.64 | 3,177,789,135.48 | 2,898,899,944.42 |

**（3）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 元

| 产品名称 | 本期发生额 | | 上期发生额 | |
|---|---|---|---|---|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 触摸屏 | 3,244,094,785.14 | 2,957,845,336.80 | 2,841,111,154.51 | 2,577,829,022.35 |
| 摄像头模组 | 84,388,943.71 | 81,892,301.96 | 5,327,021.65 | 5,238,593.09 |
| 滤光片及镜座组件 | 93,723,794.97 | 87,566,380.15 | 117,058,645.83 | 112,472,754.26 |
| 光纤头镀膜 | 189,023,958.68 | 183,485,556.06 | 173,563,324.73 | 168,234,474.08 |
| 其他 | 25,349,252.30 | 24,147,061.67 | 40,728,988.76 | 35,125,100.64 |
| 合计 | 3,636,580,734.80 | 3,334,936,636.64 | 3,177,789,135.48 | 2,898,899,944.42 |

**（4）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 元

| 地区名称 | 本期发生额 | | 上期发生额 | |
|---|---|---|---|---|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 国内销售 | 3,406,181,155.98 | 3,120,107,026.53 | 2,780,151,388.06 | 2,520,830,258.98 |
| 国外销售 | 230,399,578.82 | 214,829,610.11 | 397,637,747.42 | 378,069,685.44 |
| 合计 | 3,636,580,734.80 | 3,334,936,636.64 | 3,177,789,135.48 | 2,898,899,944.42 |

**（5）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 元

| 客户名称 | 营业收入总额 |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

| | | |
|---|---|---|
| 第一名 | 1,807,188,144.30 | 40.63% |
| 第二名 | 810,041,944.04 | 18.21% |
| 第三名 | 370,267,051.87 | 8.32% |
| 第四名 | 232,711,590.02 | 5.23% |
| 第五名 | 199,187,573.87 | 4.48% |
| 合计 | 3,419,396,304.10 | 76.87% |

营业收入的说明

## 5、投资收益

### （1）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 | 542,719.09 | |
| 合计 | 542,719.09 | |

### （2）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 元

| 被投资单位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
|---|---|---|---|

### （3）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 元

| 被投资单位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
|---|---|---|---|

投资收益的说明

##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 补充资料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 |
| 净利润 | 100,720,415.20 | 96,577,475.27 |
| 加：资产减值准备 | 3,887,185.65 | 3,038,271.51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26,981,573.28 | 25,946,038.25 |
| 无形资产摊销 | 3,810,799.40 | 2,451,158.90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12,683,537.55 | 4,680,045.73 |

| |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93,418.48 | 133,056.99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71,843,610.12 | 43,640,894.57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542,719.09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1,770,768.28 | 17,797.18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6,662,079.37 | 5,106,950.04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18,765,309.10 | -952,167,023.28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252,133,842.36 | 569,769,636.94 |
| 其他 | 8,108,950.23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243,863.82 | -200,805,697.90 |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 340,835,320.19 | 133,641,360.16 |
|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 133,641,360.16 | 157,264,075.58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20,216,909.26 | -23,622,715.42 |

### 7、反向购买下以评估值入账的资产、负债情况

反向购买下以公允价值入账的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公允价值 | 确定公允价值方法 | 公允价值计算过程 | 原账面价值 |
|---|---|---|---|---|

反向购买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反向购买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金额 | 长期股权投资计算过程 |
|---|---|---|

## 十六、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 元

| 项目 | 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969,450.84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70,044,961.00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7,241,500.00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23,689.67 | |

| | |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1,134,445.12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9,490,193.11 | |
| 合计 | 53,501,951.84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 元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
|---|---|---|---|---|
| | 本期数 | 上期数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按中国会计准则 | 571,335,455.78 | 321,069,699.65 | 3,266,629,329.92 | 1,294,026,197.62 |
|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 | | | |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 元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
|---|---|---|---|---|
| | 本期数 | 上期数 | 期末数 | 期初数 |
| 按中国会计准则 | 571,335,455.78 | 321,069,699.65 | 3,266,629,329.92 | 1,294,026,197.62 |
|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 |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 报告期利润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 |
|---|---|---|---|
| | | 基本每股收益 | 稀释每股收益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19.86% | 1.25 | 1.25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18% | 1.13 | 1.13 |

## 4、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 报表项目 | 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 期初余额（或上期金额） |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 |
|---|---|---|---|---|

| | | | | |
|---|---|---|---|---|
| 货币资金 | 1,660,454,260.42 | 805,660,535.99 | 106.10 | 公司规模持续增长，期末应收账款回款良好，周转用结存货币资金同步增加 |
| 应收票据 | 59,229,412.48 | 243,443,859.84 | -75.67 | 背书票据支付材料款 |
| 应收账款 | 1,911,579,802.89 | 1,160,970,028.60 | 64.65 | 公司销售规模持续增长，营业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
| 其他应收款 | 37,088,657.75 | 17,963,564.90 | 106.47 | 本期增加主要为应收出口退税款增加 |
| 存货 | 1,820,067,814.73 | 626,205,705.80 | 190.65 | 公司订单产销规模扩大，且产业链垂直整合后原材料、半成品增加 |
| 其他流动资产 | 241,626,927.94 | --- | --- | 购置设备增加，见附注五注释7 |
| 固定资产 | 2,735,403,051.33 | 1,386,355,872.66 | 97.31 | 基建和生产设备投资规模增加 |
| 在建工程 | 457,298,056.72 | 233,920,475.98 | 95.49 | 在建基建和安装生产设备增加 |
| 无形资产 | 235,359,037.60 | 155,488,245.33 | 51.37 | 本期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增加所致 |
| 长期待摊费用 | 186,570,619.21 | 11,298,366.25 | 1,551.31 | 外租厂房无尘车间装修增加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84,854,516.51 | --- | --- | 预付设备款较期初增加，见附注五注释13 |
| 短期借款 | 2,155,035,472.78 | 1,655,031,498.29 | 30.21 | 主要为贸易融资 |
| 应付票据 | 525,206,550.11 | 283,580,094.66 | 85.21 | 以应付票据结算材料款、工程设备款增加 |
| 应付账款 | 2,387,686,516.13 | 861,496,091.46 | 177.16 | 应付材料款、工程设备款增加 |
| 应付职工薪酬 | 173,361,732.67 | 118,663,735.79 | 46.09 | 人员增加 |
| 应交税费 | 61,277,535.41 | -50,089,179.39 | --- | 将期末增值税留抵进项税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列示所致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4,500,000.00 | --- | --- |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500万元，并在以后会计期间有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损益 |
| 长期借款 | 631,131,438.64 | 233,487,127.40 | 170.31 | 项目借款增加所致 |
| 预计负债 | 11,592,030.48 | --- | --- | 本期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以及未决诉讼的预计负债 |
| 股本 | 465,080,000.00 | 192,000,000.00 | 142.23 | 非公开增发成功以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
| 资本公积 | 1,792,635,866.63 | 612,903,165.14 | 192.48 | 非公开增发溢价发行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共同影响 |
| 营业收入 | 9,101,764,288.45 | 3,931,721,216.14 | 131.50 | 产品触摸屏产能释放，销售规模扩大；新增摄像头模组收入 |
| 营业成本 | 7,614,408,656.80 | 3,143,691,041.62 | 142.21 | 销售规模扩大，成本随收入增长而增长 |
| 销售费用 | 117,504,488.11 | 52,757,817.99 | 122.72 | 主要系人员工资、运输费增加 |
| 管理费用 | 515,243,247.10 | 273,054,435.44 | 88.70 | 主要系研发投入、员工薪酬支出增加 |
| 财务费用 | 179,109,365.59 | 118,648,978.92 | 50.96 | 银行贷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
| 投资收益 | 1,134,445.12 | --- | --- | 超短期保本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8,410,429,475.88 | 3,215,137,346.36 | 161.59 | 收入增加且资金周转加快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 | 6,079,868,367.70 | 2,248,866,817.56 | 170.35 | 原材料采购额增加 |

| | | | | |
|---|---|---|---|---|
| 付的现金 |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90,541,170.62 | 179,232,937.94 | 285.28 | 资金周转加快，盈利能力提高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900,000,000.00 | --- | --- | 到期收回银行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134,445.12 | --- | --- | 银行理财产品对应的投资收益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829,731,996.70 | 862,624,054.87 | 112.11 | 主要系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增加固定资产投资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900,000,000.00 | --- | --- |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831,829,532.01 | -861,799,820.37 | --- | 主要系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增加固定资产投资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54,980,600.00 | --- | --- | 非公开增发融资14.5亿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5,527,736,790.59 | 2,879,343,288.93 | 91.98 | 主要系优先选择成本低、期限3-6个月的贸易融资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460,606.41 | --- | --- |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4,731,135,740.87 | 1,853,513,342.07 | 155.25 | 到期还款及提前还款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49,378,056.93 | 114,208,161.97 | 118.35 | 主要系派发现金股利支出、银行利息支出大幅增加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31,159,400.22 | 969,420,061.51 | 78.58 | 主要系非公开增发融资14.5亿 |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董事长蔡荣军先生签名的2013年度报告。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蔡荣军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宣利先生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三、载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杨劼、阎飞签名并盖章的公司2013年度审计报告原件。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的原稿。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六、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